

# 圣爱和圣智（修订版）

## 第一部分

### 第1章 爱是人的生命

1.人们知道爱的存在，却不知爱为何物。他们从日常用语中知道爱的存在，比如，人们会说，他爱我，国王爱臣民，臣民爱国王；丈夫爱妻子，母亲爱孩子，反之亦然；这人或那人爱他的祖国、同胞、邻舍；除人之外，也说爱此物，爱彼物，诸如此类。尽管爱这个词常挂在嘴上，但鲜有人懂得爱是什么。因为当人反思爱时，却无法对它形成任何观念，要么认为爱并非某个东西，要么认为它只不过是**通过视、听、触，或与他人互动而流入，并因此感染他的某物。人们根本不知道：爱其实就是人的生命；不仅是他整个身体和所有思想的总体生命，而且还是它们一切细节的生命。**有人说，若拿走爱的情感，人还能有所思，有所为吗？当爱的情感逐渐冷淡时，思维、言语、行为不也随之冷淡吗？当爱的情感逐渐强烈时，它们不也逐渐强烈吗？这时，聪明人能意识到这一点，不过，他只是通过观察现象而有所觉察，而不是因为知道爱就是人的生命。

2.没有谁知道人的生命到底是什么，除非他明白生命就是爱。若不了解这一点，必以为生命无非是感觉和活动，或仅仅是思维。而事实上，**思维只是生命的第一表现，感觉和活动是它的第二表现。**刚才说到，思维是生命的第一表现，然而，思维也分内在的和更内在的，外在的和更外在的。实际上，核心思维，即对目的的觉察，才是生命的第一表现。上述内容等到分析生命层级时再予以说明。

3.对于爱是人的生命，我们可从太阳之热得到一些启示。众所周知，太阳之热是地上各种植被生长的共同生命，因为当热加增时，如春季气温回暖时的情形，植物就会破土而出，进而开枝散叶，最后开花结果，从而在某种意义上存活。另一方面，当热减退时，如秋冬季气温下降时的情形，这些植物就会逐渐丧失生命迹象，枯萎消亡。爱对人所起的作用也一样，因为热与爱互相对应，所以爱也是热。

### 第2章 唯独神，因而唯独主是爱本身，

#### 因为祂是生命本身，天人和人类是生命的接受者

4.唯独神，因而唯独主是爱本身，因为祂是生命本身，天人和人类是生命的接受者，对此，《天命》和《新耶路撒冷教义之生活篇》两本书已予以充分说明。

此处仅说明一点：主，宇宙之神，是非受造的、无限的，而人与天人则是受造的、有限的。由于主是非受造的、无限的，所以祂就是被称为“耶和華”的存在（本质）本身，亦是生命本身，本具生命。没人能通过非受造者、无限者、存在本身和生命本身直接被造，因为神性是一体不分的。于是被造必须通过受造的有限之物才能进行，以便神性存在于受造物中。

由于人类和天人就是如此被造，因而是生命的接受者，所以，人若堕入妄见，以为他不是生命的接受者，而是生命本体，必以为他就是神。人感觉他本具生命，从而相信他就是生命，就起因于这种错觉。主因在工具因中只会被感知为与工具因一体。主自具生命，祂自己曾说：

因为父怎样在自己有生命，就赐给他儿子也照样在自己有生命。（约翰福音 5:26）  
祂也宣称祂是生命本身（约翰福音 11:25;14:6）。由于生命与爱为一（从 1-2 节可明显看出），故可知，主既是生命本身，自然也是爱本身。

5.要充分理解这一点，必须清楚知道，主作为爱本身，即神性之爱（简称圣爱），在天堂天人眼里显为一轮太阳，光和热从这太阳发出。所发之热本质上是爱，所发之光本质上是智慧。天人接受属灵之热和光到什么程度，就在什么程度上成为爱和智慧。他们成为爱和智慧不是凭自己，而是凭主。这属灵之热和光不单单流入并影响天人，也流入并影响人类，只要他们成为接受者。他们成为接受者的程度，取决于爱主爱邻的程度。

这太阳本身，或圣爱，无法以其热与光直接从自己创造任何人，因为这样一个人本质上是爱，就是主自己。不过，这太阳能利用物质材料来创造，形成能接受热本身和光本身的人。恰如尘世太阳无法以其热和光直接使地萌芽，而是用土壤中的物质产出它们，它以其热和光在于土壤中，并促使植被生长发育。在《天堂与地狱》（116 至 140 节）一书可以看到，在灵界，主的圣爱显为一轮太阳，属灵之热和光从它发出，天人从这热和光获得爱与智慧。

6.既然人并非生命，而是生命的接受者，那么可推知，人从父受孕并非生命的受孕，只是能接受生命的最初和最纯粹形式的受孕。物质材料以适合接受生命的形式、照其秩序和层级被添加到这最初形式，也就是子宫里的细胞核或起点上。

### 第 3 章 神不在空间中

7.神性，即神不在空间中，尽管祂全在，与每个世人，天人，以及天堂下面的每个灵同在，这不能以纯属世的观念来理解，须透过属灵观念来领会。属世的观念无法理解这一点，因为它有空间的概念，牵涉尘世之物。尘世一切眼见之物，无不牵涉空间，或大，或小，或长，或宽，或高，皆是如此。总之，一切尺寸、形状和形式皆牵涉空间。这就是为何说以纯属世的观念无法理解“神全在，却

不在空间中”的原因。

然而，只要允许些许属灵之光透进思维，凭属世思维也能领悟这一点。为此，让我先阐述一下属灵的观念，以及由此而来的思维。属灵的观念不牵涉空间，只关乎状态。状态则关乎爱、生命、智慧、情感，以及由此而来的快乐，总体上关乎良善与真理。**真正的属灵观念与空间毫不相干，它是更高的观念，视空间观念在它之下，如同天俯视地。**

但由于天人和灵象世人那样用眼观看，而物体只能在空间中被看到，故天人与灵所在的灵界，也有类似尘世那样的空间。然而，它们并非真的空间，只是表象。它们不象尘世的空间那样固定不变，而是可长可短，也可变化多端。因此，在灵界，它们无法以尺寸来度量，故不可以属世的观念来理解，只能以属灵的观念来领悟。**按照属灵的观念，空间的距离就是良善或真理之间的距离，其密切关系与相似度取决于良善与真理的状态。**

8.由此可见，仅凭属世观念，人无法领会为何“神全在，却不在空间中”，也不明白为何天人和灵清楚这一点，结果不理解为何人只要允许些许属灵光线透进他的思维，也能领悟它。人之所以能领悟这一点，是因为进行思考的不是人的肉体，而是他的灵，因此不是他的属世层面，而是他的属灵层面。

9.很多人不明其意的原因在于，他们迷恋尘世，不愿越过尘世，将其思维提升至属灵之光。若不愿这样做，其思维就只能局限于空间，在神的事上也不例外。**凭空间思考神，无非是在思考扩展的大自然而已。**我预先说明这些，是因人对“神不在空间中”的事实若无一定的了解和领会，就无法理解本书所要论述的神圣生命，即爱与智慧，结果，也很难理解接下来陆续探讨的主题，如天命、全在、全知、全能并无限、永恒等等。

10.我说过，灵界和尘世一样，也看似有空间和距离，但它们只是照着属爱与智慧，或良善与真理的灵性之亲疏，所显之相而已。正因如此，主虽全在于天堂，与每位天人同在，却远在他们之上，显为一轮太阳。再者，接受爱与智慧就是亲近主，所以若天人因更多地接受爱与智慧而与主更亲近，相比起那些关系不怎么亲密的天人，他们所在的天堂更靠近主。由此可知为何天堂有三层，且彼此有别，各天堂的诸社群亦然。天堂下面的地狱则照着各自弃绝爱与智慧的程度而远离。世人也是一样，主全在于整个尘世，在世人里面，与他们同在，唯一的解释就是“主不在空间中”。

#### 第4章 神是真人

11.整个天堂只有一个观念：神是一个人，原因在于，无论总体还是部分，天堂都形似一个人，而构成天堂的，正是天人里面的神性。再者，思维是照着天堂

的形式发出的，故天人无法以其它方式思想神。由此可知，凡与天堂结合之人，当作深入思考，即在灵里思考时，思想神的方式也是这样。正因神是一个人，故所有天人和灵完全是人的形式。这源于天堂的形式，无论至大还是至小，天堂的形式都一样。在《天堂与地狱》(59-87节)一书可以看到，无论总体还是部分，天堂都形似一个人；思维是照着天堂的形式发出的(203, 204节)。由创世记(1:26-27)可知，人是照着神的形像和样式造的，神还向亚伯拉罕等人显为一个人。古人，无论智愚，只会想到神是一个人，即便后来开始崇拜多神，如雅典人和罗马人，他们仍以人的形式崇拜这些神。

下面我引用之前出版的一部小作，来对此进行说明：非基督徒，尤其是承认和敬拜一个神、宇宙创造者的非洲人，都认为神是一个人，他们声称，人对神不可能有其它观念。当他们得知，有很多人将神视为某种云状物时，就追问这种人在哪，当听说是基督徒时，他们觉得不可能。不过，他们被告知，产生这种观念的原因在于，神在圣言中被称为“灵”。一提及灵，他们唯一联想到的便是一团云雾，殊不知，每个天人和灵都是一个人。为了解这些基督徒的属灵观念是否和属世观念一样，他们受到审视，结果表明，凡从心里承认主为天地之神的人并非如此。我听基督教的一位长老断言，人不可能有人格之神(简称神人)的概念。然后，我见他被带到外邦各族中，逐渐深入，再被带到他们的天堂，最后到达基督徒的天堂，所到之处，他都接收到他们对神的内在觉察，发现他们对神的观念都是：神是一个人，这种观念和一位人格之神的观念一样(参看1763年出版的《最后的审判(续)》74节)。

12. 基督教界的普通信徒持有“神是一个人”的观念，因为《亚他那修信经》关于三位一体的教义声称神是一个人(或一个位格)。但那些比普通信徒有学问的人则宣称神是不可见的。因为他们无法理解神作为一个人如何创造天地，又如何以祂的临在充满整个宇宙等等。若不知“神不在空间中”的真理，这些问题就无从解释。然而，人若单单靠近主，也会想到一个神人，从而将神想象为一个人。

13. 持有正确的神观(idea of God)至关重要，这一点可从以下事实看出来：神观构成一切有宗教信仰之人的思想核心，因为信仰和敬拜的一切皆指向神。神既牵涉信仰和敬拜的方方面面，那么，人若缺乏一个正确的神观，就不可能与天堂相交。正因如此，在灵界，所有人皆照他对“神是一个人”的理解而各得其所，因为这是对主唯一正确的观念。人死后的生命状态取决于他所认定的神观，这一事实从它的反面明显可知，即否认神和基督教界否认主的神性之人构成地狱。

## 第5章 神人内的存在与彰显是独特的一体

14.有存在必有彰显，二者不离彼此，因为存在要借助彰显，不能与之分离。理性者若能思考是否可能有不彰显的存在，或脱离存在的彰显，就会领悟这一点。既然一个必与另一个同在，不会与之分离，那么可推知，它们必为一体，不过是独特的一体，恰如爱与智慧是独特的一体。事实上，爱是存在，智慧是彰显。因为爱只存于智慧，智慧只来自爱，所以，当爱在智慧中时，就会彰显出来。二者就是这样的一体，因此，它们能在思维中分开，却不能在运作时分开。正因如此，所以我说它们是独特的一体。神人内的存在与彰显也是独特的一体，如同灵魂与身体那样。灵魂离不开身体，身体也离不开灵魂。神人的神性灵魂就是神性存在，而神性身体则是神性彰显。以为灵魂能脱离身体存在，能思考，有智慧，这是一个源自谬论的错误，因为脱去在世披戴的肉身后，每个灵魂都会着上灵体。

15. 存在若不彰显，就不是存在。因为彰显之前，它不具形式，若不具形式，就没有任何属性，没有属性之物什么也不是。有存在才有彰显，因为彰显来自存在，与之成为一体。由此二者才会合为一体，并且相辅相成，各自的全部都在对方的每一细节里，如同在自己里面一样。

16.由此可知，神是一个人，因而祂是彰显之神——不是祂发出的彰显，而是祂自身本体的彰显。在自身本体彰显的祂就是神，万有皆源于祂。

#### 第6章 神人内的无限事物是一个独特的整体

17. 众所周知，神是无限的，因为祂被称为无限者。祂被称为无限者，是因为祂是无限的。之所以无限，不只是因为祂本身是存在和彰显，还因为祂里面有无限的事物。不含无限事物的无限者不过徒有其名而已。鉴于世人对“多”与“所有”的理解，神内的无限事物不能称为无限“多”，也不能称为无限“所有”。因为世人所理解的无限“多”仍是有限的，而世人所理解的无限“所有”尽管没有限定，但却源于宇宙中的有限物。因此，世人的观念既是属世的，就无法以提炼或近似的方式来理解神内的无限事物。另一方面，天人具有属灵的观念，故能超越世人的层次，通过提炼或近似的方式有所领悟，但仍达不到那种觉察程度。

18.若相信神是一个人，就会确信神内有无限事物。作为一个人，祂必具身体和身体的一切，如脸、胸、腹、腰和足。若非如此，就不是一个人。此外也必有眼、耳、鼻、口、舌和体内的各脏腑，如心、肺，并依赖心肺的各器官，所有这些集合在一起，使得人成为一个人。在受造人里面，这些组成部分众多，究其结构细节，则不计其数。但在神人里面，它们是无限的，且无所或缺，祂由此而无限完美。之所以在非受造者，即神和受造者之间进行比较，是因神是一个人。正如祂自己所说，世人是照着祂的形像和样式造的（创世记 1:26-27）。

19. 对天人而言，神内有无限事物的事实可从他们所居的天堂更加显而易见。整个天堂由无数天人构成，其总体形态就象一个人。天堂的每个社群，无论大小，也是如此。每位天人因此也是一个人，因为一个天人就是一个微型天堂（参看《天堂与地狱》51-86节）。无论总体、部分、还是个体，天堂因着天人接受的神性皆形似一个人。天人接受神性的程度，决定了天人显为人形的完美程度。正因如此，我们说天人在神内，神在他们内；还说，神是天人的一切。天堂到底有多少事物，无从得知；并且构成天堂的是神性，这些无法形容的众多事物也来自神性，故清楚可知，在神这个至上之人内必含有无限事物。

20. 从宇宙万物的功用及其对应关系，也可推出同样的结论。但要理解这一点，得先作一些说明。

21. 既然神人内的无限事物显明在天堂、天人和世人身上，如同显于镜中，且神人不在空间中（如7-10节所述），那么我们能在某种程度上明白和理解神何以能全在、全知和全能；还有，祂作为一个人，何以能创造万有，维持万有，使之秩序井然，直到永远。

22. 神人内的无限事物是独特的一体，这一事实也可通过人体如透过镜子般看出来。如前所述，人体内有很多元素，它们不计其数，然而人仍感觉它们是一个。凭感觉，人无法感知脑、心、肺、肝、脾、胰的情况，对眼、耳、舌、胃、生殖器，以及其余器官内的无数元素同样一无所知。正因他无法凭感觉感知这些东西，所以在他自己看来，他就是一个独立的整体。原因在于，所有这些事物都被联结在一个形式中，一无所缺；该形式就是从神人接受生命的形式（如4-6节所述）。在这种形式里的所有事物井然有序地联为一体，以致人感觉并设想它们似乎没有那么多，也并非不计其数，而是一个。由此推断，既然人体内的无数元素似乎构成一体，那么在神这个至上之人中，则是区别最为明显的一体。

### 第7章 神人只有一位，祂是万物的源头

23. 倘若聚集全人类的智慧，就会集中于一个认识，那就是创造宇宙的神只有一位。因此，但凡理智者，藉其觉知的直觉判断力，不会也不可能想到别的。对一个理智健全者说，宇宙的创造者有两位，你将感觉到他的抵触，仅从他的语气就能听出来。由此表明，倘若聚集全人类的智慧，集中于一个认识，那就是神只有一位。原因有二：其一，理性思考的能力就其本身而言，并不是人的，而是属于人内的主；人类基本的理智依赖于这种能力，这基本的理智使得人貌似凭自己明白“神只有一位”。其二，凭理性思考的能力，人或处在天堂之光中，或由此获得基本的思维；而天堂之光的普遍观念是：神只有一位。人若藉此能力滥用其觉知的低层部分，情况就不同了；诚然，这样一个人仍被赐予这种能力，但他却将其扭曲到觉知的低层部分，使之颠倒，其理智由此就靠不住了。

24.每个人都能下意识地将一个团体视为一个个体。因此，一说国王是头，臣民是身体，某人在整个身体，也就是王国中有一个位置，人当下就能领会。政体是这样，属灵的身体也是这样。属灵的身体就是教会，它的头就是神人。由此明显可知，若认为神、宇宙的创造者和维护者不是一位，而是数位，那么被视为一个人的教会将是何模样？岂非一个身子几个头？这不是一个人，而是一个怪物。若说这些头有一个本质，因而一起构成一个头，那么，由此唯一能想像到的，要么是一头多面，要么是多头一面。这样构成的教会整体看上去，就显得奇形怪状了。但事实上，独一的神是头，教会是身体，它按照头的指令，而非凭自己行动，和人一样。因此，一个王国只能有一位王，多个王会使王国崩离析，而一位王就能将它凝聚在一起。

25.分散在全球各地的教会也是一样，它被称为一个团契，就象一个头下面的一个身体。众所周知，头可任意支配身体，因为意愿和觉知居于头脑，身体的行动完全服从觉知和意愿的调动。身体离了头脑中的觉知与意愿什么也做不了，同理，教会离了神什么也做不了。身体看似自主行动，如手脚看似自主活动，或口舌看似自主发声，但事实上，这些行为无丝毫来自它们自己，仅仅来自头脑中的**意志之情感和由此而来的认知之思维**。假如一个身体有几个头，每个头都凭自己的认知与意志自由行动，那么这样的身体还能继续存活吗？因为数个头不可能象一个头那样一心一意。教会是这样，由无数天人构成的天堂也是这样。每一位及所有天人若非仰望同一位主，必要彼此疏离，天堂也将崩离析。正因如此，哪怕天人稍稍思及多位神，就立时被分离出去，被扔到天堂的最边缘，然后沉了下去。

26.正因整个天堂及其万物皆关乎一位神，故天人的语言因着从天堂注入的一种和谐而终止于单一的韵律，这也是天人不能想象多位神的一个证据，因为语言出于思维。

27.凡理智健全者，谁不明白神是不可分割的？存在数个无限、非受造者、全能者、神，这可能吗？如果丧失理智者非要说存在数个无限、非受造者、全能者、神是可能的，只要他们具有完全相同的本质，且凭此构成一个无限，那么，完全相同的本质不就等同于一位吗？一位不可能被数位所拥有。若有人说，一位出于另一位，那么，出于另一位的祂就不是在自己里面的神，然而在祂自己里面的神才是神，万有皆源于祂（参看 16 节）。

## 第 8 章 神的本质是爱与智慧

28.汇集你所有的知识，仔细检查它们，**从灵的某种高度上探究万物的共性，你会发现这共性就是爱与智慧。**这二者是人类全部生活的两个根本要素，人类生活的一切，包括社会的、道德的和灵性的，都取决于这二者，离了它们什么也

不是。对于人的集合体，就是前面所说的社群，社会、国家、教会乃至天堂，其生活的全部也是同样的道理。若从这些“人”那里取走爱与智慧，想想会是什么样子，你将发现，若无爱与智慧为源头，它们什么也不是。

29.不可否认，就其本质而言，爱与智慧皆在神内。因为神以本具之爱爱每一个人，以本具之智慧指引每一个人。受造宇宙从其秩序来看，充满了爱的智慧，以致万物整体上就是智慧本身。无限的事物都在这样的秩序中，或连续，或同步地被联为一个整体。正是因此，也唯独因此，万物才能彼此结合并持续存在下去。

30.正因神的本质本身是爱与智慧，所以人具有两种生命本能，从这两大本能，人分别获得觉知和意愿。产生觉知的本能从圣智（神的智慧简称）的流注中得其一切属性，产生意愿的本能从圣爱（神的爱简称）的流注中得其一切属性。这两大本能不会因为人没变成真正的爱与智慧就被拿走，只是被关闭了而已。被关闭时，尽管觉知仍被称为觉知，意愿仍被称为意愿，却名不符实。因此，这两大本能若真被取走，人之为人的一切将会消失。因为人的特性在于，能通过思维思考和言谈，能通过意愿发愿和行动。由此清楚可知，**神居于人的这两大本能之中，即变得智慧的本能和去爱的本能**。更确切地说，人能这样去做。人有能力获得智慧，并有能力去爱，哪怕他并不象他原本的样子那样有智慧和爱，这是我通过大量经历所确认的事实。关于这一点，我会在其它地方作充分的说明。

31.正因神性本质本身是爱与智慧，故宇宙万物无不关乎良善和真理。爱所发的一切被称为“良善”，智慧所发的一切被称为“真理”。关于这一点，下文会有更多的说明。

32.正因神的本质本身是爱与智慧，故宇宙及其万有，不论有无生命，都凭热和光而生生不息。这是因为热对应爱，光对应智。所以，属灵之热就是爱，属灵之光就是智慧。关于这一点，下文也会有更多的说明。

33.**人的一切情感与思维皆由形成神之本质的圣爱与圣智产生，其情感源自圣爱，其思维源自圣智。人的一切无非是情感和思维，这二者可以说是人全部生命的源泉。**人生命的一切快乐和满足皆来自它们，快乐来自情感，满足来自出于情感的思维。由于人被造为一个接受的器皿，并且是照着爱神，并因爱神而获得智慧的程度成为一个器皿，换句话说，照着被神的事物感动，并因感动而思维的程度成为一个器皿，故可推知，作为创造者的神之本质就是圣爱与圣智。

## 第9章 圣爱属于圣智，圣智属于圣爱

34.神人内的神性存在与彰显是独特的一体（参看 14-16 节）。由于神性存在是圣

爱，神性彰显是圣智，故圣爱与圣智同样是独特的一体。之所以说它们是独特的一体，是因为爱与智慧是两个不同的事物，然而却又彼此融合，以致爱属于智慧，智慧属于爱。**智慧中之爱是存在，爱中之智慧是彰显。**既然智慧通过爱得以彰显（参看 15 节），那么圣智也是神性存在。由此可知，爱与智慧一同构成神性存在，若彼此区分的话，爱可被称为神性存在，智慧可被称为神性彰显。这就是天人对圣爱与圣智的认识。

35. 由于爱与智慧、智慧与爱在神人内有如此融合，所以神的本质是一。神的本质就是圣爱，因圣爱属于圣智，神的本质也是圣智，因圣智属于圣爱。而且，由于二者有如此融合，故神性生命也是一：生命就是神的本质。圣爱与圣智是一体，因为融合是相互的，相互融合产生一体。关于相互融合，我将在别处详述。

36. 爱与智慧的融合存在于一切圣工（Divine work）中。圣工由此持续下去，直到永远。如果创造之工里面的圣爱多于圣智，或圣智多于圣爱，那么只有其中等量的部分继续存在，多出部分则将消失。

37. **神的天命致力于人的再造、重生、得救，其中也蕴合同等的圣爱与圣智。若圣爱多于圣智、或圣智多于圣爱，人将无法再造、重生和得救。圣爱渴望救赎所有人，但它只能通过圣智施救；成就救赎的所有律法都属于圣智；爱不能逾越律法，因为圣爱与圣智是一体，且一致行动。**

38. 在圣言中，“公义”与“公平”意指圣爱与圣智，其中“公义”表圣爱，“公平”表圣智。因此，在圣言中，“公义”和“公平”是称谓神的。如诗篇：

公义和公平是祢宝座的根基。（诗篇 89:14）

又：耶和華要使你的公义如光发出，使你的公平明如正午。（诗篇 37:6）

何西阿书：我必聘你永远归我为妻，以公义、公平聘你归我。（何西阿书 2:19）

耶利米书：日子将到，我要给大卫兴起一个公义的苗裔，他必掌王权，行事有智慧，在地上施行公平和公义。（耶利米 23:5）

以赛亚书：祂必在大卫的宝座上，治理他的国，以公平公义使国坚定稳固。（以赛亚 9:7）

又：耶和華被尊崇，因祂居在高位。祂以公平公义充满锡安。（以赛亚 33:5）

在大卫诗篇：我学了你公义的法则（judgments of righteousness）...我因你公义的法则，一天七次赞美你。（诗篇 119:7,164）

在约翰福音中，则以“生命”和“光”来表示：

生命在祂里头，这生命就是人的光。（约翰福音 1:4）

这里的“生命”表主的圣爱，“光”表祂的圣智。在约翰福音中，还以“生命”和“灵”来表示圣爱和圣智：

耶稣说：我对你们所说的话就是灵，就是生命（约翰福音 6:63）。

39.在人内，爱与智看似分开的两个事物，而事实上，在它们自己里面，却是独特的一体，因为**对人而言，智慧取决于爱，爱取决于智慧。不与爱合一之智慧看似为智慧，实则不是；不与智慧合一之爱亦然。**因为二者必从彼此获得各自的本质和生命。人的爱与智慧看似分开的两个事物，是因为使人享有觉知的本能可被提升至天堂之光，而使人享有爱的本能，只有在人依觉知而行时才能被提升。故此，**凡不与智慧之爱合为一体的表面智慧，会回落至与其合为一体的爱中，而这爱可能是无知的爱，甚至是疯狂的爱。**所以，人可能凭智慧了解行事的法则，却不依之而行，因为他不乐意如此行。反之，人若出于爱遵循智慧的指引，就成为神的肖像。

#### 第 10 章 圣爱与圣智是实体与形式

40.人们大多将爱和智慧想象为在大气或以太中飘浮之物或某种散发物，鲜有人相信它们竟然是实实在在的实体和形式。即便承认它们是实体与形式，仍以为爱与智慧是在主体之外，从主体发出之物。他们将在主体之外，从主体发出之物称之为实体和形式，哪怕它只是某种漂浮物。殊不知，**爱与智慧就是主体本身**，被视为在它之外的漂浮物无非是主体本身所表现出来的某种状态。

这一点迄今不为人知，原因有很多，其中一个就是，表象是第一手材料，而人的头脑就是通过这第一手材料形成它的觉知，头脑只有通过探究原因才能摆脱表象；如果原因深藏不露，那么心智只能通过将觉知长期保持在属灵之光中，才能将它探究出来；心智无法藉着属世之光这样做，因为属世之光会不断将它拉回来。然而，**真相是，爱与智慧是实实在在的实体与形式，它们构成主体本身。**

41.但由于这与表象相反，故若不加以证明，恐怕难以令人信服。既然只能通过诸如身体感官所理解的事物来加以证明，下面我就以人的感官来证明。人有五种外在感觉，即所谓的触觉、味觉、嗅觉、听觉和视觉。触觉的主体就是包裹人的皮肤，正是皮肤的实体和形式使皮肤能感觉所触之物。触觉并不在于触及之物，而在于皮肤的实体和形式中，它们才是主体；触觉本身仅是所触之物带给主体的感受。味觉也是一样，它只是舌头的实体和形式所产生的感受，舌头是主体。嗅觉也是，众所周知，气味作用于鼻孔，它就在鼻孔里，散发气味的颗粒触及鼻孔，影响鼻孔产生嗅觉。听觉同理，它似乎在声音的发源地，但实

际上是在耳中，是耳朵的实体和形式所产生的感受。听觉远离耳朵只是一个表象。

视觉也是如此，当人从远处观看物体时，视觉似乎就在远处，但实际上是在眼睛内，眼睛才是主体，视觉同样是主体产生的感受。距离只是以居间物为参照、或根据目标物的缩小直至模糊推测空间所下的判断，物体的影像是根据入射角度在眼睛里面制造出来的。由此明显可知，视觉并非从眼发出落到物体上，而是物体的影像进入眼睛，影响了它的实体和形式。和视觉一样，听觉并非从耳朵发出捕捉声音，而是声音进入耳朵，影响了它的实体和形式。

综上所述，可知对产生感觉的实体和形式的影响并非脱离主体之物，只是在主体中造成变化，主体无论之前还是之后，依然是主体。因此，视觉、听觉、嗅觉、味觉、触觉并非其所属感官流出的某种发散物，就其实体和形式而言，它们就是感官本身，感官受到影响，便产生感觉。

42.爱与智慧也一样，唯一不同的是：爱与智慧的实体和形式不像外在感官那样为肉眼所见。尽管如此，不可否认属于爱与智慧之事物，即所谓的思维、觉察和感受都是实体和形式，而非凭空生出的漂浮物，也非从作为主体的实体和形式发出之物。大脑里面有无数实体和形式，其中，属于觉知和意愿的所有内在感觉都各有其位。大脑内的感受、觉察与思维并非这些实体的散发物，全都是实实在在的主体，这些主体本身没有发出任何东西，只是受外来刺激物的影响而经受各种变化。这一点从上文有关外在感觉的阐述可知，至于影响它们的外来刺激物，下文会有更多的论述。

43.根据上文所述，我们初步明白，圣爱和圣智本身就是实体和形式，因为它们是真实的存在和彰显。除非它们是诸如实体和形式的真实存在和彰显，否则它们只是虚幻的理论之物，这种事物本身什么也不是。

## 第 11 章      **圣爱和圣智本身就是实体和形式，因而是本自存在、独一无二**

44.刚才证明了圣爱和圣智是实体和形式，还说明神性存在和神性彰显就是存在和彰显本身。不能说是来自它自身的存在和彰显，因为这种说法含有一个开始的意思，一个来自内含存在与彰显本身之物的开始。然而，存在和彰显本身是永恒的，也是非受造的，凡受造的都必出于非受造的。受造的也是有限的，有限的只能出于无限的。

45.能理解和领悟存在和彰显本身这一概念者，自能理解和领悟到它是本自存在、独一无二的。说本自存在是因为唯独它是，说独一无二是因为它是万有的源头。由于本自存在、独一无二就是实体和形式，所以可知，它必是本自存在、独一无二的实体和形式。由于本自存在的实体和形式就是圣爱和圣智，所以可知，

圣爱是本自存在、独一无二的爱，圣智是本自存在、独一无二的智慧。因此，圣爱和圣智是本自存在、独一无二的本质，也是本自存在、独一无二的生命。因为生命就是爱和智慧。

46. 综上所述，可知，声称自然本自存在的人在属灵之事上是何等盲目，何等感官化。他们凭眼睛思考，而不是凭觉知思考。凭眼睛思考关闭觉知，而凭觉知思考则睁开眼睛。这种人根本不能想像存在和彰显本身，不能想像它是永恒、非受造且无限的，不能想像生命，唯将它想像为转瞬即逝并消失于虚无之物。同样不能想像爱和智慧，更不能想像它们是自然万物之源。除非从它们井然有序的功用（use）看待自然，而非从某种形式，即从肉眼可见之物看待，否则不会明白自然万物皆出自爱和智慧。因为功用唯独来自生命，其井然有序唯独来自爱和智慧，而形式只是功用的载体而已。所以，若只关注形式，在大自然中就不可能看到生命，更不用说爱和智慧，因而看不到神的一丝踪影。

### 第 12 章 圣爱和圣智必在自己所造之物中存在和彰显

47. 爱的本质不是爱自己，而是爱他人，并通过爱与他人结合。被他人所爱也是爱的本质，因为由此才能产生结合。所有爱的本质都在于结合。事实上，这是爱的生命，就是所谓的享受、欢喜、快乐、甜蜜、幸福、喜悦和满足。**爱在于给予，以至它自己的就是别人的；感受他人之乐如自己之乐，就是在爱。但在他人身上感受自己的快乐，而不是在自己身上感受他人的快乐不是在爱，这是爱自己**，而前者才是爱邻，这两种爱完全对立。诚然，这两种爱看似都产生结合的效果，在他人身上爱自己的，也就是爱自己，似乎并非分离，但它的确导致分离，以至于以这种方式有多爱别人，后来就有多恨别人。因为这样的结合会逐渐自行松散，然后爱就转变成同等程度的恨。

48. 洞察爱之本质者，谁不明白这一点？只爱自己，不爱他人，并反过来被他人所爱，会是什么样呢？这与其说是结合，倒不如说是分离。爱的结合是相互的，只爱自己不可能产生结合。即便以为有，也只是自以为是，妄想他人的互动。由此清楚可知，圣爱在它所爱的他人里面必有存在和彰显，它也会被他所爱。由于所有的爱都有这样的需求，故它必最大限度，也就是说，无限地存在于爱本身之中。

49. 至于神，祂不可能爱其它同为无限，同具爱之本质与生命，亦即同具神性之物，并被回以爱。因为若有同为无限，同具爱之本质与生命，亦即同具神性之物，神就不是被其它所爱，而是自己爱自己了。因为无限者，亦即神，是不可分割的，若其它里面真的有无限或神性，那必是神自己在里面，爱的也将是自己。这种爱不可能存于神，因为这与神的本质完全对立。所以，爱与被爱只可能发生在本身不具丝毫神性之物中。下文将看到，这在神所造的生命中是可能

的。但前提是，必须有无限智慧与无限爱结合为一，或者说，必须有属于圣智的圣爱和属于圣爱的圣智（参看 34-39 节）。

50. 要领悟和了解该奥秘，得先领悟和了解万物的起源或创造，以及神对万物的维护，也就是我将要论述的神在受造宇宙中的一切作为。

51. 不过，我恳请你不要让时空的观念混淆你的思维，脑子里的时空观念越多，就越难以理解接下来的内容，因为神不在时空之中。随着本书的展开，特别是论述永恒、无限、全在时，你将清楚明白这一点。

### 第 13 章 宇宙万物是由神人的圣爱和圣智创造的

52. 宇宙万物，从最大到最小，从首先到末后，都充满圣爱和圣智，甚至可以说，**宇宙就是圣爱和圣智的形像。这一事实从宇宙与人的对应关系明显可知。形成于受造宇宙中的一切与人的一切存在对应关系，可以说，人就是一个宇宙。**人的情感、由此而来的思维与动物界的一切相对应；人的意愿、由此而来的觉知与植物界的一切相对应；人生命的最外层则与矿物界的一切相对应。

对世人来说，这些对应关系并不明显，但对灵界留意这一点的人来说，则显而易见。成形于尘世动植物和矿物界的一切事物，在灵界也有，它们对应于灵界之人的情感和思维，即出于意愿的情感和出于觉知的思维，并其生命的最外层。他们周围的这些事物都是可见的，所呈现的表象与受造宇宙相似，只是规模小点罢了。

天人由此看出，受造宇宙正是反映神人的像，祂的爱和智慧如镜像呈现在宇宙中。受造宇宙并非神人，而是出于神人。因为宇宙间的一切，没有一物本身具有实体、形式、生命、爱和智慧。人之为人，也不是本乎自己，一切都是出于神，只有神本身是人，本具智慧、爱、形式、实体。本自存在者是非受造的、无限的，但从本自存在者所出的一切，由于不含本自存在之物，故是受造的、有限的，它们反映出祂的像，并通过祂存在和彰显。

53. 存在、彰显、实体、形式、生命乃至爱与智慧可用来描述受造、有限之物，但这些都是受造的、有限的。用这些来描述受造、有限之物，不是因为它们具有任何神性，而是因为它们在神内，神在它们内。因为一切受造物本身都是无生命的，是死的，但因神在其内，其在神内而具有活力和生命。

54. 神在任何物体内都是一样的，但受造物各具差别。没有两个物体是完全相同的，故每个物体都是不同的接受器皿。正因如此，神的像被投射出来时，会表现出各样的差别。后面我会讨论神在对立物上面的显现。

### 第 14 章 宇宙万物皆为接受神人之圣爱和圣智的器皿

55.众所周知，宇宙万物皆由神所造。因此，在圣言中，宇宙及其万有被称为“耶和華手的工”。有些人声称世界并其间的一切都是从无创造出来的，且将“无”理解为绝对虚无。然而，从绝对虚无中，没有一物可以产生，这是公认的真理。因此，宇宙作为神的像，其中充满神，只能由神在神内创造。因为神是存在本身，凡物必出于存在本身。从无造有，这是自相矛盾的。

但是，由神在神内所造之物，也不是神的延伸，因为神本自存在，而受造物毫无自性。若受造物具有自性，那么它就是神的延伸，而神的延伸就是神本身。天人的理解是，**由神在神内创造之物，好比人的生命所发之物，人的生命并不在其中。虽与他的生命一致，却不是他的生命。**天人以天堂存在的许多事物来证明，他们说，这些事物在神内，神也在这些事物内，然而它们本身并不具有神性。天人用来证明的这许多事物，我会在下文作出说明，本节只提供上述信息。

56. 创造既由此而来，那么每一受造物都是接受神的一个器皿——不是通过连续 (continuity)，而是通过接近 (contiguity)。受造物能与神结合 (conjunction)，是通过接近，而非通过连续。由神在神内所造之物，适合结合。受造物因着这样的受造方式而成为一个模拟 (analogue)，又因着与神结合而好似神在镜中之像。

57. 因此，天人之为天人，不是凭自己，而是凭与神人的这种结合，该结合取决于接受神性真理 (简称圣真) 和神性良善 (简称圣善) 的程度，圣善和圣真就是神，两者看似从神发出，实则是在神内。至于接受的程度，则取决于他们凭理智在思维和意愿的自由中践行秩序法则，就是圣真的程度。他们从主获得的理性和自由，好似他们自己的。由此，他们好似凭自己接受圣善和圣真，爱的相互性因而产生，因为正如前面所说，爱必须具备相互性才行。对于世人，同样如此。综上所述，当知宇宙万物都是接受神人圣爱与圣智的器皿。

58. 不过，这还不能清楚地解释，为何宇宙中有别于天人和人类者，亦即人类之下的动物、动物之下的植物、植物之下的矿物，也是接受神人之圣爱和圣智的器皿，因为在此之前，必须详细说明生命并接受生命之器皿的层级。神与这些造物的结合，是依照它们的用途，因为一切善之用都源自与神的结合，不过该结合也有层级上的不同。在下降的过程中，该结合因理性的缺失逐渐变得无自由可言，因此也不再显出生命的迹象。但它们依然是接受神的器皿。既是器皿，就有回应；因有回应，故为器皿。至于与非善之用的结合，等到解释恶的起源时再作讨论。

59. 由此可见，神在宇宙一切造物之内。正因如此，在圣言中，受造宇宙被称为“耶和華的手工”，也就是圣爱和圣智所作的工，因为耶和華的手正是指圣爱和圣智的工。不过，神虽在宇宙一切造物之内，它们本身却不具备任何神性。

因为受造宇宙不是神，仅仅是出于神。既是出于神，神的像就在其中，如人的像在镜中。事实上，人在镜中显现，本身却不在镜中。

60. 在灵界，我听身边一些人谈论说，他们很乐意承认神在宇宙一切造物之内，因为他们在其中看到神的奇事，观察越深，越是奇妙。可是，当他们被告知神的确在宇宙一切造物之内时，却又表现出不悦。这表示他们虽然口头承认，心里却不相信。因此，他们被询问，能否单从一粒种子按类似秩序产出植被，直到产生新种子的奇妙能力看出这一点？再者，每一粒种子都呈现出无限、永恒之像，因为它们都有一种固有的力量，能无限自我繁殖、结果，直到永远。

这在每个活物，甚至最小的活物上，不也同样显而易见吗？它们都有感官、大脑、心肺等等，也有动脉、静脉、纤维、肌肉以及由此发出的活力，还有诸多著作曾介绍过的奇妙的动物天性。所有这些奇迹都出于神，但它们的形体出于尘土。从尘土中产生植物，再依次产生人类。是故经上说：“耶和华神用地上的尘土造人，将生气吹在他鼻孔里”（创世记 2: 7）。由此可见，神性不是人自有的，而是附着在他上面的。

### 第 15 章 一切造物皆与人类有相像之处

61. 这一点从动物界、植物界、矿物界的一切造物可知。动物界的一切造物与人类的相像之处从以下事实可知：各种动物皆有行动的肢体、感觉器官并支撑这一切的脏腑，这是动物与人类的相似之处。它们也有各种欲望、情感，与人类属世的欲望、情感相似。它们还有与情感相应的与生俱来的本能，有的还显出一定的灵性，这灵性或多或少地在地上的牲畜、空中的飞鸟、蜜蜂、蚕、蚂蚁等动物上表现出来。正因如此，纯属世之人视动物与人类相似，只是不会说话罢了。

植物界的一切造物与人类的相像之处从种子萌发，此后按生长周期逐步生长的事实明显可知。它们也好似有“婚姻”和“生育”。它们的“灵魂”是用。它们是用所采取的“形体”。此外还有很多与人相像之处，很多作家也对此作过描述。

矿物界的一切造物与人类的相像之处，从它们努力产出与人类有相像之处的形体（如上所说，就是植物界的一切造物），从而努力发挥作用的事实可知。当一粒种子落入大地的怀抱，它抚育之，滋养之，使它发芽生长，直至长出与人类有相像之处的形体。这种努力也存在于坚固之地，这一点从海底的珊瑚和矿山的花朵可知。这些植物是从矿物或金属中长出来的。使植物生长，以此发挥作用的这一努力，是神在受造物中最末端的表现。

62. 正如矿物在努力维护植物，植物也努力维护动物。这是植物所发的芳香可吸引各种昆虫的原因。后面我会说明，这不是由太阳的热能产生的，而是生命

藉太阳的热能，照其器皿的状态所产生的。

63. 综上所述，可见受造宇宙的万物与人类确有关联之处，只是不明显。到了灵界，这一点就清晰可见了。灵界也有动物、植物、矿物，这些围绕着天人，天人看到周围的这些事物，知道它们就是自己的展现。当最内在的知觉被打开时，他们在这些事物中认出自己，看到自己的像，与镜中观看无异。

64. 从以上事实并此处无法尽述的诸多相通的事实，我们可以确定，神是一个人，宇宙是祂的像。万物总体关系到神，局部关系到人。

## 第 16 章 万物之用逐级上升，从末后之物到人，再从人到万物之源、创造之神

65. 如前面所说，末后之物，即矿物界的一切造物，包括石质、盐质、油质、矿物质、金属质的各种物质，它们被降解为微尘的动植物所形成的土壤覆盖。其中隐藏着来自生命的一切用之起点和终点。一切用的终点是努力产生更多的用，一切用的起点是这种努力所产生的作用力。这些是矿物界的特征。

中间物是植物界的一切造物，包括青草、各类草本、各类灌木和植物、各类乔木。它们的用途是服务动物界的一切造物，包括有缺陷的和无缺陷的。它们以植物物质滋养动物的肚腹，以色香味愉悦它们的感官，活跃它们的情感。它们在这些方面的努力也来自生命。

最高级的受造形体是动物界的一切造物，其中最低者称为蠕虫、昆虫，中间者称为鸟类、兽类，最高者称为人类。每一界都有最低者、中间者、最高者，其中最低者服务中间者，中间者又服务最高者。如此，万物之用从末后之物依次上升，直到次序之首，人类。

66. 尘世有依次上升的三个层级，灵界也有依次上升的三个层级。所有动物都是接受生命的器皿，其中较为完美者接受尘世的三个层级的生命，次一点的接受两个层级的生命，不完美者接受一个层级的生命。唯独人类既接受尘世的三个层级的生命，也接受灵界的三个层级的生命。正因如此，人可以超越尘世，动物却不能。人不但能理性分析思考尘世中的社会和道德事务，也能理性分析思考高于尘世的属灵和属天之事，甚至能被提到智慧当中，乃至见到神。在适当的地方，我会论述万物之用通过这六个层级依次上升，直至创造之神。综上所述，可知万物是逐级上升，直到第一因，唯独祂才是生命，也可知万物之用就是接受生命的器皿，并由此取得用的形体。

67. 我再简单解释一下人是如何从最低层被提升至最高层的。人出生时进入尘世的最低层，然后藉知识而被提升至第二层，接下来，他藉由知识完善觉知，被提升至第三层，成为理性之人。在尘世的三个层级之上有灵界的三个层级，这三个层级要等到人脱去肉体后才显明出来。届时，首先向他开启的是灵性第

一层，然后是第二层，最后是第三层。只有成为第三层天堂天人者才有第三层，他们是见神者。灵性第二层和第一层开启的人，分别成为第二层天和第一层天的天人。每个灵性层级的开启，都依照人从主接受圣爱和圣智的程度。接受较少者进入灵性第一层，亦即最低层，接受较多者进入灵性第二层，亦即中间层，接受更多者进入灵性第三层，亦即最高层，不接受者留在尘世诸层，只从灵性诸层获得思维、言语、意愿、行动的能力，但没有智慧。

68. 关于人内在心智的提升，我们还当明白，神所造的一切都有一个反作用（reaction），唯独生命具有作用力（action），反作用是由生命的作用力引发的。反作用产生于受造物被作用之时，故它好象是受造物的属性。**对人而言，反作用好似是人自己的，因为人虽然只是生命的器皿，却感觉他本具生命。人在原罪（hereditary evil）促使下对抗神就是由于这个原因。**反之，人若相信他的一切生命出于神，一切生命之善皆出于神的作用，一切生命之恶皆出于人的反作用，那么他的反作用就能顺应神的作用，与神行动一致，好似凭自己而行。万物的平衡都是基于同步的作用和反作用，万物必处于平衡。我说这些，是希望人不要以为他向神提升是凭着自己，而不是靠主。

### 第 17 章 神充满所有宇宙空间，却无关空间

69. **尘世有两大属性，一为空间，一为时间，世人在此基础上形成他的思维观念和理解方式。人的思维若停留其中，无法超越，绝不能领悟属灵和属神之事。因为他将这些事卷入时空观念中，越是这样做，其觉知之光越是变得纯粹属世。以尘世之光推断属灵和属神之事，好比在夜间的幽暗中揣测只有在日光下才能看见的事物。唯物主义即源于此。**反之，人若知道如何提升心智，超越时空观念，就能从黑暗进入光明，从而领会属灵和属神之事，最终明白它们的内涵和外延。此时，他以光明驱散尘世之光的黑暗，将其谬误从中央驱到周边。聪明人能在思维上超越尘世的时空属性，也的确这样做了，从而断定神既无所不在，就必然不在空间中，也能证实和明白前面所提出的诸多事实。但是，人若否认神无所不在，将一切归于自然，就是不愿意提升心智，尽管他有能力为之。

70. 死后成为天人者，脱去了上面提及的尘世属性，即空间和时间。因为这时他们进入了属灵之光，在此光中，思维的对象是真理，眼见的对象虽与尘世的相似，却与其思维相应。思维的对象由于是真理，故与空间和时间毫不相干。眼见的对象虽看似在空间和时间中，但天人的思维却与空间和时间无关。因为灵界的空间和时间不像尘世那样固定，而是随生命的状态而变化。这意味着，**在天人的思维里，生命的状态取代了空间观和时间观，其中爱的状态取代了空间观，智慧的状态取代了时间观。**正因如此，属灵的思维和语言与属世的思维和语言大不相同，除了内在的灵性本质，它们毫无共同之处。关于两者的不同，

将在别处详述。由于天人的思维与空间时间毫不相干，而是与生命状态相关，所以对于神性充满空间的说法，他们并不能领会，因为他们不知何为空间。但是，他们能领会神充满万物的说法，因为它不牵涉空间。

71. 纯属世人以空间的观念思考属灵和属神之事，属灵之人则不然。下面我来说明这一点。纯属世人的思维观念是基于眼见之物，皆涉及长、宽、高等度量和这些所确定的形状，或方或圆。这些存在于他们的思维观念里，在可见之物上如此，在不可见的诸如社会、道德的事务上也是如此。他或许未曾意识到这一点，可它们以延伸的概念出现。

属灵人则不同，天堂的天人就更不用说了，他们的思维与度量及形状毫不相关，只与生命的状态相关。对他们来说，**事物的良善度取代了空间的长度，事物的真理度取代了空间的宽度，良善和真理的层级取代了空间的高度。**于是，他通过属灵物和属世物的对应进行思维。正因有此对应，故在圣言中，“长度”表事物之良善度，“宽度”表事物之真理度，“高度”表良善和真理的层级。由此可见，天堂的天人思及神性全在时，只会想到神性充满所有宇宙空间，却无关空间。天人所思皆为真理，因为照亮其觉知的光明乃是圣智。

72. 这是一个基本的神观，缺了它，下面有关神人创造宇宙，祂的天命、全能、全在、全知，即便能够理解，也不能铭记于心。因为纯属世人即使理解了，也会回头陷入欲望中。欲望会驱散他所理解的真理，使思维落入空间。他所谓的理性之光落在空间中，他未曾意识到，只要他否认这些事，就是非理性的。这一点从人们对“神是一个人”的理解可得到证明。仔细阅读前文（11-13节）及其下文，你的觉知必能表示认同。但是，当你的思维落回牵涉空间的尘世之光时，你岂不会觉得它们互相矛盾？你的思维若继续下落，你岂不会对它们进行否认？这正是我说神性充满宇宙所有空间，不说神人充满所有空间的原因。我若说神人充满所有空间，属世人必不能认同。但是，我若说神性充满所有空间，他们就能认同，因为这与神学家的说法一致，他们说神无所不在，无所不知。关于这个话题，更多可见上文（7-10节）。

### 第 18 章 神存在于所有时间，却无关时间

73. 神存在于所有时间，却无关时间，正如神充满所有空间，却无关空间。因为尘世的一切属性都不适用于神，而空间和时间都是尘世的属性。尘世的空间是可以度量的，时间也是如此。时间以日、周、月、年、世纪来度量，日以时来度量，周和月以日来度量，年以四季来度量，世纪以年来度量。尘世的这些度量，表面上看，好象源于太阳的运转。灵界的情况则不同。虽然灵界的生活也看似在时间中进行，灵界之人也如尘世之人一样共同生活，并且没有时间的表象也是不可能的，但灵界的时间不像尘世的时间那样划分，因为灵界的太阳

始终位于东方，从不移动。因为在灵界显为一轮太阳的，是主的圣爱。这意味着灵界没有日、周、月、年、世纪的划分，只有生命状态的划分。所以天人没有日、周、月、年、世纪，取而代之的是生命的状态，所作的区分不是时间的划分，而是状态的划分。故此，天人不知道时间是什么，当提起时间，他们理解为状态。当状态决定时间时，时间就只是一个表象。因为快乐的状态使时间看似短暂，愁闷的状态使时间显得漫长。由此可见，灵界的时间只是状态的一个属性。是故，在圣言中，“时”、“日”、“周”、“月”、“年”象征状态和状态的一系列和总的进展。当时间被用于教会时，“早晨”表教会的初始状态，“正午”表教会的完善状态，“黄昏”表教会的衰落状态，“夜晚”表教会的终结状态。一年四季，“春”“夏”“秋”“冬”，所表类似。

74. 综上所述，可知时间与情感所主导的思维是一致的，因为情感所主导的思维决定了人之状态的品质。在灵界，距离通过空间的延伸与时间的进程是一致的，这从许多现象可知。例如，灵界的道路实际上照着情感所主导的思维的渴望程度而可长可短的，“时间的延伸”一词由此而来。另外，在人内，当思维不与相应的情感结合时，比如在睡眠中，时间的流逝并不被人注意。

75. 尘世的时间对于灵界而言是状态，而状态看似是次第进行的，因为天人和灵是有限的，由此可见，神既是无限的，也就没有次第进行这回事，如前面所说（17-22节），无限的事物在神内合一。由此可推知，神存在于所有时间，却无关时间。

76. 对神无关时间毫无了解的人，难免将永恒理解为时间上的永恒。如此，当他想象永恒的神时，必要感到困惑，因为他思考着那个起点，而起点必然牵涉时间。这导致他错误地以为神是从自己产生的，在此基础上，他以为尘世也是从自己产生的。要摆脱这一观念，必须借助属灵的或天人那样的理解，天使对永恒的理解与时间无关。当时间被摒弃了，永恒与神就为一。神本身是神，不是出于神。天人说，他们可以理解永恒的神，但不能理解永恒的自然，更不用说自然从自己产生，甚至自然本来存在。因为本自存在的是存在本身，是万有之源。本自存在者是生命本身，是属于圣智的圣爱和属于圣爱的圣智。对天人而言，这才是永恒，它与时间无关，正如非受造者与受造者、无限者与有限者无关。事实上，非受造者与受造者、无限者与有限者之间毫无可比性。

### 第 19 章 神在最大和最小之物上是一样的

77. 这一点紧随前面两点而来——神存在于所有空间，却无关空间；神存在于所有时间，却无关时间。空间有大小之分；如前面所说，空间与时间是一体的，故时间也有长短之分。但在任何空间或时间，神是一样的，因为神是恒定不变的，不像尘世之物那样变化多端。由于神是恒定不变的，所以祂时时、处处都

是一样的。

78. 在不同的人身上，神好像是不同的。比如，在智者和愚者身上，或老人与孩子身上，神好像是不同的，但这只是一个源于表象的谬论。人确有不同，但人内的神却并无不同。人是一个器皿，器皿或载体是不一样的。相比愚者，智者对圣爱和圣智的接受更充分，因而也更全面。相比孩子，智慧的老者接受的圣爱和圣智更多些。然而，神在他们身上是完全相同的。同理，神在天人和世人身上也看似不同，因为天人拥有不可说的智慧，人却不然，这也是一个源于表象的谬论。这表面的差异不是源于主，而是取决于神之接受者的品质。

神在最大和最小之物上是一样的，这可通过天堂和天人来说明。神在整个天堂和一位天人上是一样的，正因如此，整个天堂看似一位天人。教会和教会的个体之间也是一样。对于神，最大的接受体是整个天堂并整个教会，最小的接受体是天堂的一位天人或教会的一个信徒。有时，天堂中的一个完整社群向我显现出来，如同是一位天人。我被告知，这显现的形式有大有小，有的大如巨人，有的小如婴儿。这是因为神在最大和最小之物上是一样的。

80. 在最大和最小的无生命之物上，神也是一样的，因为神存在于它们所有的用之善里。它们不具生命，是因它们不是“生命”的形体，而是“功用”的形体。功用不同，形体也随之不同。至于神是怎样存在于它们里面的，我会在论述神的创造时再作说明。

81. 抛开空间，否定真空的可能性，以此思想圣爱和圣智是神的本质，然后根据空间来思考，你会发现，神在最大和最小的空间上是一样的。因为在无关空间的实质里无所谓大小，只有一致。

82. 在此，让我说一说真空。我曾听一些天人和牛顿谈论真空，天人说他们不能接受真空无有的概念，因为在尘世时空之内或之上的灵界，他们同样有感受、思维、情感、仁爱、意愿、呼吸、言语、行为，这一切根本不可能在一无所有的真空中发生，因为一无所有就是一无所有，而一无所有不能被赋予任何属性。牛顿说，他现在知道那本自存在的神充满万有。在他看来，将真空理解为一无所所有是可怕的，因为这是一个破坏性的观念。他也劝诫与他谈论真空的人，要当心“一无所有”这一观念，并称其为昏头，因为在一无所所有中不可能有任何心智的活动。

## 第二部分

### 第 20 章 圣爱和圣智在灵界显为一轮太阳

83. 有两个世界，一是灵界，一是尘世。灵界不从尘世取一物，尘世也不从灵

界取一物。两者截然不同，只通过对应进行交流。关于对应的性质，我在其它地方已充分说明。举例来说，尘世的热与灵界的仁之善对应，尘世的光与灵界的信之真对应。谁看不出，热与仁之善、光与信之真完全不同？乍看之下，它们大相径庭，是两个完全不同的东西。因为，仁之善与热有什么共同之处？信之真与光有什么共同之处？而事实上，属灵之热就是仁之善，属灵之光就是信之真。虽然它们完全不同，却通过对应而合为一。它们合一的方式是：当人在经中读到热与光时，与人同在的灵和天人分别将它们理解为爱与信。我举这个例子是要说明，灵界与尘世虽大相径庭，毫无共同之处，却通过对应进行交流，合而为一。

84. 两个世界既截然不同，那么显然，灵界必有不同于尘世的另一轮太阳。因为灵界也有热与光，和尘世一样。所不同的是，灵界的热与光是属灵的。属灵之热是仁之善，属灵之光是信之真。由于热与光只能发于太阳，所以显而易见，灵界必有不同于尘世的另一轮太阳，并且灵界的太阳，因其本质，必发出属灵的热与光。尘世的太阳，因其本质，则发出物质的热与光。一切属灵的皆有关于良善和真理，只可能源自圣爱和圣智。因为一切良善皆出于爱，一切真理皆出于智慧。聪明人不难看出，它们不可能有其它源头。

85. 至今，人们尚不知尘世之外还有另一轮太阳。这是因为，人的灵性深陷于俗世，以致不知属灵为何物，也就不知在尘世之外还有灵和天人所居，并迥异于尘世的灵界存在。由于世人压根不知灵界的存在，所以主乐意开启我的灵眼，让我观看灵界的事物，正如观看尘世的事物一样，好叫我日后将它描述出来。这些已记录在《天堂与地狱》一书中，其中有一章讲述了灵界的太阳。因为我看见了那太阳，其大小看似和尘世的太阳一样，也是火红的，只是更加光亮。我还得知，整个天堂都在此太阳之下，第三层天的天人始终看见它，第二层天的天人时常看见它，第一层天的天人偶尔看见它。下面我会说明，灵界的热与光并其中显现的一切皆源于此太阳。

86. 该太阳不是主本身，而是从主所发。主所发的圣爱和圣智，在灵界看似一轮太阳。由于爱与智在主内是一（见第一章），故我说该太阳是圣爱，因为圣智属于圣爱，故就是爱。

87. 由于爱与火互相对应，故该太阳在天人的眼前显为火红。因为天人的眼睛看不见爱，只看得见爱所对应之物。和人一样，天人也有内在和外在，运行思维、智慧、意愿和爱的是内在，进行感觉、观看、言语、行动的是外在。他们的外在与内在对应，只是这些对应是属灵的，不是属世的。再者，灵界中人感觉圣爱是火。正因如此，在圣言中，“火”象征爱。在犹太教中，“圣火”象征爱。也因如此，他们向神祷告时，常求“天上的火”，亦即圣爱，燃烧他们的心。

88. 灵界与尘世既截然不同，那么尘世的太阳所产生的热与光并一切尘世之物，都不能跨入灵界。对灵界而言，尘世之光如同幽暗，尘世之热好比死亡。但是，尘世之热可被天堂的热流激活，尘世之光可被天堂的光明流照亮。该流注是通过对应起作用，不是通过延伸起作用。

## 第 21 章 从圣爱和圣智所显的太阳发出热与光

89. 天人和灵所居的灵界也有热与光，和人所居的尘世一样，而且热也被感受为热，光也被视为光。只是，正如前面所说，灵界的热与光跟尘世的热与光大相径庭，乃至毫无共同之处。两者之别，有如生与死之别。灵界的热与光本身是有生命的，尘世的热与光本身却是死的。因为在灵界，发出热与光的太阳纯然是爱，而在尘世，发出热与光的太阳纯然是火。爱是有生命的，圣爱更是生命本身。而火是死的，尘世太阳之火更是死本身，因为其中毫无生命可言。

90. 天人既是属灵的，就只能生活在属灵的热与光中。同样，世人只能生活在属世的热与光中。因为属灵的环境适合属灵的生命，属世的环境适合属世的生命。天人若是吸收一丝属世的热与光，必要死亡，因为这与他的生命完全不合。就心智的内层而言，人是一个灵。死后，人彻底脱离尘世，抛下尘世的一切，进入一个丝毫不含尘世之物的世界。在那世界，他与尘世隔绝，没有连续性的交流——如精与粗之类的交流，只有前与后之类的交流。这种交流，只能通过对应来进行。由此可见，属灵之热不是质地更纯的属世之热，属灵之光也不是质地更纯的属世之光，它们的本质是完全不同的。因为产生属灵之热与光的太阳纯然是爱，这爱是生命本身，而产生属世之热与光的太阳纯然是火，如上所述，这火毫无生命可言。

91. 两个世界的热与光既截然不同，那么显然，两个世界的人互不能见。因为人的眼睛是由尘世的物质构成，藉着尘世之光观看，而天人的眼睛是由灵界的物质构成。两者的构造皆适合接受各自的光。由此可见，那些因为肉眼看不见天人和灵，就不愿相信他们也是人的人是多么无知。

92. 人们至今不知天人和灵生活在与尘世完全不同的热与光中，甚至不知有另一种光与热存在的可能，因为人的思维未能穿透尘世的内在或精微之物。于是，他们以为天人和灵是住在以太中抑或星体上，总之仍在尘世之内，而非在它之上或之外。但事实上，天人和灵完全高于尘世或超出尘世，他们生活在自己的世界，在另一轮太阳之下。如前面所说，在那个世界，空间只是表象，故天人和灵不能说是生活在以太中或者星体上。事实上，他们与人同在，和他的灵之情感与思维紧密相连。因为人是一个灵，进行思考和意愿的正是他的灵。故人哪里，灵界就在哪里，绝非远离于人。总之，就心智的内层而言，每个人都处在灵界，就在灵和天人当中。他凭灵界之光进行思维，凭灵界之热生发爱。

## 第 22 章 灵界的太阳不是神，而是神人之圣爱与圣智的放射，该太阳所发之热与光亦复如是

93. 天人所见的太阳和所受的热与光不是主本身，而是主的最初放射（the first proceeding），是最高层的属灵之热。最高层的属灵之热是属灵之火，是圣爱与圣智的第一层对应。正因如此，该太阳看起来是火红的，不过，这是对天人而言，不是对人而言。人世的火是属世的，不是属灵的。两种火之别，有如生与死之别。故此，灵界的太阳以其热活跃属灵的生命，更新属灵的物体。尘世的太阳也以其热活跃属世的生命，更新属世的物体——但不是凭自己，而是凭属灵之热的流注，它只起辅助作用。

94. 该属灵之火是灵界之光的源头，它发出属灵之热与光，在放射的过程中逐层减弱。关于层级，下文会加以论述。古人以环绕着神之头的火红而又光芒万丈的光环来描绘之，这在现今以人的形象描绘神的作品中也十分常见。

95. 实际经验告诉我们，爱生热，智生光。当人感受爱时，他变得温暖，当人凭智慧思考时，他好像在光中观看。由此可见，爱首先发出的是热，智慧首先发出的是光。显然，它们是互相对应的。因为热不存在于爱本身，而是因为爱而发生在意愿乃至身体中。光也不存在于智慧本身，而是表现在觉知的思维乃至言语中。是故，爱与智是热与光的本质和生命。热与光是它们的放射物，既是从它们所发，故与它们对应。

96. 人若观察自己的思维，不难看出属灵之光与属世之光是截然不同的。因为当头脑进行思维时，它在光中看到所思考的对象。若作属灵的思考，就能看见真理，这与白天和夜晚无关。正因如此，我们用光来称谓觉知，说觉知看见了。有时，有人会对别人所说的事发表看法，声称他看到了事情的原委，意思就是他理解了。觉知是属灵的，故不能通过属世之光观看。因为属世之光并不是人内在固有的，而是会随尘世的太阳退去的。由此可见，觉知所见之光不同于肉眼所见之光，它出于不同的源头。

97. 请注意，不要以为灵界的太阳是神本身。神本身是一个人，其爱与智的最初放射是一种火热的属灵物质，在天人眼中看似一轮太阳。当主本身向天人显现时，祂是以人的形象显现，有时在太阳内，有时在太阳外。

98. 因为有此对应，故在圣言中，主被称为“太阳”或者“火”与“光”。其中，“太阳”表主的圣爱和圣智，“火”表主的圣爱，“光”表主的圣智。

## 第 23 章 从主的太阳所发的属灵之热与光是一体的，正如祂的圣爱和圣智是一体的

99. 第一部分已说明主的圣爱和圣智是如何合为一的。同样的，热与光也是合

为一的，因为它们是爱与智所发，热与爱、光与智因着对应而合为一。热对应于爱，光对应于智，由此可推知，圣爱是神性存在，圣智是神性彰显（14-16 节），故属灵之热是神性存在的神性放射（Divine proceeding），属灵之光是神性彰显的神性放射。又因两者合一，以致圣爱属于圣智，圣智属于圣爱（34-39 节），故属灵之热属于属灵之光，属灵之光属于属灵之热。由于两者合为一，故可知，热与光作为一体从主的太阳发出。不过，它们并没有被天人和世人作为一体接受，下文会说明这一点。

100. 从主的太阳所发的热与光，即是我们所说的“属灵”的超然之物，而且是单数形式的属灵，因为它们是一体的。下文凡是提到“属灵”，都是指一体的热与光。因为它，整个灵界被称为“属灵的”，当中的一切皆出于它，从它得名。灵界的热与光被称作“属灵的”，是因神被称为一个“灵”。神作为灵，就是灵性的放射。神的本体称为“耶和華”，但是祂将生命和启示赐予天堂的天人和教会的信徒，则是通过祂的放射。是故，经上说，赐予生命和启示的是耶和華的灵。

101. 对于主的太阳所发的属灵之热与光是一体的，这从尘世的太阳所发的热与光可知。尘世的太阳所发的热与光也是一体的。它们到达地面以后虽不成一体，但原因不在太阳，而在大地。因为大地日复一日地沿轴心自转，也年复一年地沿黄道公转，使得热与光好似不成一体。因为在盛夏，热多于光，在隆冬，光多于热。灵界的情况与之相似，但没有地的转动，天人转向主的程度是有大有小的。其中更大者所接受热多些，光稍逊，较小者接受光多些，热稍逊。天人构成的天堂因而分为两个国度，一个称为“属天的”，一个称为“属灵的”。属天的天人接受更多热，属灵的天人接受更多光。另外，他们所接受热与光如何，他们所居的大地也如何。其中的对应是丝毫不差的，只要将大地的转动替换成天人状态的变化即可。

102. 下文将看到，起源于灵界太阳之热与光的一切属灵之物本身都是一体的，只是当它们从天人的情感中发出来时，不再是一体的。当热与光在天堂中合为一时，对天人而言就好比是春天，否则就好比夏天或冬天。当然，不是像寒冷地带的冬天，而是像温暖地带的冬天。所以，同等接受爱与智慧是天人的最佳状态，天人之为天人，是基于爱与智慧在他里面的合一。同样地，教会的信徒也在于爱与智慧，或说仁爱与信在他里面合一。

## 第 24 章 灵界太阳似乎处于中等的高度，与天人的距离正如尘世太阳距离人类一样

103. 很多从尘世来的人以为神在头顶上，住在高处，主则住在天人当中。他们有这样的观念，是因为在圣言中，神被称为“至高者”、“住在高处”。据此，人们

在祷告和敬拜中抬头举手，不知“至高”乃是表在核心。他们以为主住在天人当中，是因将祂视为一般人，或某位天人，不知主是掌管宇宙的那独一的神。如果主是住在天人当中，就不能注视、看顾、管理整个宇宙。而且，除非他像太阳一样在灵界照射，否则天人无法拥有光明。因为天人是属灵的，只有属灵的光明才适合他们。对于天堂有光，这光远胜尘世之光，等下文谈论层级时，我们自会明白。

104. 使天人拥有光与热的太阳显现在天人所居之地的上方，大约在四十五度的高度，也就是在中等的高度，且远离天人，正如尘世的太阳远离人类。这太阳始终保持那样的高度和距离，从不移动。因此，天人没有晨午暮夜、春夏秋冬这样的时间划分和次第进行，而是有恒久的光明和春天。正如前面所说，对天人而言，状态取代了时间。

105. 灵界的太阳显现在中等的高度，主要有以下几个原因。首先，从这太阳所发的热与光可因此保持适中的强度，不仅均衡，而且被适当缓和。因为如果这太阳显现在中等高度以上，热就会胜过光，如果在中等高度以下，光就会胜过热，正如当尘世的太阳在中等高度以上时，热胜过光，在中等高度以下时，光胜过热。这是因为，不论夏天还是冬天，光保持不变，但是热却根据太阳的高度而增强或减弱。第二，灵界的太阳显现在天堂的中等高度，这样整个天堂就始终是春天，天人就始终处在平安的状态中，因为这种状态与尘世的春天是对应的。第三，天人可因此始终面向主，注视主。因为天人不管怎样转动身体，东方总在他们面前，主因此总在他们面前。这是灵界特有的现象。如果这太阳是显现在中等高度以上或以下，尤其是头顶，天人就不可能始终面向主了。

106. 如果灵界的太阳不远离天人，如尘世的太阳远离人类，那么整个天堂、天堂之下的地狱并天堂地狱之下的人类地球，将不能处在主的注视、看顾、全在全知全能的治理之下。正如尘世的太阳若不是这样远离地球，就不能以其热与光临在和影响整个大地，也就不能起到辅助灵界太阳的作用了。

107. 我们最应当知道的是，灵界和尘世各有一轮太阳，灵界的太阳供应灵界之人，尘世的太阳供应尘世之人。否则，我们不可能正确理解此处所要论述的有关创造和人类的话题。即使能看到一些果，但除非同时看到果之因，否则就只是如夜中观果。

## **第 25 章 灵界太阳和天人之间的距离只是一个表象，它取决于天人接受圣爱和圣智的程度**

108. 恶者和愚者普遍被表象迷惑，因为他们将表象认作事实。表象若只是表象，它就是表面的真相，人大可依照它进行思考和谈论。但是，表象若被认作真相，

那么表面的真相就成了错误和幻相。比如，太阳好像每天围绕地球转动，也年复一年的沿黄道行进。只要该表象不被认作事实，它就只是表面的真相，人大可依照它进行思考和谈论。人可以说太阳升起落下，于是有了晨午暮夜，也可以说太阳当前在黄道某个点上或在某个高度，于是有了春夏秋冬。但是，人若将这表象认作真相，就是在出于幻相进行错误的思考和谈论。对于其它无数的表象，无论是有关自然的、社会的、道德的，还是有关灵性的，都是如此。

109. 灵界太阳的距离，也是如此。这太阳是主之圣爱和圣智的初始放射。真相是，没有距离。距离只是一个表象，它取决于天人接受圣爱和圣智的层级。对于灵界的距离只是表象，这从前面的说明，比如神不在空间中（7-9节），神充满所有空间，却无关空间（69-72节），就可以知晓。若没有空间，也就没有距离。或者说，空间若只是表象，距离也就只是表象，因为距离属于空间。

110. 灵界的太阳远离天人，因为天人依适合其状态的热与光的量接受圣爱和圣智。天人是受造的，有限的，他们不能在热与光的初始层级，也就是在太阳内接受主，否则他们必要彻底毁灭。所以，天人是在与其爱与智相应的热与光的层级接受主。可以这样说明：最底层天的天人不能上到第三层天的天人当中，否则他必要昏厥，如生死相争。因为他们处在爱与智的较低层级，其属爱之热和属智之光的层级，是与其爱与智的层级相应的。所以，天人若是靠近太阳，进入它的火中，会是怎样的结果呢？因着天人接受主的差异，各天堂也看似相互分离。称为第三层天的最高天堂，看似在第二层天上方，第二层天又看似在第一层天上方。并非各天堂是分离的，而是好像是分离的。因为不管是底层天的天人，还是第三层天的天人，主的同在都是一样的。这表面的距离不是因主产生的，而因接受者，即天人产生的。

111. 属世的观念难以理解这一点，因为当中牵涉空间。但是，以诸如天人所有的属灵观念能理解之，因为当中不牵涉空间。不过，即使凭属世的观念，也大可理解爱与智慧，或说作为圣爱和圣智的主，无需穿越空间，而是照各人接受的程度而与每一个人同在。对于主与每一个人同在，这是主自己说的（马太福音 28: 20），且说他与所有爱他的人同住（约翰福音 14: 23）。

112. 我藉天堂和天人来证明，这显得高深莫测，其实，人也是一样的。人就其心智的内层而言，也是被那同一个太阳温暖和照亮的。每个人都是照他从主接受爱与智慧的程度而被它的热温暖，被它的光照亮。所不同者在于，天人只在灵界的太阳之下，而人不仅在灵界的太阳之下，也在尘世的太阳之下。因为人的躯体只有同时承受两个太阳才能诞生并维持，而天人的身体是属灵的，与之不同。

**第 26 章 天人在主内，主在天人内；由于天人只是器皿，故唯独主才是天堂**

113. 天堂被称为“神的居所”、“神的宝座”，因此，人们以为神住在天堂，如一位王住在他的王国。然而，神，亦即主，是在诸天堂之上的太阳内，同时也通过该太阳的光与热而在诸天堂内（如前两章所说）。主虽以此方式临在于天堂，却也如他本身在天堂。因为正如前面所说（108-112节），太阳与天堂之间的距离只是表象。既然只是表象，那么主本身就在天堂，因为他就在天人的爱与智慧当中。既然主在构成天堂的所有天人的爱与智慧当中，那么主在整个天堂。

114. 主不仅在天堂，而且就是天堂。因为构成天人的是爱与智慧，而爱与智慧属于天人内的主。由此可知，主就是天堂。天人之为天人，不是凭他们的自我。天人的自我也是恶，正如人的自我是恶一样。天人的自我是恶，因为所有天人曾经是人。这种自我从他们生来就附着之，不过被搁置了而已。只要它被搁置，天人就能接受爱与智慧，亦即主。任何人只要稍稍提升悟性，不难看出，主住在天人内，只能是住在主的自我当中，也就是在爱与智慧当中，根本不可能住在天人的自我当中，因天人的自我是恶。因此，只有恶被搁置了，主才能住在他们内，他们才能成为天人。天堂的本质就是圣爱和圣智。当神在天人内时，就称他为属天人的。由此可见，天人之为天人是凭主，而不是凭他们自己，天堂也是如此。

115. 要理解主如何在天人内，天人如何在主内，得先了解他们结合的性质。该结合是主与天人、天人与主的结合，故是相互的。在天人这方面：与世人一样，天人只会感觉自己本具爱和智慧，因而感觉它们好似自己的。若非有此感觉，就不会有结合，主因此不在天人内，天人也不在主内。主虽以爱和智慧在天人或人内，但除非他们感觉爱和智慧好似自己的，否则主不可能在他们里面。唯此，主不仅被接受，所接受的也被保留，还能反过来被爱。天人因此变得智慧并保有智慧。若非感觉所爱、所学、所得好似自己的，谁愿爱主爱邻，谁想要智慧呢？不然，谁又能留住智慧呢？若非如此，所流入的爱和智慧将无立足之处，只能悄然流逝，天人因此不是天人，人也不是人，不过是无生命之物。由此可见，结合必是相互作用的。

116. 现解释一下，天人何以能将不是自己的东西感觉为自己的，还接收和保留下来。正如之前所述，天人之为天人不是凭他自己的东西，而是凭从主拥有之物。事情的原委乃是这样：天人皆有自由和理性，他凭此能从主接收爱和智慧。然而，自由和理性都不是他自己的，而是属于在他里面的主。自由、理性与他的生命紧密相连，可以说是他生命的一部分，因而看似他自己的。凭着这二者，他能思维和意愿，还能言语和行动。他的所思、所愿、所言、所行皆出于自由和理性，却看似出于他自己。这赋予他互动的能力，有互动，才有结合的可能。然而，如果天人以为爱和智慧真的在他里面，并因此认定它们就是自己的，那

么天人的品性就不在他里面，他也不会与主结合。由于真理与天堂之光合为一体，所以若他不在真理中，就无法在天堂里。他由此否认靠主活着，反而相信是靠自己而活，结果以为自己拥有神的本质。生命在于自由和理性，被称为天人和人类。由此可见，为了与主结合，天人拥有互动的能力，但该能力本身并不是他的，而是主的。正因如此，天人若滥用互动的能力，以此将主的东西据为己有，感觉为自己的，就从天人的状态堕落。主自己也教导，这种结合是相互的（约翰福音 14:20-24,15:4-6），主与人、人与主的结合就在主的事物，即所谓祂的“话”里面（约翰福音 15: 7）。

117. 有人认为亚当具有这种自主或自由意志，因此他能凭自己爱神，变得智慧。只是这种自由意志在他的后裔中丧失了。但这是一个错误，因为人并非生命，而是接受生命的器皿（参看 4-6, 54-60 节）。亚当作为接受生命的器皿，无法凭自己的东西去爱，也无法变得智慧。所以当亚当想凭自己去爱和变得智慧时，就从智慧和爱中堕落了，因而被逐出伊甸园。

118. 刚才论及天人的内容，同样适用于天人构成的天堂，因为神在最大和最小之物上是一样的（参看 77-82 节）。适用于天人和天堂的，同样适用于世人和教会，因为天堂天人和教会之人通过结合行动如一。此外，就其心智的内层而言，一个教会之人就是一位天人，不过我们所说的教会之人指的是心有教会者。

### **第 27 章 在灵界，主显为太阳之处为东方，以此确定其它方位**

119. 前面已阐述以下内容：灵界太阳及其本质，它的热与光，主藉由热与光的临在。现在描述一下灵界的方位。探讨灵界及其太阳是为了探讨神、爱和智慧。若不追根溯源，对这些主题的研究只能着眼于结果，而不是着眼于原因。然而，从果所得的仅仅是果，只关注果，就不能明了因。可是，真正起作用的却是因。从因知果是明智的，从果寻因是不明智的，因为这时各种谬误就会涌现出来，寻查者却视之为因，这会使智慧变为愚痴。因在先，果在后，从在后之物无法得见在先之物，从在先之物却能明了在后之物，这是秩序。因此，在此先阐述灵界，因为一切因都在灵界，然后，再阐述尘世，因为尘世所显万物皆为果。

120. 现在说一说灵界的方位。和尘世一样，灵界也有方位。不过，灵界的方位和灵界一样，是属灵的。尘世的方位和尘世一样，是属世的。故，两个世界的方位截然不同，毫无共同之处。两个世界都有四个方位，就是所谓的东、南、西、北。在尘世，这四个方位是恒定的，以南极为基准，背对的方向是北，左东、右西。四个方向皆以南方为基准，因为太阳在南极的位置处处都一样，从而确立了固定的参照点。灵界则不然，其方位以灵界太阳为基准，这太阳总是固定在同一个地方，它所显之处即为东方。所以，灵界的方位不象尘世的那样以南方为基准，而是以东方为基准，背对的方向是西，左北、右南。然而，这些方

位不是由灵界太阳决定的，而是由灵界居民，也就是天人和灵决定的。下面会说到这一点。

121.这些方位因其源头，即显为太阳的主，是属灵的，故根据这些方位所确立的天人和灵所居之地也是属灵的。之所以属灵，是因为天人和灵照着从主接受爱和智的程度而各有其所。爱的层级较高者居于东方，较低者居于西方；智的层级较高者居于南方，较低者居于北方。正因如此，在圣言中，“东方”在至高义上表示主，相对而言表示对祂的爱；“西方”表示爱祂的程度递减；“南方”表示光明中的智慧，“北方”表示阴影中的智慧；或相对于所论及对象之状态的类似事物。

122.既然灵界的所有方位皆以东方为基准，且东方在至高义上表示主，也就是圣爱，那么显而易见，万物的源头就是主和对祂的爱，越不爱主，离主越远，所居之地或西、或南、或北，其距离取决于接受爱的程度。

123.显为太阳的主始终在东方，所以古人——他们的一切敬拜皆代表属灵之物，总是虔诚地面向东方。为了在敬拜中处处显示这一点，他们的圣殿也朝向东方。如今的教堂也是这样建造的，原因就在于此。

## 第 28 章 灵界的方位并非由于显为太阳的主，而是由于天人，照其接受主的程度而定

124.我说过，天人彼此分开居住，有的在东，有的在西，有的在南，有的在北。居于东方者处于爱的较高层级，居于西方者则稍逊。居于南方者，处于智慧之光中，居于北方者，则处于智慧的阴影处。居所的这种不同看似是由于显为太阳的主，但事实上是由于天人。主的爱和智慧没有大小之分，也就是说，祂所显太阳之热和光没有强弱之分，处处都一样。不过，人接受主的程度却不同，这使得他们彼此之间好象有距离，或远或近，也出现了各种方位。由此可知，在灵界，方位无非表示接受爱和智慧的不同程度。这一事实从前文（参看 108-112 节）明显看出来，即在灵界，距离只是一个表象。

125.由于方位反映了天人接受爱和智慧的不同程度，所以有必要说说造成这种表象的不同。如前所述，主在天人内，天人在主内（参看 113 节及后面内容）。不过，由于显为太阳的主看似与天人相距甚远，所以表面看来，主好象从太阳中看天人，天人则看主在太阳中，仿佛镜中观像。因此，表面的情形是：主注视每位天人，好象天人直接面对祂，但反过来，天人却不是这样注视主。爱主者看主在正前方，故他们在东西一线。更具智慧者所见到的主偏向右方，智慧逊者所见到的主偏向左方，故他们分别在南北一线。

后者看主偏离一边，是因为爱和智慧从主发出时是合为一体的，但天人却没有

作为一体接受它们，如前所述。超出爱的智慧看似智慧，其实不然，因为超出的智慧缺乏爱的生命。至此，这种接受程度不同的原因已经明了，正是这种不同使得天人的居所看似在灵界的不同方位。

126.对爱和智慧接受程度的不同产生灵界的不同方位，这一点可从以下事实看出：天人的居所随着他的爱增加或减少而变化。由此可见，灵界的方位并非由于显为太阳的主，而是由于天人，照其接受主的程度而定。人，就其灵而言，也是如此。不管他在尘世哪个方位，他的灵就在灵界的某个位置。如前面所说的，灵界的方位和尘世的方位毫无共同之处。人的身体处在尘世的方位，而灵则处在灵界的方位。

127.为了爱和智慧能在天人或世人内合为一体，身体的所有组成部分都是成双成对出现的。如眼、耳、鼻成双成对，手、腰、足也是，大脑被分为两个半球，心脏分为左右两部分，肺脏分为左右两肺，其它部位同样如此。所以天人和世人有左右之分，右边的所有部位关乎产生智慧的爱。左边的所有部位关乎属于爱的智慧。或也可说，右边的所有部位关乎产生真理的良善。左边的所有部位关乎属于良善的真理。天人和世人的身体部位成双成对出现，是为了爱和智慧能行动如一，作为一体关注主。对此，下文有更详细的说明。

128.由此可见，若以为主随意赐下天堂，或随意恩赐某人变得智慧，比别人更有爱，是多麼荒谬。事实上，主对每个人的渴望之情都是一样的，祂希望所有人都变得智慧并得救。祂也为所有人提供了方法，只要人接受这些方法，并照此生活，就都能拥有智慧，得到拯救。主与每个人的同在都是一样的，只是作为天人和世人的接受者，由于接受程度和生活的不同而不同。这一事实从刚才对灵界方位和天人依照方位的居所的说明可知，也就是说，这种不同不是由于主，而是由于接受者。

### **第 29 章 天人恒常面向显为太阳的主，因此右为南，左为北，背面为西**

129.就人的灵而言，此处所论及天人、以及天人面向显为太阳的主的所有内容，同样适用于人。因为人的心智就是灵，若处于爱和智慧，就是一位天人。所以死后，他会脱去从尘世所得的外在，成为一个灵或天人。由于天人总是面向东方的太阳，因而朝向主，所以经上论到拥有主的爱和智慧之人时，就说“他看见神”，“他看向神”、“神在他眼前”，这些话的意思是，他的生活如天人一样。在世上谈论这些事，是因为它们的确既发生在天堂，也发生在人的灵里面。人在祷告时，谁不面向神，不管他的脸朝向何方？

130. 天人总是面向显为太阳的主，这是因为他们在主内，主在他们内。主从内引领他们的情感和思维，不断将他们转向祂自己。因此，他们不可能不朝向主

显为太阳的东方。由此可知，并不是天人自己转向主，而是主将他们转向祂自己。当天人内心思考主时，只会想到祂在他们里面。真正的内在思维不会产生距离，唯有外在思维才会，外在思维与眼见行动如一。因为外在思维在空间中，而内在思维则不然。即便外在思维不在空间中，如在灵界，它依然处在空间的表象中。以空间思考神的人很难理解这些事。因为神无处不在，却不在空间中。因此，祂既在天人之内、又在天人之外。故，天人既能在自己之内，也能在自己之外看见神，也就是主。当他出于爱和智慧思想主时，是在里面看见；当他思想爱和智慧时，是在外面看见。对此，等到论述主全在、全知和全能时会有进一步的说明。要提防自己陷入以下可怕的谬见中：神将自己灌注到人里面，从而祂在他们里面，却不再在自己里面了。神无处不在，既在人之内、又在人之外；因为祂脱离空间，却在一切空间中（参看 7-10, 69-72 节）。若祂处于人内，那么祂不仅是分裂的，还被封闭在空间中。这种情形下，人甚至会认为自己就是神。这种异端思想极其可憎，以致于在灵界，它发出腐肉般的恶臭。

131.天人转向主，还有这样的特征：无论他们怎样转动身体，只会注目于在他们面前显为太阳的主。天人可以转来转去，从而看见周围各种事物，然而显为太阳的主始终在他面前。这看上去很神奇，然而却是事实。我蒙恩得见显为太阳的主。我看见祂就在我面前，数年来，我总是这样看见祂，不管我在尘世转向何方。

132.既然主作为东方的太阳显现在所有天人面前，那么可知，他们右边是南，左边是北，背面是西，无论身体如何转动。前面说过，灵界的一切方位皆以东方为基准，所以仰望东方之人其实就在东方，是他们自己决定了这些方位。因为如前所述（124-128 节），方位的产生不是由于显为太阳的主，而是由于天人，照其接受主的程度而定。

133.既然天堂由天人构成，而且天人又具有这样的性质，那么可知，整个天堂转向主，主通过这种转向统管天堂，如同统管一个人，天堂在主眼里就是一个人，这一点可见于《天堂与地狱》一书（59-87 节）。天堂有方位，其原因就在于此。

134.由于方位就这样被刻在天人和整个天堂中，所以天人不象世人，他们无论到哪，都能知道自己的家和住所。而人无法凭自己里面的灵界方位知道自己的家和住所，因他通过空间，从而通过尘世的方位思考，而尘世方位与灵界方位毫无共同之处。不过，鸟和兽却知道，因为认识自己的家和巢穴是它们的本能。这一点从大量的观察明显看出来，这个例子就是灵界的一个证明。因为形成于尘世的一切都是果，形成于灵界的一切皆为这些果之因。若没有属灵的因，就不会有属世的果。

### 第 30 章 天人的所有内层，无论心智还是身体，都转向显为太阳的主

135.天人有意知和意愿，也有脸和身体，还有觉知和意愿的内层，脸和身体的内层。觉知和意愿的内层属于内在的情感和思维，脸的内层是大脑，身体的内层是内脏，主要是心和肺。总之，天人拥有世人所有的一切元素。天人正是由于这些元素而为人。脱离这些内在元素的外在形体并不能使他们成为人，而是来自内层的外在形体，连同内层一起使得天人成为人。否则，他们仅有人的形象，其中没有生命，因为没有内在的生命形式。

136.众所周知，意愿和觉知可任意支配身体，凡觉知所思的，口唇就会说出来，凡意愿所愿的，身体就会行出来。由此清楚可知，身体是对应觉知和意愿的一种形式。由于觉知和意愿也可用形式来指称，故显而易见，身体的形式对应觉知和意愿的形式。不过，在此不便描述各自形式的性质。每种形式都有无数元素，两种形式的元素皆行动如一，因它们相互对应。正因如此，心智（即意愿和觉知）可任意支配身体，就象支配自己一样。由此可知，心智的内层与身体的内层行动如一，心智的外层与身体的外层行动如一。关于心智和身体的内层，等到论述生命层级时再进一步说明。

137.既然心智的内层和身体的内层合为一体，那么可知，当心智的内层转向显为太阳的主时，身体的内层同样转向主。又因心智和身体的外层取决于各自的内层，所以它们也转向主。外在所行的，皆出于内在，总体从构成它的具体元素中获取它的所有属性。由此清楚可知，由于天人将脸和身体转向显为太阳的主，故其心智和身体的所有内层也转向主。若世人眼前恒常有主，即处于爱和智慧，也是一样。这时，他不仅眼和脸注视主，而且全心全意朝向祂，也就是说，意愿和觉知的一切，连同身体的一切皆转向主。

138.转向主是实实在在的转向，是一种提升。因为转向主会带来提升，即通过打开内层而升入天堂之热和光。当内层被打开时，爱和智慧流入心智内层，天堂的热和光流入身体内层。由此带来提升，就象穿过云层升入晴空，或穿过大气层升入太空。爱和智慧，及其热和光，就是与人同在的主。如前所述，祂将人转向祂自己。未处于爱和智慧者情况相反，对抗爱和智慧者更甚。他们的内层，无论心智还是身体，都是关闭的。一旦关闭，外层就会对抗主，因为这是其固有本性。所以，这种人背对主，背对主就是面向地狱。

139.朝着主的这种真实转向来自爱和智慧，不是单单来自爱，也不是单单来自智慧。唯有爱，就像没有彰显的存在，因为爱以智慧为其形式。没有爱的智慧，就象没有存在的彰显，因为智慧从爱取其形式。无智之爱确实可能存在，不过，这类爱是人的，不是主的。没有爱，单有智慧也是可能的，不过，这类智慧虽来自主，但里面却没有主。它好象冬日之光，虽来自太阳，然而太阳的实质，也就是热，却不在它里面。

### 第 31 章 每个灵，无论其秉性如何，都是这样转向自己的主导爱

140.先解释一下何为灵，何为天人。死后，每个人首先进入天堂和地狱中间的精灵界，在那里度过自己的时日，照生命状态或为天堂或为地狱做好预备。只要他停留在精灵界，就被称为灵。从精灵界被提升入天堂者就是所谓的天人，被丢入地狱者就是所谓的撒旦或魔鬼。停留在精灵界的这些灵中，预备上天堂者叫天堂灵，预备下地狱者叫地狱灵。在此期间，天堂灵和天堂相联，地狱灵和地狱相联。精灵界的所有灵都依附于人，因为就心智内层而言，人同样处于天堂和地狱之间，并照各自生活，通过这些灵与天堂或地狱相联。值得一提的是，精灵界是一回事，灵界是另一回事，刚才说的是精灵界，而灵界包括精灵界、天堂和地狱。

141.现既谈到天人和灵通过这些爱转向自己的爱，不防说说这些爱。整个天堂照着不同的爱被划分为各个社群，地狱和精灵界也是如此。不过，划分天堂社群是照着天堂之爱，划分地狱社群是照着地狱之爱，而划分精灵界社群则既照着天堂之爱，又照着地狱之爱。所有爱之中有两种爱是首领，也就是说，所有其它爱皆关乎这两种爱。一切天堂之爱的首领，或它们所关乎的爱是对主之爱。一切地狱之爱的首领，或它们所关乎的爱是源自我欲的统治欲。这两种爱完全对立。

142.这两种爱，即对主之爱和源自我欲的统治欲完全对立。凡拥有对主之爱者皆转向显为太阳的主（如前所述），由此可见，凡拥有源自我欲的统治欲者皆背对主。他们面对的方向截然相反，因为拥有对主之爱者只愿被主引领，期望唯独主施行统治。而拥有源自我欲的统治欲者则喜欢自我引领，期望唯独自己施行统治。之所以称之为源自我欲的统治欲，是因为还有一种源自发挥作用之爱的统治欲，这种统治欲是属灵之爱，因为它与爱邻合为一体。然而，这种爱不能叫做统治欲，而应叫做履行职责之爱。

143.每个灵，无论其秉性如何，都转向自己的主导爱（或主导欲），因为爱是每个人的生命（如 1-3 节所示）。生命将其器皿，也就是我们所说的四肢、器官与脏腑，从而整个人，都转向拥有同类爱的社群，因此转向自己的爱之所在。

144.由于源自我欲的统治欲和对主之爱完全对立，所以凡有这种统治欲的灵都背离主，故眼望灵界的西方。他们的身体因此转过来，背面是东方，右北，左南。背对东方，是因为他们憎恨主。北在右，是因为他们喜欢谬误和由此产生的虚假。南在左，是因为他们鄙视智慧之光。他们也能自由转动，然而周围所看到的一切皆与他们的爱相似。这类灵全是感官属世的，有的幻想唯独自己活着，视其他灵为幻影。他们觉得自己比谁都聪明，尽管事实上无比愚蠢。

145.在灵界会看到各种路，规划得就象世间的路。有的通向天堂，有的通向地狱。不过，上天堂的灵看不到通向地狱的路，下地狱的灵看不到通向天堂的路。路有无数条，这些路通向天堂和地狱的所有社群。每个灵都会踏上通往自己爱的社群之路，他看不到其它方向的路。正因如此，每个灵由于自己转向自己的主导爱，所以也会朝它而行。

### 第 32 章 显为太阳的主发出圣爱和圣智，向天堂放射的热和光就是发出的神性，即圣灵

146.在《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说到，神在位格和本质上都是一位，圣三一在祂里面，这神便是主。还说到，祂里面的圣三一被称为“父”、“子”、“圣灵”。神性作为源头，被称为“父”；神性之人被称为“子”；发出的神性被称为“圣灵”。人们虽称圣灵为发出的神性，却不知为何称“发出”。之所以不晓得，是因为迄今为止，人们尚不知主在天人面前显为太阳，这太阳所发之热本质上是圣爱，所发之光本质上是圣智。只要这些真相不为人知，就不可能知道所发出的神性本身并非一个神。故《亚他尼修信经》论到圣三一时声称：父一位，子一位，圣灵亦一位。不过，现在既知道主显为一轮太阳，就当正确认识到，发出的神性，也就是所谓的圣灵与主一体，从祂发出，就像热和光从太阳发出。天人处于爱和智慧的程度，就是处于神性之热和光的程度，原因也在于此。若不知主在灵界显为一轮太阳，并发出神性，绝无可能知道“发出”是什么意思，它是否单单意味着与属圣父和圣子之物交流，或只是启示和教导。但一直以来人们都知道神只有一位，是全在的，故将发出的神性视为一个位格，并称其为神，从而分裂神，这显然不理智。

147.前面说过，神不在空间中，因而祂全在。还说到，神处处都一样，但由于天人和世人接受程度的不同而表现不同。显为太阳的主发出的神性包含在光和热中，而光和热首先流入通用的器皿，该器皿在尘世被称为大气，这些大气是包裹云的容器。由此可见，从人或天人的觉知内层被这类云遮盖的角度来说，人或天人就是所发神性的容器。这里的云是指属灵之云，就是思维。这些思维若出于真理，便与圣智一致，若出于伪谬，则与圣智冲突。故在灵界，出于真理的思维呈于眼前时显为闪亮的白云，而出于伪谬的思维则显为乌云。由此可见，发出的神性的确在每个人里面，只是被人以种种方式遮蔽而已。

148.由于神性本身通过属灵之热和光存在于天人和世人里面，故拥有圣智之真和圣爱之善者，当被这些事物感染，并出于感动通过它们思维，且思想它们时，就说因神温暖，有时这种温暖能被明显觉察和感受到，传道人热情讲道即是一例。有时也说他们被神光照，因为主通过祂发出的神性，不仅以属灵之热点燃意愿，还以属灵之光照亮觉知。

149.从以下圣言经文明显可知，圣灵就是主，是真理之本，人由此得光照：

（耶稣说：）“等真理的圣灵来了，祂要引导你们进入一切真理；祂不是凭自己说的，乃是把祂所听见的都说出来。”（约翰福音 16:13）

“祂要荣耀我；祂要将受于我的，告诉你们。”（约翰福音 16:14，15）

因为祂与门徒们同在，并在他们里面。（约翰福音 14:17，15：26）

（耶稣说：）“我对你们说的话就是灵，就是生命。”（约翰福音 6:63）

从这些经文明显看出，主所发的真理本身被称为圣灵，它由于在光中，故行启示之能。

150.启示是圣灵的属性，它通过主而在人内，然而须通过作为媒介的灵和天人才能够实现。不过，这种居中协调的性质难以描述，只能说，天人和灵决不能凭自己启示人，因为他们同样是人，也要被主启示。由于他们同样被启示，故可知，一切启示唯独来自主。它通过作为媒介的天人或灵实现，因为处于启示状态的人，被置于接受更多启示的天人和灵中间，这些启示唯独来自主。

### **第 33 章 主通过灵界太阳创造宇宙及其万物，这太阳首先发出圣爱和圣智**

151.“主”就是永恒之神，即耶和華，祂被称为父和创造者，因为主与父为一，如《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所述。故下文论述创造时，采用“主”这个称谓。

152.在第一部分，尤其是 52，53 节，充分论述了宇宙万物通过圣爱和圣智受造。在此将说明，创造是通过灵界太阳成就的，这太阳首先发出圣爱和圣智。若能从因观果，然后看到果的秩序和规则，那么无人否认，太阳是创造的第一因，因为整个星系万物靠太阳持续存在。既靠太阳持续存在，故其存在源自太阳。一个事实能指向并证明其它事实，万物既在太阳的视野下，那么就决定了必是这太阳固定它们，在视野之下保持即是永久固定。所以说生存就是恒久存在。而且，任何事物若从太阳经由大气的流注中完全退离，就会即刻消失。这大气纯之又纯，因太阳而具活力，并保持万物联结。既然宇宙及其万物的恒久存在源自太阳，那么显而易见，这太阳是创造的第一因，由此产生万物。说是太阳创造，实际上是主通过太阳创造，因为这太阳也是主创造的。

153.主通过两个太阳创造万物，一个是灵界太阳，一个是尘世太阳。主创造万物是通过灵界太阳，而非尘世太阳，因为尘世太阳远在灵界太阳之下。尘世太阳处于中间位置，上面是灵界，下面是尘世。创造尘世太阳是为了辅助灵界太阳，下文会谈及这种辅助作用。

154.主通过灵界太阳创造宇宙及其万物，因为这太阳首先发出圣爱和圣智。如前所述（52—82 节），万物源自圣爱和圣智。一切受造物中，无论最大还是最小，

都存在三要素，即目的，原因和结果。没有这三要素，受造物不可能存在。在宏大的体系，或说整个宇宙中，这三要素的存在依次如下：万物的目的在首先发出圣爱和圣智的太阳，万物的原因在灵界，万物的结果在尘世。不过，下文将说明，这三要素如何存在于首先之物和末后之物中。受造物没有这三要素是不可能的，由此可知，主通过太阳创造宇宙及其万物，其中蕴含了万物的目的。

155.若不剔除思维中的时空观，就无法理解创造本身，只有剔除时空观，才有可能理解。尽可能剔除之，将心智从时空当中抽离出来，你会发现，空间是大是小没什么区别。你也会发现，创造宇宙和创造宇宙中的细节没什么区别。你还会发现，受造物的多样性源于这一事实，即神人内有无限事物，因此从祂首先发出的太阳中也有无限事物。这些无限事物存在于受造宇宙，如显于镜像之中。正因如此，没有两样相同的事物。由此产生万物的多样性，这种多样性呈现于尘世的空间中，在灵界，则呈现于空间的表象中。多样性既存在于总体事物，也存在于个体事物。以下是第一部分论证的要点：神人内的无限事物是独特的一体（17—22节）；宇宙万物是由圣爱与圣智创造的（52,53节）；宇宙万物皆为接受神人之圣爱和圣智的器皿（54—60节）；神不在空间中（7—10节）；脱离空间的神性充满一切空间（69—72节）；神在最大和最小之物上是一样的（77—82节）。

156.不能说宇宙及其万物的创造是从空间到空间，从时间到时间次递进行的，而是从永恒和无限进行的。不是时间上的永恒，因为时间不存在，永恒并不属于时间，这和神性一样。也不是空间上的永恒，因为空间同样不存在，永恒也不属于空间，这和神性也一样。我知道，这些观点超出属世之光中的思想观念，但并未超出属灵之光中的思想观念，因为属灵的思想观念中没有时空的东西。它们也并未完全超出属世之光中的观念，当说到没有无限的空间时，人人都能凭理智承认这一点。永恒也一样，因为它不是时间上的永恒。要是说“到永恒”，从时间的角度可以理解，不过要是说“从永恒”，就无法理解了，除非剔除时间观念。

### **第 34 章 尘世太阳纯粹是火，因而是死的；**

#### **自然界也是死的，因为它源自尘世太阳**

157.创造本身与尘世太阳毫无关系，完全是灵界太阳所为。尘世太阳是死的，灵界太阳是活的，它首先发出圣爱和圣智。死的东西根本不可能凭自己起作用，只能被作用。故，将创造归功于尘世太阳，如同将工匠的作品归功于他手所操纵的工具一样。尘世太阳纯粹是火，生命的一切从中退离。灵界太阳也是火，但其中蕴含神的生命。天人对尘世太阳之火和灵界太阳之火的概念乃是这样：灵界太阳之火里面有神的生命，而尘世太阳之火里面则没有。由此可见，尘世

太阳的驱动力并非来自它自己，而是来自灵界太阳发出的活力。若灵界太阳的活力退出或被拿走，尘世太阳将毫无生命力。由于这个缘由，敬拜太阳是最低级的拜神形式，因为这种行为完全是死的，就象这太阳本身是死的一样。故在圣言中，拜太阳被视为可憎。

158. 尘世太阳由于纯粹是火，故是死的，它所发之热和光也是死的。大气同样是死的，这大气就是所谓的以太和空气，它们包裹太阳的热和光，并传递下去。由于这些东西是死的，所以大气之下、被称为土地的地上万物都是死的。然而，它们全被灵界太阳发出并流入的属灵之物包裹。若非将其包裹起来，土地的活性就无法被激发出来，产生用的形式，即植物，也不会产生各种生命形式，即动物，从而无法供应人类开始和持续存在所需的各种物质。

159. 既然自然界从尘世太阳开始，从这太阳发出并持续存在的一切皆被称为“物质的”，那么可知，自然界及其所属一切都是死的。自然界在人和动物身上看似是活的，那是因为有生命伴随和驱动它。

160. 由于构成土地的自然界最底层成分是死的，不象灵界那样随着情感和思维变化多样，而是固定不变的，故自然界有空间和空间距离。之所以存在这类事物，是因为创造在此终结，趋于静止。由此明显可知，空间是自然界的属性。自然界的空间不象灵界的表面空间那样能顺应生命状态。自然界的空间也是死的。

161. 时间同样恒定不变，它们也是自然界的属性。一天的时长总是二十四小时，一年的时长总是三百六十五又四分之一天。造成这些周期变化的光暗冷热也是有规律地循环往复。每日的循环是晨午暮晚，每年的循环是春夏秋冬。而且，一年四季有规律地调节一日四时。所有这些状态同样是死的，因为它们不象灵界的状态那样属于生命。在灵界，光和热持续存在，光对应天人智慧的状态，热对应天人爱的状态，故这些状态是活的。

162. 由此可见，将万物归于自然界的人何等愚昧。认同自然界的人已到了这种状态：他们不愿将心智提升于自然界之上，故其心智向上关闭，向下打开。人就这样变得感官属世，即灵性死亡。由于只通过诸如从身体感官吸收的事物，或通过尘世的感觉思考，所以他们内心深处甚至否认神。与天堂的联结一旦被中断，与地狱的联结就产生。他们只剩下思考和意愿的能力，即理性思考和自由意愿的能力。来自自主的这两种能力人人都有，不会被取走。魔鬼和天人同等享有这两种能力，但魔鬼却用来疯狂思恶、行恶，而天人则用来取得智慧和行善。

### 第 35 章 没有一生一死这两个太阳，创造是不可能的

163. 宇宙总体上被分为两个世界，即灵界和尘世。天人和灵在灵界，世人在尘世。这两个世界表面上完全相同，以致彼此无法区分，但内里完全不同。在灵界，

被称为天人和灵者本身是属灵的，既是属灵的，其思维和言谈也是属灵的。但世人是属世的，故其思维和言谈也是属世的。属灵思维、言谈和属世思维、言谈毫无共同之处。由此清楚可知，灵界和尘世截然不同，根本无法相容。

164. 由于这两个世界有如此区别，所以必有二个太阳，一切属灵物来自一个太阳，一切属世物则来自另一个太阳。就源头而言，一切属灵物都是活的，一切属世物都是死的，它们的源头都是太阳。由此可知，一个太阳是活的，而另一个是死的。主通过活的太阳创造了死的太阳。

165. 创造死的太阳是为了一切事物能被恒久稳固于终端，从而成为持久耐用的存在形体。只有这样，创造才得以牢固确立。水陆球体是基础和支撑，以便事物存在于其内、其上及周围。它是创造的收官之作，一切事物在此终结，止于其上。它还是子宫，作为创造最终目的的结果从它产出，这一点将在下文予以说明。

166. 主创造万物所凭借的，是活的太阳，丝毫不是死的太阳。这一点从以下事实可以看出：活物能使死物顺服自己，并塑造它以达到用的目的，反过来不行。只有丧失理智、对生命一无所知之人才会认为万物出于自然界，甚至以为生命也出于自然界。自然界不能赋予任何生命，因为她本身毫无生气。死物作用于活物，或死的力量作用于活的力量，或说尘世作用于灵界，这完全违背秩序，因此，这种思维违背正常理智之光。死物确实会因外在事故以种种方式被败坏或改变，但它不能激活生命，生命反而会照着它的形体之不同而施行作用。同样的道理，物质流入灵魂的属灵运作也是不可能发生的。

### **第 36 章 创造的目的在终端，就是让万物归向创造者，并产生结合**

167. 先说说目的。存在三个要素，按顺序称为最初目的、中间目的和最终目的，也被称为目的、方法和结果。三者必共存于每一事物，以便它可以成为某物。没有中间目的和最终目的的最初目的是不可能的，或说，没有方法和结果，唯有目的是不可能的。同样，唯有方法，没有产生方法的目的和方法在其中的结果也是不可能的。若仔细思考一下，没有结果或脱离结果的目的只是缺乏存在之物，因而只是一个术语，也许能理解这一事实。为了目的能成为实际的目的，它必需被定义，并在结果中得以实现，在结果中它首次被称为一个目的，因为它就是一个目的。看上去好象起作用或有效的方法自行存在，但这是由于它存在于结果而产生的表象。若脱离结果，就会即刻消失。由此明显可知，这三要素，即目的，方法和结果必共存于每一事物，以使它成为某物。

168. 当知道，目的是方法中的一切，也是结果中的一切。正因如此，目的、方法和结果被称为最初目的、中间目的和最终目的。不过，目的要成为方法中的一

切，必须有来自目的某种东西，以便目的居于其中。目的要成为结果中的一切，必须有来自目的并通过方法存在的某种东西，以便目的居于其中。目的不可能单独存在，必在由它产生的事物中，它本身的一切居于其中，并通过发生作用进入结果，直到它拥有恒久的存在。它恒久存在之处就是最终目的，即所谓的结果。

169. 这三要素，即目的、方法和结果遍及整个受造宇宙，无论巨细。它们存在于受造宇宙的最大和最小之物中，因为它们在神、创造者，也就是永恒之主里面。不过，由于主是无限的，并且这无限之内的无限事物是独特的一体（如 17-22 节所述），所以这三者也在祂里面，并且在其无限之物中的这三者是独特的一体。因此，这三要素必存在于宇宙万物中，无论巨细，因为宇宙通过主的存在被造，就用而言，就在祂的形象中。

170. 创造万物的普遍目的，就是创造者和受造宇宙的永恒结合。若没有能让祂的神性在其中如在自己里面，从而居住和停留于其内的器皿，这种结合是不可能的。为使这些器皿成为祂的居所，他们必须能自愿接受祂的爱和智慧，因而貌似自主将自己提升到造物主那里，并与祂结合。若没有这种互动能力，结合是不可能的。这些器皿就是人类，人能貌似自主做到这一切。前文多次指出，人就是这样的器皿，他们貌似自主接受神性。主凭这结合存在于祂所创造的一切作品中。万物受造，最终都是为了人类。因此，一切受造物之用逐级上升，从最低级的受造形体直到人类，并通过人类升至万物之源——创造者神那里（如 65-68 所述）。

171. 创造朝向这个最终目的，并通过前面所说的三要素，即目的，方法和结果持续行进，因为这三者同样存在于主，创造者里面，如前所述。神独立于空间之外，充满所有空间（69-72 节），祂在最大和最小之物上都一样（77-82 节）。由此明显可知，总体朝向最终目的的受造宇宙相对来说是中间目的。主，创造者照着次序不断将用的形体从尘土提升到人类，就肉体而言，人类同样来自尘土。然后，人照着接受爱和智慧的程度被主提升。而且，为了人能接受爱和智慧，主提供了所有方法。人类被造就是为了接受爱和智慧，只要他愿意。由上述内容可以看出（即便只是大体上），创造的目的表现在终端事物中，是为了万物归向创造者，并产生结合。

172. 这三要素，即目的、方法和结果存在于一切受造物中，这一点也可从以下事实看出：在从第一因，即主创造者直到最终目的，也就是人与主的结合这一连续过程中，被称为最终目的的一切结果，重新成为最初目的。一切最终目的重新变成最初目的，这从下面的事实明显可知，即没有什么事物会惰性呆滞到没有任何效力。即便是沙子也会散发呼吸，以提供协助，从而影响某些事物。

### 第三部分

#### 第 37 章 灵界有大气、水、土地，和尘世的一样；只不过前者是属灵的，而后者是属世的

173.在前节和《天堂与地狱》一书已说明，灵界和尘世一样，唯一不同的是，灵界的一切是属灵的，而尘世的一切是属世的。两个世界极其相似，都有大气、水和土地，万物来自它们并通过它们取得各种各样的形体。

174.两个世界的大气，就是所谓的以太和空气都差不多，唯一的不同是，灵界的大气是属灵的，尘世的大气是属世的。前者之所以属灵，是因为它们由灵界太阳产生，而灵界太阳首先发出主的圣爱和圣智，大气从祂接收的神性之火（简称圣火）就是爱，神性之光（简称圣光）就是智慧。它们将圣火和圣光包裹起来，并传送到天人所居的天堂，使灵界太阳临在于那里的一切事物中，无论大小。属灵的大气是独立的实体，或说灵界太阳产生的最细微的形体。由于这些大气各自分开单独接受灵界太阳，所以圣火被分散到众多实体中，即众多形体中，好象被它们包装起来，并被这些包装调和，从而变成热，最终适合天堂中的众天人和天堂之下的众灵之爱。灵界太阳之光同样如此。在这方面，属世之气与属灵之气相似，它们也是独立的物质，或源自尘世太阳的细微形体，也各自分开单独接受太阳，将它的火储存在自己里面，并调和之，然后以热的形式传到人类所居的大地。尘世之光亦然。

175.属灵之气和属世之气的区别在于：属灵之气是圣火和圣光的容器，因而是接收爱和智慧的器皿，因它们将这些事物包裹起来。属世之气也是容器，但不是圣火和圣光的容器，而是尘世太阳之火和光的容器，而尘世太阳本身是死的，如前所述。所以，属世之气里面没有丝毫来自灵界太阳的东西，尽管它们被源自灵界太阳的属灵之气所包围。我是从天人智慧那里得知这两种大气的区别的。

176.灵界的大气和尘世的一样，这可从以下事实看出来：天人和灵也要呼吸，说话和聆听，和世人一样。这些行为都要借助最低级的大气，也就是所谓的空气完成。由此可知，与世人一样，天人和灵也有视觉，而视觉唯有凭借比空气更纯的大气才能产生。还可知，天人和灵也象世人那样思维，受情感驱动，若非凭借更纯的大气，思维和情感是不可能的。最后可知，天人和灵的身体的所有部位，无论内外，都通过大气被联结起来，外在通过空气，内在通过以太。若没有环绕的气压和这些大气的作用，身体的内外形体就会分崩离析。既然天人是属灵的，其身体的一切通过大气井然有序地被联结在一个形体之中，那么可知，这些大气也是属灵的。之所以属灵，是因为它们由灵界太阳产生，灵界太阳首先发出的是主之圣爱和圣智。

177.在前文和《天堂与地狱》一书已说明，灵界和尘世一样，也有水和土地，不同的是，这些水和土地是属灵的。由于属灵，故受灵界太阳之热和光驱动和调节，由此产生的大气充当媒介，如同尘世的水和土地受尘世太阳之热和光驱动和调节，其大气充当媒介一样。

178.之所以在此详述大气，水和土地，是因为这三者是普遍成分，一切事物来自它们并通过它们取得各种各样的形体。大气是主动力，水是中间力，土地是被动力，由此产生一切结果。唯有从显为太阳的主所发的生命，才能使这三种力量如此有序，并赋予它们活力。

### 第 38 章 爱和智慧有层级之分，故而热、光、大气也有层级之分

179.接下来的内容很难理解，除非知道层级的存在，以及何为层级，其性质如何，因为一切受造物，因而一切形式里面都有层级的存在。有关天人智慧的这一部分将着手论述层级。爱和智慧有层级之分，这一点从存在三层天堂天人的事实清楚可知。在爱和智慧方面，第三层天天人远胜第二层天天人，而第二层天天人又远胜最底层天天人，他们不能在一起。爱和智慧的层级将他们区分开。正因如此，低层天天人无法升到高层天天人那里，即便蒙允许上升，也看不见他们周围的高层天人或事物。因为高层天人的爱和智慧等级很高，超出低层天人的领悟范围。每位天人都是自己的爱和智慧，爱和智慧所取的形式就是人。因为神作为爱本身和智慧本身，就是一个人。有时，我蒙允许看到最底层天的天人升到第三层天天人那里。当他们朝那里走去时，我听他们抱怨说，他们一个人也看不见，而此时，他们就在高层天人中间。后来我被告知，这些天人不为他们所见，是因为他们感觉不到这些天人的爱和智慧，正是爱和智慧使天人显为一个人。

180.将天人和世人的爱和智慧作以比较，更能明显看出爱和智慧必有层级之分。众所周知，两相比较之下，天人的智慧妙不可言。下文将看到，在处于属世之爱的人看来，这智慧简直不可思议。天人智慧之所以显得高深莫测、难以形容，是因为它处于更高的层级。

181.爱和智慧既有层级，那么热和光也有层级。这里的热和光是指诸如天堂天人和世人心智内在所拥有的属灵之热和光。因为世人也有类似天人的爱之热和智之光。在天堂，天人享有的爱之性质和程度如何，其热之性质和程度就如何。其光和智慧也是如此。原因在于，他们的爱在热里面，智慧在光里面（如前所述）。世人也一样，区别在于：天人能感受热、看见光，而世人不能，因为他们处于属世的热和光。处于属世的热和光期间，他们感受不到属灵之热，除非通过爱的快乐，也看不见属灵之光，除非通过对真理的觉察。由于世人在处于属世的热和光期间，对他里面的属灵之热和光一无所知，也由于这方面的知识只

能凭灵界经验获知，所以在此主要论述天人及其天堂所在的热和光。要想在这方面获得启示，唯有通过这一源头，别无他法。

182. 但属灵之热的层级无法凭经验描述，因为属灵之热所对应的爱不在思维概念的范畴内。不过，属灵之光可以描述出来，因为光属于思维，因而在此范畴内。然而，属灵之热可通过它们与光之层级的关系来理解，因为二者处于同一层级。关于天人所在的属灵之光，我蒙允许亲眼看见过它。高层天的天人所在的光明白亮得无以言表，甚至可与雪的亮白相提并论，且光芒四射，难以形容，堪比尘世太阳的光辉。总之，这光胜过尘世正午阳光千倍。不过，低层天天人的光可通过对比在一定程度上描述出来，尽管它依然胜过最强烈的尘世之光。高层天天人之光难以形容的原因在于，他们的光和他们的智慧合为一体，而相比世人，他们的智慧无法言喻，因而他们的光也无法言喻。由此可见，光必有层级之分。由于智慧和爱属于同一层级，故可知热也必有同一层级。

183. 由于大气是热和光的载体和容器，故可知，大气的层级和热与光的层级一样多，也和爱与智慧的层级一样多。大气有好几种，它们照层级彼此区分，这一点已通过灵界大量经验显明给我，尤其是这一经验：低层天的天人在高层天人的区域无法呼吸，看似上气不接下气，就象活物从空气进入以太，或从水中进到空气时的样子。此外，天堂之下的灵看似在云里。大气有好几种，它们照层级彼此区分，对此，可参看 176 节。

### 第 39 章 层级有两种：高度与广度

184. 对层级的认知就象一把揭开事物原因并深入其中的钥匙。不了解层级，就难以知悉原因。若无相关知识，两个世界的物体和主体似乎单调乏味，好象除了眼见的东西外，它们里面空空如也。然而事实上，与隐藏在里面的事物相比，眼见之物不及千分之一，甚至不及万分之一。若不了解层级，决不会发现看不见的内层。因为事物从外到内、再到至内，要借助层级，不是连续的层级，而是离散的层级。

连续层级这个术语适用于从粗到细、从密到稀，或从细到粗、从稀到密的渐变，与从光到暗、从热到冷的渐变一样。而离散层级截然不同：它们就像在先、随后和最终之物，或像目的、方法和结果。这些层级之所以被称为离散的，是因为在先、随后和最终既各自独立，又可合为一体。从最高到最低，即从太阳到大地，被称为以太和空气的大气就是这样分层的。它们就象简单物、简单物的聚合物、聚合物的再聚合物，三者集合在一起，就是一个所谓的复合体。这类层级是离散的，因它们各自独立存在，这些层级就是所谓的“高度层级”。而广度层级是连续的，因为它们连续增长，这些层级就是所谓的“广度层级”。

185.存在于灵界和尘世的一切事物通过离散层级和连续层级，即高度层级和广度层级共存。由离散层级构成的维度，被称为高度，由连续层级构成的维度，被称为广度。相对眼见的位置（或方向）并不改变它们被如此命名。若不了解这些层级，就无从理解三层天堂如何彼此不同，也不会知道天人的爱和智慧，以及他们所在的热和光、环绕和包裹热和光的大气如何不同。

若不了解这些层级，就无从知道世人心智内在力量之间的不同，因而不知道他们改造和重生的状态；同样不知道天人和世人身体的外在力量之间的不同，也丝毫不知属灵和属世的区别，因而不知道对应。事实上，对人和动物的生命之间的区别，或高等动物和低等动物之间的区别，还有植物界、矿物界的各种形体之间的区别同样一无所知。

由此可见，若不了解这些层级，就无法判断方法，只能看到结果，并从结果判断方法，一般通过对结果的一系列归纳来判断。但是，方法产生结果并非连续式地，而是离散式地，因为方法是一回事，而结果是另一回事。两者之别，犹如在先与随后之别，或构成为力与构成物之别。

186.为更好地理解何为离散层级，其性质如何，与连续层级有何不同，现以天堂为例加以说明。天堂有三层，它们通过高度层级分开，故一个在另一个之下。它们互不相通，只通过流注保持联系。这流注从主发出，照次序流经各天堂，直达最底层，不逆向。然而，各天堂本身并非照着高度层级，而是照着广度层级被划分。中央，即中心的天人处于智慧之光，而周围，直至边界的天人则处于智慧之荫。因此，智慧递减，直到无知，就象光渐弱，直到变暗，这个过程是连续性的。

世人也一样，其心智内层被划分的层级和天堂的一样多。这些层级也是一个在另一个之上。故世人心智的内层也是照着离散层级，也就是高度层级被划分。所以，一个人照着其智慧的层级，可能在最底层，然后在较高层，甚至在最高层。当他仅处于最底层时，高层就被关闭，不过，会随着他从主接受智慧而被打开。连续层级，也就是广度层级在世人里面，如在天堂一样。一个人就象个天堂，因为就心智内层而言，他便是一个微型天堂，该天堂的层级取决于他从主接受爱和智慧的程度。就心智内层而言，人就是一个微型天堂，对此，可参看《天堂与地狱》一书（51-58节）。

187.由此可见，人若不了解离散层级，也就是高度层级，就不可能知道人改造和重生的状态。改造和重生只能通过接受主的爱和智慧、然后照次序打开他的心智内层实现。他也不知从主而来、经过天堂的流注，以及人受造的秩序。因为若人不通过离散层级，即高度层级思考这些问题，而是通过连续层级，即广度层级思考，就不可能通过方法理解，只能通过结果理解。仅从结果看问题就是

从源自错误的谬误看问题，由此错上加错。这些错误不断被归纳累积，最终导致，弥天大错竟被视为真理。

188.我不知道迄今为止，除了连续层级，即广度层级外，人们对于离散层级，即高度层级了解多少。然而，若不了解这两种层级，就无从知道关于原因的真相。因此，整个第三部分将论述这些层级。因为写本书的目的就是为了揭示原因，并由此看到结果，从而驱散笼罩在教会成员中的黑暗，这些黑暗涉及神、主和被称为属灵物的普遍神性之物。必须提及的是，天人为地上的黑暗深感悲痛，声称他们几乎处处看不到光明，世人急切地抓住谬论不放，并设法确证它们，从而伪上加伪。他们基于伪谬和歪曲的真理进行推理，以寻求论据证实这些谬论。这些论据无法被驳倒，因为他们处在对原因和真理无知的黑暗中。天人尤其悲叹对从仁爱分离之信、唯信称义的确证，以及世人对神、天人和灵的观念，对爱与智慧的无知。

#### **第 40 章 高度层级是同质的，一个相继出自另一个，如同目的、方法和结果，最初层级是后续层级一切的一切**

189.广度层级，就是连续层级，如同由光到暗、由热到冷、由硬到软、由密到稀、由厚到薄等等的渐变。认识这些层级可通过感官和视觉经验，而高度层级或离散层级则不然。本部分主要介绍高度层级，因为不了解高度层级，就无法看到方法。众所周知，目的、方法和结果依次相随，就像在先、随后和最终。目的产生方法，并通过方法产生结果，以便目的拥有形式等等。然而，知道这些事，却在实际运用时看不到它们，这仅仅是知道抽象概念而已，这些抽象概念只有在分析思考形而上的哲学时才停留在记忆里。正因如此，尽管目的，方法和结果通过离散层级发展，但世人对这些层级知之甚少。仅是抽象的知识就象飞逝的缥缈之物，但若运用到世事中，则好比肉眼可见的东西，能保留在记忆中。

190.世上的一切事物都有三个维度，被称为复合物，它们都是由高度层级，即离散层级构成的。举例可以清楚说明这一点。通过肉眼观察，我们都知道，人体的每块肌肉都由细小的纤维构成，这些细小纤维组成纤维束，以形成被称为运动纤维的较大肌纤维。这些运动纤维束又形成复合物，就是我们所说的肌肉。神经亦如此，它们里面的细小纤维交织成细丝状的较大纤维，这些纤维又集结构成神经。其它的交织、集束、集结之物也一样，器官脏腑就是由它们构成的。同层级的纤维和血管进行各种组合，然后合成这些器官肺腑。植物和矿物界的一切事物也是如此。木头里面也有纤维的三重组合。金属和石头里面亦有各部分的三重组合。**由此可见高度层级的性质，即一个出自另一个**，第三层级，也就是所谓的复合物通过第二层级存在。各层级彼此分离。

191.从这些例子可推论未显于眼见的事物，因为道理是一样的。在大脑中，作为

思维和情感之容器和居所的有机物质是这样。大气、热、光，并爱与智慧也是这样。大气是热与光的容器，热与光是爱与智慧的容器。大气既有层级之分，那么热与光并爱与智慧也有同样的层级之分。因为后者与前者的原理一样。

192.由上述内容明显可知，这些层级是同质的，也就是具有相同的特征和性质。肌肉的运动纤维，不论大小，都是同质的。木质纤维，从至微之物到它们的复合体，也是同质的。各种石质和金属质的粒子亦如此。作为思维和情感之容器和居所的有机物质，从最简单之物到它们的复合体，也就是大脑，都是同质的。大气，从纯净的以太到空气，都是同质的。与大气层级相一致的热和光的系列层级，也是同质的。故，爱和智慧的层级亦同质。特征和性质不同的事物是异质的，与同质之物不相合。因此异质之物无法通过高度层级与同质之物共存，只能与具有相同特征和性质的事物共存，它们才是同质的。

193.显而易见，这些事物有自己的秩序，就象目的、方法和结果。最初之物，也就是最小之物，通过中间之物启动方法，通过最终之物产生结果。

194.要知道，各层级凭其覆盖物而彼此有别，总层级凭总覆盖物而彼此有别，而且这总的覆盖复合物照自己的秩序也有内层外层之分。全部的联结和一致的行动由此得以存在。

195.这是因为每个对象和事物的层级都是同质的。之所以同质，是因为都由最初层级产生。它们的构成乃是这样：第一层级，通过集束或组合，总之就是各部分的集结，产生第二层级，然后通过第二层级产生第三层级。各层级通过周围的覆盖物彼此分离。由此清楚看出，最初层级在后续层级中占据首席和全权主导的地位。故而最初层级是后续层级一切的一切。

196.说层级相互之间是这样，其实意思是物质在其层级中是这样。层级是一种抽象、普遍的说法，这种说法适用于在这类层级中的一切对象或事物。

197.这可运用于前一章所列举的一切事物，如肌肉、神经，植物和矿物界的物质和组成部分，作为思维和情感主体的有机物质，大气、热和光、爱和智慧。在所有这些事物中，最初之物在后续事物中占据全权主导地位，可以说是它们的唯一。既是唯一，也就是它们的一切。这一事实也可从众所周知的真理清楚看出来，即目的是方法的一切，并通过方法是结果的一切。因此，目的，方法和结果被称为最初目的、中间目的和最终目的。而且，方法的原因也是所产生事物的原因。除了目的外，方法中没有任何本质的东西。除了不懈努力外，运动中也没有任何本质的东西。作为实体本身的实体，是唯一的实体。

198.综上所述，清楚可知，作为实体本身，也就是独一无二的神性，是受造万物所出的实体。因此，根据第一部分的如下内容可知，神是宇宙万物的全部：圣

爱和圣智是实体和形式 (40-43 节); 圣爱和圣智是实体和形式本身, 因而本自存在、独一无二 (44-46 节); 宇宙万物通过圣爱和圣智被造 (52-60 节); 因此, 受造宇宙是祂的形像 (61-65 节); 唯独主是天人所在的天堂 (113-118 节)。

#### 第 41 章 一切完美唯独随层级并照层级增加和上升

199. 层级有两种: 广度层级与高度层级 (参看 185-188 节)。广度层级就像从光到暗、从智到愚的渐变。而高度层级则象目的、方法和结果、或在先、随后和最终。论及高度层级, 就说“上升”或“下降”, 因为它们与高度相关。论及广度层级, 就说“增加”或“减少”, 因为它们与广度相关。这两种层级如此不同, 以致毫无共同之处。因此, 要明确区分, 决不可混淆。

200. 一切完美随层级并照层级不断增加和上升, 因为一切属性都随同它们的主体, 完美与不完美是普遍的属性, 用来表述生命、力和形式。生命的完美是爱和智慧的完美。由于意愿和觉知是接受爱和智慧的容器, 故生命的完美也是意愿和觉知的完美, 因而是情感和思维的完美。此外, 属灵之热是爱的载体, 属灵之光是智慧的载体, 故它们的完美也是生命的完美。

力的完美就是被生命激活和驱动的一切事物的完美, 不过, 这些事物里面并没有生命。就其主动力量而言, 大气就是这样的力。人与各种动物的内在与外在有机物质是这样的力。自然万物通过尘世太阳被直接或间接赋予主动力量, 它们也是这样的力。

形式的完美和力的完美合为一体, 力如何, 形式就如何。唯一不同在于, 形式是物质, 而力是它们的活动。故, 完美的相似层级同属于二者。形式并非同时是力, 但它们也照层级完美。

201. 生命、力和形式的完美, 照广度层级, 也就是连续层级增加或减少, 这一点在此不予讨论, 因为尘世有这方面的知识。这里只探讨生命、力和形式的完美如何照高度层级或离散层级上升或下降, 因为这些层级不为世人所知。

关于完美照这些层级上升和下降的模式, 从尘世可见之物很难获悉, 但从灵界可见之物则一目了然。从世上的可见之物只会发现, 越深入探究越奇妙。如, 眼、耳、舌, 肌肉、心、肺、肝、胰、肾及其它脏腑, 还有种子、果实和花朵, 以及金属、矿物质和石头。众所周知, 这些事物越往内探究, 就越奇妙。然而, 由此鲜为人知的是, 依照高度层级或离散层级, 物体越内在, 就越完美。这一点之所以不为人知, 是因为对高度层级的无知。但这些层级在灵界清晰可见, 因为整个灵界从最高到最低, 明显是按着高度层级被划分的。我们可通过灵界获得对它们的概念, 再从这些概念中就处在尘世相同层级的力和形式的完美得出结论。

202.灵界有三层天堂，都是照着高度层级布置的。最高层天的天人，在一切完美方面胜过中层天天人，中层天天人又胜过最底层天天人。完美层级的特点是，最底层天天人无法到达中层天天人完美的第一道门槛。而中层天天人又无法到达最高层天天人完美的第一道门槛。这似乎难以置信，但却是事实。原因在于，他们的结合是照着离散层级，而不是连续层级。我通过观察得知，高层天人和低层天人的情感、思维、言辞差别如此之大，以致它们毫无共同之处，仅通过对应保持联系。这些对应通过主向所有天堂的直接流注，以及经由最高层天堂向最底层天堂的间接流注而存在。

这些差异的性质无法用尘世的语言描述，故而难以形容。天人的思维既是属灵的，就不会落入属世观念。只有天人自己用自己的语言、言辞和文字才能描述和形容这些差异，世人的表达方式则不能。这就是为何说天堂的所见所闻无法言说的原因。若是知道最高或第三层天天人的思维是目的的思维，中间或第二层天天人的思维是原因，最底或第一层天天人的思维是结果，是能在某种程度上理解这些差异的。

必须注意，从目的思考是一回事，思考目的是另一回事；从方法思考是一回事，思考方法是另一回事；从结果思考是一回事，思考结果是另一回事。低层天天人思考方法和目的，而高层天天人则从方法和目的进行思考。从方法和目的思考是高级智慧的标志，而思考方法和目的则是低级智慧的标志。从目的思考是出于智慧，从方法思考是出于聪明，从结果思考则出于认知。由此清楚可知，一切完美随层级并照层级上升和下降。

203.由于人之意愿和觉知的内在元素就象被划分层级的天堂（因就心智而言，人是一个微型天堂），所以它们的完美也象天堂的完美。但只要人活在尘世，这些完美就不明显。因为此时他尚处在最低层，从最底层无法认识高层。不过，死后就会知道它们，因为那时人进入对应他的爱和智慧的层级。然后，因他成为天人，故所思所言相对他的属世人而言难以形容。因为这时其心智的所有元素会有一个提升，不是单一的提升，而是三倍比率的提升。高度层级是以三倍比率，而广度层级则是以单一比率。不过，除了那些在世时拥有真理，并将它们运用到生活中的人外，没人升入或被提升入高度层级。

204.表面上看，在先之物似乎不如后续之物完美，也就是说，简单物不如复合物完美。但事实上，形成后续之物的在先之物，即形成复合物的简单物更完美。原因在于，在先或简单之物更裸露，被无生命的物质材料覆盖得更少，可以说，它们更有神性，因而更接近主所在的灵界太阳。因为完美本身在主里面，从祂而来，就在首先发出圣爱和圣智的灵界太阳中，并由此存在于随后的事物中。就这样依次向下，直至最低级的事物，距离越远越不完美。若非在先或简单之

物中有殊胜的完美，不管是人还是各种动物，都无法自精子诞生并存活。树木和灌木的种子也无法生长和结果。在先之物越在先，简单之物越简单，就越免于受伤害，因为它更完美。

**第 42 章 在先后次序中，第一层级构成最高层，第三层级构成最低层；**

**而在并列次序中，第一层级构成最内层，第三层级构成最外层**

205.次序有先后和同步之分。高度或离散层级的先后次序是从最高到最低，或从顶端到底端。天堂就处于这种次序，第三层天堂最高，第二层居中，第一层最低。这就是它们的位置关系。天人爱和智慧的状态，以及热和光，并属灵大气的状态也在类似的先后次序中。那里形式和力的一切完美同样在这样的次序中。当高度或离散层级处于先后次序时，它们好比分为三层、可升降的圆柱。顶层的事物最完善、最美丽；中层的次之；最底层的更次之。

但由相同层级构成的并列次序，则是另一番景象。其中，先后次序中的最高层事物是最完善和最美丽的（如前所述），它们在最内里；中间层的，在中间；最低层的，在周边。它们好象在一个由这些层级组成的固体中：最好的部分在中央或核心；稍逊的，环绕核心；相对粗糙的部分构成周边的末端。还好比刚才提及的圆柱下沉为一个平面，最高部分形成平面的最内层，中间部分形成中间层，最低部分形成最外层。

206.正因先后次序的最高变成并列次序的最内，最低变成最外，故在圣言中，更高表示更内在，更低表示更外在。“向上”和“向下”、“高”和“深”也有类似意义。

207.一切终端都有处于并列次序的离散层级。所有肌肉中的运动纤维、所有神经中的纤维、还有所有脏腑和器官中的纤维和小血管，都在这样的次序中。这些事物的最内层都是最简单之物，也是最完美之物。最外层则是这些简单物的复合物。每一粒种子、每一颗果实，以及每块金属和石头里面都有这些层级的类似次序。构成整体的各个部分也有这样一个性质。这些部分的最内层、中间层和最外层存在于这些层级中，因为它们是相继的复合物，即由作为其最初物质或材料的简单物集结、聚合而成的。

208.总之，一切终端，因而一切结果中都有这样的层级。因为一切终端皆由在先之物构成，在先之物又由最初之物构成。每个结果都由一个方法构成，这个方法由目的构成。目的是方法的一切，方法是结果的一切（如上所述）。目的构成最内层，方法构成中间层，结果构成最外层。爱和智慧、热和光，以及人的情感和思维的器官形式，其层级也是这样（下文将看到这一点）。在《新耶路撒冷教义之圣经篇》（参看 38 节等），也论及这一系列处于先后和并列次序中的层级，

其中还说明，圣言中的一切事物都有类似层级。

### 第 43 章 最终层级是在先层级的复合、载体和基础

209. 至此，本部分所论述的有关层级的内容，已通过灵界和尘世的各种事物予以说明。如通过天人所居的天堂层级，其热和光的层级，大气的层级，人体的各种事物，以及动物和矿物界。不过，关于层级的知识具有更广泛的应用。它不仅可扩展到自然万物，还可扩展到社会、道德和属灵之物，直至它们的一切细节。层级的知识之所以可扩展到这类事物，原因有二。首先，凡能被赋予属性的一切事物都是三合一，也就是所谓的目的，方法和结果。这三者依照高度层级而彼此关联。

其次，社会、道德和属灵之物并非从实体抽象出来的事物，它们就是实体。爱和智慧不是抽象之物，而是实体（如 40-43 节所述），故所谓社会、道德和属灵的一切同样是实体。这些事物的确能从实体中抽象出来予以思维，然而它们本身并不抽象，例如情感和思维，仁爱 and 信心，意愿和觉知。如爱和智慧那样，它们不可能脱离有属性的主体，即实体，而是主体，即实体的状态。下文将看到，正是这些状态的改变使得这些实体呈现各种变化。实体也是形式，因为脱离形式的实体不可能存在。

210. 由于意愿和觉知，情感和思维，仁爱 and 信心能从实体，也就是其主体中抽象出来予以思维，并且人们一直如此思想它们，结果，人们丧失了对它们的正见，即它们就是实体或形式的状态。事实上，它们和感觉、行为，也就是不能脱离感觉和运动器官之物一样。若从这些实体抽象或脱离开来，它们就成了纯粹的妄想，如同脱离眼睛的视觉，脱离耳朵的听觉，脱离舌头的味觉等等。

211. 由于社会、道德和属灵的一切事物都是通过层级来发展，和自然事物一样，不仅通过连续层级，还通过离散层级。并且离散层级的发展就像目的发展到方法、方法发展到结果，所以我决定通过刚才提及的事物，也就是爱和智慧、意愿和觉知、情感和思维、仁爱 and 信心之物来说明和证实下面的观点：最终层级是在先层级的复合、载体和基础，

212. 最终层级是在先层级的复合、载体和基础，这一点可从目的、方法发展到结果的过程清楚看出来。结果是方法和目的复合、载体和基础，对此，启蒙理性是能理解的。但对目的及其所有、方法及其所有，确实存在于结果之中，并且结果就是它们全部的复合，就不那么清晰了。这种情形可从本部分内容看出来，特别是从这一点：一物照着三重累进的次序出自另一物，结果只是终端的目的。由于终端是复合物，故可知，它既是载体，也是基础。

213. 至于爱和智慧：爱是目的，智慧是方法，用是结果。用是爱和智慧的复合、

载体和基础。用就是这样一个复合物和载体，以便仁爱的一切和智慧的一切能实际存于其中。用是它们同时共存之处。但是，当牢记：爱和智慧的一切是同质和一致的，它们共存于用之中，如上所述（189-194节）。

214.情感、思维和活动处在一系列类似层级中，因为一切情感皆关乎爱，一切思维皆关乎智慧，一切活动皆关乎用。仁爱、信心、善行也处在一系列类似层级中，因为仁爱属于情感，信心属于思维，善行属于活动。意愿、觉知、行动同样处在一系列类似层级中，因为意愿属于爱，因而属于情感，觉知属于智慧，因而属于信，行动属于用，因而属于活动。由于爱和智慧的一切存在于用中，故思维和情感的一切存在于活动中，信心和仁爱的一切存在于善行中等等。不过，一切都是同质的，即和谐的。

215.各系列的终端，也就是说，用、活动、行为和行动，就是在先之物的复合和载体，这一点尚不为人所知。用、活动、行为和行动里面看似没什么东西，无非是诸如存在于动作中的事物。然而，一切在先之物的的确确存在于它们之中，并且如此丰满，以致于一无所缺。它们被包含其中，好比酒在桶中，家具在屋里。它们并未显明，因为只有它们的外在能被看到，只看外在，它们就是简单的活动和运动。就像人挥舞手臂时，并未意识到他的每个动作里面都有上千条运动纤维同时发生作用，而成千上万个情感和思维的元素对应这上千条运动纤维，并驱动它们。这些活动深藏于内，并未在身体层面显明出来。

众所周知，若非通过意愿藉着觉知，身体什么也做不了。正是由于这二者起作用，所以情况定是这样：意愿和觉知的一切都存在于活动中，它们无法分离，故而通过一个人的行为就能判断他的意愿思维，也就是所谓的意图。我还得知，天人单凭人的行为就能觉察并看出他所有的意愿和思维。第三层天的天人能通过他的意愿觉察和看出他所行的目的。第二层天的天人能觉察并看出达成目的的方法。正因如此，圣言里面频繁诫定人的行为，经上还说，通过行为就能知道一个人。

216.依天人智慧之见，除非意志与认知、情感与思维、仁爱与信心用行为包裹自己，否则，只要有可能，它们就象逝去的缥缈之物，或消失在空中的幻影。当将其践行出来时，它们首先在人里面稳定下来，然后变成他生命的一部分，因为终端是在先之物的复合、载体和基础。脱离善行的信心就是这种缥缈之物和幻影。没有实践出来的信心和仁爱也是。持守信心和仁爱者知道何为善，也能行出来，而持守从仁爱分离之信心者则不能，这是二者唯一的区别。

#### **第 44 章 高度层级以其圆满和力量存在于最终层级中**

217.在前一章，已说明了最终层级是在先层级的复合、载体和基础。由此可知，

在先层级以其圆满存在于最终层级中，因为它们存在于结果中，每个结果都是方法的全部。

218.这些上升和下降的层级，也就是所谓的在先和随后，或高度（离散）层级，以其力量存在于其最终层级中。这一点可通过前面章节中，从可感知的物体中作为证据举出的所有事物加以证实。不过，在此我只选择死物和活物的努力、力、动作来证实它们。众所周知，努力自身什么也做不了，而是通过对应它的力起作用，从而产生动作。故，努力在力的全部中，并通过力而在动作的全部中。由于动作是努力的最终层级，所以努力通过动作发挥它的力量。努力、力、动作只照高度层级结合，它们的结合不是连续的，而是分离的，不过是藉着对应。努力并非力，力也不是动作，但力是由努力产生的，因为力是被激活的努力，通过力产生动作。所以，唯独努力没有任何力量，唯独力也没有任何力量，力量在动作中，动作才是它们的结果。这一事实好象仍显得似是而非，因为没有通过自然中可感知的事物加以说明。尽管如此，努力、力和动作化为力量的过程确是这样。

219.让我们把刚才所说的内容运用到活的努力、力和动作中。人就是活的，他里面活的努力是与觉知相结合的意愿；活的力是身体的内在成分，所有成分中都有以种种方式交织的运动纤维；活的动作就是人的活动，与觉知相结合的意愿通过这些力进行活动。属意愿和觉知的内在之物构成第一层级；属身体的内在之物构成第二层级；整个身体，也就是上述事物的复合体，构成第三层级。若不借助身体中的力，属心智的内在之物没有任何力量；同样，若不借助身体本身的活动，力也没有任何力量，这是众所周知的。

这三者并非通过连续之物起作用，而是通过离散层级，通过离散层级起作用就是通过对对应起作用。心智的内层对应身体的内层，身体的内层对应外层，从外层发出活动。因此，两个在先层级通过身体的外层拥有力量。即便没有任何活动，人内的努力和力似乎仍有些许力量，如睡眠和休息时，但在此时，努力和力仍确定指向身体的总体运动器官——心和肺。不过，若心肺的活动停止，力就会停止，力里面的努力也会停止。

220.整个身体的力量主要取决于臂膀和手，它们是身体的终端。故在圣言中，“臂膀”和“手”象征力量，“右手”象征更超强的力量。各层级就是这样升华为力量的。与人同在、并对应人之一切的天人，仅从手的动作就能知道人的觉知和意愿，还知道他的仁爱 and 信心，因而知道其心智的内在生命和由此而来的身体外在生命。

我常常困惑，天人只通过手的动作如何有这样的认识。但事实确是如此，并活生生地再三展现在我面前。据说，牧师履职时的按手仪式，以及“握手”表示

交流等等皆来源于此。由此得出结论：仁爱和信心的一切在行为中，没有行为的仁爱 and 信心就象被云吹散、逐渐消失的彩虹。鉴于此，圣言中频繁提及“行为”和“作工”，经上说，人的救赎取决于此。此外，行出来的人被称为智者，未行出来的人被称为愚人。

不过，要记住，这里的“行为”是指实际的致用，因为仁爱 and 信心的一切在于用，并取决于用。行为和用之所以存在这种对应关系，是因为对应是属灵的，须通过作为主体的实体和物质行出来。

221.有了前面的知识储备，我们就能理解两个奥秘。第一个奥秘：圣言以其圆满和力量存于字义中。圣言依照三个层级有三层含义：属天之义、属灵之义和属世之义。由于这三层含义依照三个高度层级存于圣言中，故它们通过对应产生结合。最外层的含义，就是属世之义，也被称为字义，不仅是所对应内义的复合、载体和基础，而且圣言以其圆满和力量存于其中。《新耶路撒冷教义之圣经篇》(27-35, 36-49, 50-61, 62-69 节) 详细说明和证实了这一点。

第二个奥秘：主降世并披上人性，是为了使自己进入征服地狱、将天地万物纳入秩序的力量中。祂所取的这个人胜过祂之前所取之人。祂在世所披的人性就象世人的人性。然而，二者（先前所取之人和在世所取之人）的人性皆具神性，故而无限超越天人和世人的有限人性。由于祂完全荣耀了其属世人性，直至终极，所以祂连同整个身体复活，没有哪个人像祂那样。主通过所披戴的人性取得无限神性力量，不仅征服地狱，重整天堂秩序，还使地狱永远臣服，并拯救人类。“祂坐在权能者神的右边”就是指这种力量。

主通过所披戴的人性使自己成为终端的神性真理（简称圣真），故祂被称为“圣言（道）”，经上说“道成肉身”。终端的圣真就是圣言的字义。主通过成全旧约中有关祂的一切预言而使自己成为这圣真。每个人都是自己的善和自己的真理，人之所以为人就在于此。对主而言，祂通过披上属世人性而成为神性良善（简称圣善）本身和圣真本身，或说圣爱本身和圣智本身，既在始也在终。因此，主降世后，祂在天堂所显的太阳比祂降世前更加光芒四射、壮丽辉煌。这是一个奥秘，只有了解层级才能理解它。下文将探讨主降世前的全能。

#### **第 45 章 一切受造物，无论最大还是最小，皆有两类层级**

222.一切受造物，无论最大还是最小，皆由离散层级和连续层级，即高度层级和广度层级构成。这一点无法通过可见物体加以说明，因为肉眼无法看见最小之物，能看到的最大之物又似乎不能被区分为层级。因此，我们只能通过共性论证这个问题。天人就是通过共性获得智慧、认识细节的，所以，关于这些事，我们可以提出他们的看法。

223.天人对该主题的声明如下：

没有什么东西能小到其中不含这两类层级。如，动植物中没有，矿物中也没有，甚至以太或空气中也没有。由于以太和空气是热和光的载体，属灵之热和属灵之光是爱和智慧的载体，所以热和光、爱和智慧中也没有什么成分小到其中不含这两类层级。

天人还声称，情感和思维的至微成分，甚至每个念头的至微成分也是由这两类层级构成。非由这些层级构成的细微之物什么也不是，因为它没有任何形式，因而没有任何属性，也没有变化多样、因此得以存在的状态。

天人用以下真理证实这一点：神创造者，也就是永恒之主里面的无限事物是独特的一体；祂的无限之中有无限事物；无限的无限事物之中皆有这两类层级，祂里面的这两类层级也是独特的一体；由于这些事物在祂里面，一切事物皆由祂所造，并且受造物以祂里面之物的某种形象重现，所以可推知，不可能有不包含这两类层级的最小有限物。这两类层级同样存在于最小和最大之物中，因为神在最大和最小之物上是一样的。神人内的无限事物是独特的一体，对此，请参看 17—22 节；神在最大和最小之物上是一样的（77—82 节）；155, 169 和 171 节进一步说明了这些要点。

224.爱和智慧、情感和思维，甚至每个念头，它们的最小成分中都有这两类层级。因为爱和智慧是实体和形式（如 50-53 节所述），情感和思维也是。如前所述，不包含这些层级的形式不存在，故可知，它们里面同样存在这些层级。因为若将爱和智慧，或情感和思维从标明它们属性的主体中分离出来，就等于将它们化为乌有。更确切地说，它们就是这些主体的状态，在变化中为人所感知，正是这些状态使得它们可辨别。

225.包含这两类层级的宏大之物有整个宇宙、整个尘世和整个灵界；整个帝国和王国，及其一切社会、道德和属灵的元素；整个动植物和矿物界；这两个世界的所有大气及其热和光。还包括规模小一点的，如一整个人，一整个动物，一整棵树或灌木，一整块石头或金属。这些事物的形式都是由这两类层级构成的。原因在于，创造它们的神在最大和最小之物上是一样的（如 77-82 节所示）。所有这些事物的细微和最细微的成分，同它们的大体和最大体的成分一样，都是由这两类层级构成的形式。

226.最大和最小之物都是由这两类层级构成的形式，故它们之间从初至末皆存在一种联系，因为其相似性将它们联结起来。尽管如此，却不存在彼此完全相同的最小之物。因此，它们的细微和最细微的成分彼此有别。任一形式或多个形式里面不存在彼此完全相同的最小之物，原因在于，最大之物中同样存在这些

层级，而最大之物是由这些最小之物构成的。既然最大之物也有这些层级，并且由于它们从最高到最低，或从中心到边缘永远彼此有别，那么可知，它们所包含的、同样拥有这些层级的更小或最小成分也没有完全相同的。

227.我从天人智慧还得知：受造宇宙的完美就出自其总体和细节，或最大和最小之物在这些层级方面的相似性。一物由此视另一物为其同类，它能为了一切用而与之结合，也能将一切目的呈现于结果中。

228.不过，这些事似乎自相矛盾，因为没有运用可见之物来解释。然而，共性的抽象概念通常比运用事物论证更好理解。因为这些事物有无穷的变化，而变化会模糊真相。

229.有些人认为，也许有一种物质极其简单，以至于不是一个来自更小形式的形式，通过这种物质的不断积聚会产生实体化或复合之物，最终产生被称为材料的物质。但事实上，这种绝对简单的物质不可能存在。没有形式的物质是什么？它是无法被赋予任何属性之物，而没有任何属性之物无法积聚成任何事物。等到论述形式时就会明白，万物最初受造的实体，也就是至微至简之物中仍有无数事物。

#### **第 46 章 主内的三个高度层级是无限和非受造的，而人内的这三个层级是有限和受造的**

230.主内的三个高度层级是无限和非受造的，因为主是爱本身和智慧本身（如前所述）。既是爱本身和智慧本身，也就是用本身。爱以用为目的，并通过智慧产生用。若没有用，爱和智慧就没有终点或目标，即没有自己的居所。因此，若没有可居于其中的用，爱和智慧就谈不上存在，也谈不上有任何形式。这三者（爱、智、用）构成生命主体的三个高度层级，就象最初目的，被称为方法的中间目的和被称为结果的最终目的。目的、方法和结果构成三个高度层级，这一点已在前文予以详细说明和论证。

231.人内的这三个层级可从心智的提升看出来，人的心智甚至能被提升至第二和第三层天天人所在的层级。因为所有天人生而为人，而就心智内层而言，一个人就是一个微型天堂。人内所造的高度层级和天堂的一样多。而且，人是神的形像和样式，故这三个层级被刻在人身上，因为他们在神人，即主内。主内的三个高度层级是无限和非受造的，而人内的这三个层级则是有限和受造的，这一点可从第一部分看出来，即主自己就是爱和智慧，人是接受主之爱和智慧器皿，主只能以无限之物来表述，而人只能以有限之物来表述。

232.天人的这三个层级被称为属天、属灵和属世的层级。对他们来说，属天层就是爱的层级，属灵层就是智慧的层级，属世层就是用的层级。之所以如此称谓

这些层级，是因为天堂分为两个国度，一为属天国度，一为属灵国度，再加上世人所在的第三个国度，也就是属世国度。构成属天国度的天人在爱中，构成属灵国度的天人在智慧中，世人在用中，这些国度因此被联结在一起。下一部分将讨论，如何理解世人在用中。

233.我还从天堂得知，在永恒之主、也就是耶和華降世披上人性之前，

两个在先层级在祂里面的存在是实实在在的，而第三层级的存在则是潜在的，天人的情况亦如此。披上人性之后，主增加了第三层级，也就是属世层，从而变成人，和世人一样。不同之处在于，主内的属世层是无限和非受造的，而天人和世人内的属世层全是有限和受造的。因为脱离空间的神性充满所有空间（69-72 节），甚至渗透到自然界的终端。然而，在披上人性之前，神性流入属世层间接通过天堂，而披上人性之后，则直接从祂自己流入。正因如此，主降世前的所有教会都是属灵和属天之物的代表，降世后则变成属灵属世和属天属世，代表性的敬拜也被废止了。也正因如此，首先发出圣爱和圣智（如前所述）的天堂太阳，在主披上人性之后所放射的光芒比披上人性之前更强烈、更辉煌。以赛亚书中的这些话说得就是这个意思：

（在那日，）月光必像日光，日光必加七倍，像七日的光一样。（以赛亚书 30:26）

这论及的是主降世后天堂和教会的状态。启示录也有：

（人子看起来）面目如同烈日放光。（启示录 1:16）

还有其它地方（如以赛亚书 60:20；撒母耳下 23:3,4；马太福音 17:1,2）。主降世前通过天堂对世人的间接启示，好比月光，月光就是间接的太阳之光。由于主降世后成了直接启示，故以赛亚书上说，月光必象日光。诗篇：

在祂的日子，义人要发旺，大有平安，直到月亮不再重现。（诗篇 72: 7）

这论及的也是主。

234.永恒之主，也就是耶和華，之所以通过降世披上人性增加第三层级，其原因在于，祂若要进入这第三层级，唯有凭借类似人性的性质，因而唯有从祂的神性受孕，并通过一个童女降生。尽管接受神性的这一性质本身是死的，但祂仍以这种方式脱去它，然后披上神性。主在世上的两个状态，即所谓的倒空和荣耀状态，就是这个意思。《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论述了这两个状态。

235.我们已大体介绍了高度层级的三重上升。不过，这些层级在此无法予以详细讨论，因为如前章所述，最大和最小之物中都有这三个层级。只能说，爱的一切成分、爱之智慧的一切成分、以及出自这二者的用的一切成分中，都有这类层级。主内的所有这些层级都是无限的，而天人和世人内的都是有限的。不过，

若非逐一说明，就无法描述和解释这三个层级如何存在于爱、智慧和用中。

## 第 47 章 人生来就有这三个层级，它们可依次被打开；当被打开时，人在主内、主在人内

236.人皆有三个高度层级，这一点至今不为人知，因为世人一直不认可这些层级。只要它们依旧被忽视，人们就只能认识连续层级。仅了解连续层级，就会以为人的爱和智慧仅能连续增长。但当知道，人生来就有三个高度或离散层级，一层在另一层之上或之内。高度或离散层级的每个层级也都有广度或连续层级，并照之连续增长。最大和最小之物中都有这两类层级（如 222-229 节所示）。两类层级缺一不可。

237.这三个高度层级被称为属世、属灵和属天的层级（如 232 节所述）。人一出生，首先进入属世层。然后，根据他的知识和通过知识获得的觉知，这一层级在他里面连续增长，直至达到觉知的顶点，也就是所谓的理性。然而，用这种方法无法开启第二层级，即所谓的属灵层。打开属灵层须凭着对用之爱，照觉知之物而行。不过，对用的属灵之爱是对邻之爱。属灵层同样照连续层级增长到顶点，它的增长是藉着真和善的知识，即属灵的真理。然而，即便藉着属灵真理，也无法开启第三层级，即属天层。因为属天层须通过对用的属天之爱才能打开。属天之爱就是对主之爱，而对主之爱无非是将圣言的诫命践行到生活中。所有诫命都要求离弃邪恶，因为它们是地狱和魔鬼的，还要行善，因为善是天堂和神的。这三个层级以此方式在人内被逐层开启。

238.人在世期间，对这些层级的开启一无所知，因为此时他还处于属世层，也就是最终端，其所思、所愿、所言、所行皆出自属世层。而内在的属灵层和属世层之间的交流并非藉着连续性，而是藉着对应。藉着对应的交流不是感官所能感受到的。但人死亡时会脱去属世层，然后进入在世时所开启的层级。属灵层开启者进入属灵层，属天层开启者进入属天层。死后进入属灵层者无法再作属世地思考、意愿、言谈和行动，这一切都成了属灵的。进入属天层者则照着属天层思考、意愿、言谈和行动。由于这三个层级只能藉对应交流，所以这些层级中的爱、智慧和用之间如此不同，以至于在连续性上毫无共同之处。由此明显可知，人有三个高度层级，这些层级可被逐层开启。

239.既然仁爱、智慧、用在人内有三个层级，那么可知，意愿、觉知，二者的果效，因而朝向用的意志在人内也必有三个层级。因为意愿是爱的容器，觉知是智慧的容器，果效就是来自爱和智慧的用。由此明显可知，每个人都有一个人属世、属灵和属天的意愿和觉知，出生时是潜在的，一旦被打开就是实实在在的。总之，人的心智由意愿和觉知构成，它自创造，因而自出生时就具有三个层级，

以便人能有一个属世心智、一个属灵心智和一个属天心智，从而在世时就能升至并拥有天人智慧。不过，只有在他死后，且只有在他成为天人时才能进入天人智慧。届时，他的言辞对其属世人而言，难以形容，不可思议。

我认识一个人，在世时见识平凡，我在天堂见到死后的他，并与他交谈。我能清楚感受到他的言辞宛如天人，他所说的事对属世人而言，简直难以置信。这是因为在世时，他将圣言的诫命运用到生活中，并且敬拜主，故而被主提升至爱和智慧的第三层级。理解人类心智的这种提升极其重要，因为提升依赖下文所讨论的觉知。

240.人从主而得的两种能力使人有别于动物。一种是觉知何为真与善的能力，这种能力被称为理性，是其觉知的能力。另一种是行真与善的能力，这种能力被称为自由，是其意愿的能力。凭借理性，人能随心所欲地思考，或顺服神，或悖逆神，或友爱邻舍或对抗邻舍。他还能意愿和实现他的想法。但当他看清邪恶，并畏惧惩罚时，也能凭借他的自由停止作恶。

人之所以为人，有别于动物，正是凭着这两种能力。人从主获得这两种能力，并且时时刻刻从祂获取。它们不能被拿走，否则，人性就会消失。主以这两种能力而与每个人同在，善人恶人都一样。它们是主在人内的居所。正因如此，所有人都能活到永远，无论善恶。不过，随着人利用这两种能力逐渐打开更高层级，主在人内的居所会越来越近。因为通过开启这些层级，人会进入爱和智慧的更高层级，从而更接近主。由此可见，随着这些层级被打开，人在主内，主在人内。

241.前面说过，三个高度层级就像目的、方法和结果，并且仁爱、智慧、用依照这些层级先后相随。故在此说说爱为目的、智慧为方法、用为结果的相关内容。凡有理智者，无论是谁，若受到启示就能明白，人一切的目的就是他的爱。因为凡他所爱的，就会思量之，决定之，实践之，因而以此为目的。人还能凭理智明白，智慧就是方法。因为人，即作为其目的的爱，在觉知中寻找达到目的的方法，并因此请教智慧。这些方法构成辅因。用是结果，这一点显而易见，无需解释。不过，人的爱没有完全相同的，智慧也是，所以用亦是。由于这三个高度层级是同质的（如 189-194 所示），故可知，人的爱如何，智慧和用就如何。这里所说的智慧是指属于人觉知的一切。

#### **第 48 章 属灵之光能通过三个层级流入人内，但属灵之热不能，除非人避恶如罪并注目于主**

242.从前文所述明显可知，首先发出圣爱和圣智（见第二部分）的天堂太阳放射出光和热，光来自它的智慧，热来自它的爱；光是智慧的载体，热是爱的载体；

进入智慧就进入了神性之光，进入爱就进入了神性之热。综上所述，还可知，光和热，即智慧和爱有三个层级。这些层级在人内形成是为了人能成为圣爱和圣智、因而成为主的接受者。现在要说明，属灵之光能通过这三个层级流入人内，但属灵之热不能，除非人避恶如罪，并注目于主。换句话说，人甚至能接收第三层级的智慧，但不能接收爱，除非他避恶如罪并注目于主。还可这样说，人的觉知能被提升进入智慧，但意愿不能，除非他避恶如罪。

243.觉知能被提升进入天堂之光，也就是天人智慧，而意愿无法被提升进入天堂之热，也就是天人之爱，除非他避恶如罪并注目于主。通过灵界的经历，我对这一点再清楚不过了。我经常看见并觉察到，一些头脑简单的灵，只知道有神，并主生而为人，除此之外几乎什么也不知道，但他们却能清楚理解天人智慧的奥秘，几乎与天人无异。不仅是这些简单灵，很多地狱灵也是如此。他们倾听这些奥秘时能够理解，但自我思考时则不能。这是因为他们倾听时，光从上照进；而自我思考时，只有与他们的热或爱相对应的光才能照进来。因此，他们倾听并领悟这些奥秘后，只要一转移注意力，就什么也不记得了。那些属地狱的灵甚至一脸嫌恶地拒绝这些事，并全盘否认它们，因为他们的爱之火及其光是虚妄的，所催生出的黑暗，熄灭了从上面进入的天堂光照。

244.同样的事也发生在尘世。还未愚蠢透顶，并出于对自己聪明的骄傲之心确证伪谬之人，在倾听他人谈论高尚的话题，或阅读相关著作时，若有求知欲，也能理解这些事，并记在心里，甚至以后还会确证它们。人人都能做到这一点，无论善恶。哪怕是坏人，纵然内心否认教会的神性事物，仍能理解它们，还能谈论和宣讲之，甚至以学术著作论证它们。不过，当他独自思考时，就会出于地狱之爱反对并否认它们。

由此清楚看出，即使意愿不在属灵之热中，觉知仍可在属灵之光中。由此也可推知，觉知不能引领意愿，智慧也不能产生爱，只行教导并指明道路——教导人当如何生活，指明他当行的路。还可推知，意愿引领觉知，并促使它与自己行动一致，居于意愿之爱调用居于觉知、与之相一致的事物，也就是智慧。下文将看到，离开觉知，唯独意愿什么也做不了；意愿所行的一切都是在与觉知结合的情况下完成的；意愿通过流入将觉知带进与自己的合作关系中，反过来不行。

245.现说明光流入生命的三个层级之性质，这三个层级属于心智。形式是热和光，也就是人的爱和智慧的载体，它们处于三重次序，或说具有三个层级（如前所述）。形式生来透明，传递属灵之光如同透明玻璃传递自然之光，因此，人的智慧甚至能被提升至第三层级。不过，除非属灵之热将自己结合于属灵之光，即爱将自己结合于智慧，否则这些形式无法被打开。这些透明的形式因着结合照

层级开启。这与尘世太阳的光热作用于地上植被的情况相似。冬日之光和夏日之光一样明亮，但却打不开种子或树木中的任何东西。但当暖春之热将自己结合于那光时，这热就会打开它们。之所以存在这种相似性，是因为属灵之光对应属世之光，属灵之热对应属世之热。

246.唯有通过避恶如罪、同时注目于主才能获得属灵之热。人在恶中，就是在对恶之爱中，因为他渴望它们。对恶之爱和欲望就居于违背属灵之爱和情感的一种爱里面。这种爱或欲望只能通过避恶如罪才能被移走。人无法凭自己避恶，只能依靠主，所以他必须注目于主。当他靠主避开邪恶时，对恶之爱及其热就被移走，取而代之的是对善之爱及其热，更高层级从而得以开启。因为主从上流入，开启高层，然后将爱，即属灵之热结合于智慧，或属灵之光。人从该结合中得到灵性的滋养，就象树木在春天得到滋养一样。

247.正是因着属灵之光流入心智的所有三个层级，人才有别于动物。人比动物高级之处在于，他能分析思考，不仅明白属世真理，还明白属灵真理。而且，一旦明白这些真理，他也能承认它们，从而得以改造和重生。接受属灵之光的能力就是上面提到的“理性”，人人都能从主获得理性，它不会被拿走，若被拿走，人就无法得以改造。正是由于所谓的理性能力，人才有别于动物，不仅能思考，还能凭思维发言。然后，借助上面提及的另一种能力，即所谓的自由，人能行出凭觉知所思之事。240节论述了人固有的理性和自由这两种能力，故在此不再赘述。

#### **第 49 章 若更高层级，也就是属灵层未开启，人就变得属世和感官化**

248.前面已说明，人类心智有三个层级，就是所谓的属世、属灵和属天层。这些层级可在人内先后被打开。然后还说明，属世层是最先被打开的，之后，若人避恶如罪，并注目于主，属灵层就被打开，最后属天层被打开。既然这些层级根据人的生活相继被打开，那么可知，这两个更高层级甚至有可能未开启，人依然处在最低的属世层。世人人都知道属世人和属灵人，或外在人和内在人的存在，却不知属世人只有通过开启更高层级才能变得属灵，并且只有通过属灵的生活，也就是遵守神性戒律的生活才能开启。若脱离这种生活，人仍是属世的。

249.属世人有三类：对神性戒律一无所知者为第一类；知道有这类戒律，却不思想照之生活者为第二类；鄙视和否认这些戒律者为第三类。第一类人只能停留在属世状态，因为他们凭自我无法接受指教。每个人接受神性戒律的教导并非通过直接启示，而是通过出于宗教信仰知道这些戒律的其他人。对此，可参看《新耶路撒冷教义之圣经篇》(114-118节)。第二类人也是属世的，因为他们只关心世俗和肉体。这些人死后，根据他们能为属灵人提供的服务而成为奴隶和

仆人。因为属世人就是奴隶和仆人，而属灵人则是主人和君主。第三类人不但属世，还根据他们鄙视与否认的程度而变得感官肉体化。感官肉体化的人是最低级的属世人，他们无法越过肉体感官的表象和谬误思考。这些人死后沦落地狱。

250. 鉴于世人不知何为属灵人和属世人，并且很多人将纯属世人视为属灵的，将属灵人视为属世的，所以有必要逐一阐明下列问题：

- (1) 何为属世人和属灵人。
- (2) 属灵层已开启的属世人之秉性。
- (3) 属灵层未开启，但也未关闭的属世人之秉性。
- (4) 属灵层完全关闭的属世人之秉性。
- (5) 最后，纯属世人的生命和动物生命性质的区别。

251. (1) 何为属世人和属灵人。人之为人并非凭着脸面和身体，而是凭着觉知和意愿。因此，所谓的属世人和属灵人是指其觉知和意愿或属世，或属灵。属世人的觉知和意愿就象尘世，也可被称为一个“世界”或“小宇宙”。而属灵人的觉知和意愿就象灵界，也可被称为一个“灵界”或“天堂”。

由此清楚可知，属世人是尘世的某种形像，因他热爱尘世之物。而属灵人是灵界的某种形像，因他热爱灵界或天堂之物。诚然，属灵人也热爱尘世，但无非如同主人爱他的仆人，主人通过仆人发挥作用。当属世人从灵性源头感受到益用之乐时，他也能根据益用而变得象是属灵人。这样的属世人可被称为属世—属灵。

属灵人爱慕属灵的真理，不仅乐于知道和理解真理，还意愿它们。而属世人喜欢谈论这些真理，也会实践它们。实践真理就是发挥作用。这种从属关系源于灵界与尘世的结合。尘世的现象和行为都根源于灵界。由此可见，属灵人与属世人截然不同，除了诸如方法和结果之间的联系外，不会发生任何交集。

252. (2) 属灵层已开启的属世人之秉性。这一点从上述内容明显可知。需要补充的是，当属世人的属灵层被打开后，他就成了一个完全人。因为此时他既与天堂天人相联，同时也与世人相联，他在两个世界的生活都在主的引导下。属灵人通过圣言接受主的命令，通过属世人执行这些命令。属灵层已开启的属世人，并不知道他的所思所行出于他的属灵人。因为表面上看，好象他自主做这一切，然而，他这样做不是凭他自己，而是凭主。

属灵层已开启的属世人也不知道自己藉着属灵人处于天堂。事实上，他的属灵人就在天堂的天人中间，有时甚至能被天人看到。不过，由于他很快就回到属

世人的状态中，故短暂停留后，就会消失。属灵层已开启的属世人也不知道，主正以成千上万的智慧奥秘和爱之快乐充满他的属灵心智。等他死后成为一名天人，就会进入这些事物。属世人之所以不知道这些事，是因为属世人和属灵人之间的交流是通过对应实现的。只有在光中看到真理，才能在觉知中觉察藉着对应的交流。只有出于情感发挥作用，才能在意愿中感知藉着对应的交流。

253. (3) 属灵层未开启，但也未关闭的属世人之秉性。属灵层未开启、但也未关闭的情形，出现在那些过着些许仁爱生活，然而却对真正的真理知之甚少之人身上。原因在于，属灵层的开启需通过爱与智慧，或热与光的结合。唯独爱或唯独属灵之热无法开启它，唯独智慧或唯独属灵之光也不能，只能通过二者的结合。因此，若不知道产生智慧或光的真正真理，爱就不足以开启属灵真理，只是将它保持在可能开启的状态。说它未关闭就是这个意思。象这样的情况可见于植物界，唯独热不能令种子和树木发芽生长，只有与光结合才能奏效。

当知道，一切真理属于属灵之光，一切良善属于属灵之热，良善凭真理开启属灵层。因为良善通过真理产生用，用就是爱之善，它的本质源自良善与真理的结合。属灵层未开启，但也未关闭者死后的命运是这样：由于他们依然属世，并非属灵，故处于天堂的最底层，有时会艰难度日；或在稍高些的天堂边缘地带，好象在夜光中。因为前面说过，在天堂和那里的每个社群，光从中间到边缘逐渐暗淡，拥有更多圣真者在中央，而对真理知之甚少者在边缘。

对真理知之甚少者，是指那些出于宗教信仰只知道有一位神，主为他们受苦，且仁爱与信心是教会的根本，却不再用心了解何为信心，或何为仁爱。然而事实上，信心就其本质而言就是真理，真理是多方面的，而仁爱是他在生涯中为主所做的一切工作。当人避恶如罪时，他所行的就来自于主。就象前面所说的那样，目的是方法的一切，结果是目的通过方法的一切。目的是仁爱或良善，方法是信心或真理，结果是善行或益用。由此明显看出，仁爱被融入行为的程度，取决于仁爱与属于信仰的真理结合的程度。这就是仁爱融入行为并卫护其品质的途径。

254. (4) 属灵层完全关闭的属世人之秉性。属灵层完全关闭的情形，出现在生活邪恶之人身上，尤其因邪恶陷入虚假之人。这种情形，好比神经纤维，稍一触及异物便会收缩。每根肌肉纤维，包括肌肉，甚至整个身体，一触碰到硬或冷的东西也会收缩，因为这些东西是异质的。属灵层由于处在天堂样式中，故只接受善和善之真，这些事物与它同质，而恶与恶之伪则与它异质。

属灵层也会收缩，并通过收缩而关闭，这种情形尤其出现在那些以我欲为主导爱的世人身上，因为我欲与对主之爱对立。对出于物欲而疯狂贪恋他人财物之人，属灵层也会关闭，但没前者那么严重。这些爱关闭属灵层，是因为它们就

是邪恶的根源。属灵层收缩或关闭就象反向的螺旋一样。属灵层被关闭后，会将天堂之光反射回去，取而代之的是浓厚的黑暗，存于天堂之光的真理变得恶心。

在这种人里面，不但属灵层本身被关闭，而且属世层的较高区域，也就是所谓的理性也被关闭。直到最后，只剩下属世层的最低层，也就是所谓的感官层敞开着。感官层最贴近尘世和身体的外在感官。之后，这种人就通过该层级思考、说话和推理。在灵界，通过恶及其伪变得感官化的属世人，在天堂之光中不再显为一个人，而是一个鼻子扁平的怪物（鼻子之所以扁平是因为鼻子对应对真理的觉察）。此外，这种人无法忍受天堂光线，他们住在洞穴中，里面只有类似煤火或炉炭所发之光。由此明显可知，属灵层已关闭者是什么人，其秉性如何。

255. (5) 最后，纯属世人的生命和动物生命的性质之别。在下文论述生命时，我们会详细讨论这种区别。在此只说明，区别在于，人的心智，即觉知和意愿，有三个层级，这些层级可相继被打开。由于这些层级是透明的，故人的觉知能被提升进入天堂之光，并看到真理。不仅看到社会、道德的真理，还看到属灵的真理，并能从所见的诸多真理中依次得出有关真理的结论，从而不断完善觉知，直到永远。但动物没有这两个更高层级，只有属世层。脱离更高层级的属世层没有能力思想任何主题，无论社会、道德的，亦或属灵的。动物的属世层无法被打开，从而被提升入更高级的光中，故它们不能以先后次序，而只能以并列次序进行思考，这其实不叫思考，而是来自与其爱相对应的认知的行为。因为它们不能分析思考，并从高层思维观察低层思维，所以它们不能说话，只能根据其爱的认知发出声音。然而，处于属世最低层的感官之人，与动物之别仅在于，他能用知识填充记忆，借以思考和说话。他从人固有的本能中获得这种能力，如果他愿意，也能凭借这种能力理解真理。正是这种能力构成这种区别。然而，很多人却滥用这种能力，使自己连禽兽都不如。

## **第 50 章 人类心智的属世层本身是连续的，但和两个更高层级相对应，当它被提升时，则看似是分离的**

256. 尽管不了解高度层级的人难以理解这一点，但它必须被揭示出来，因为这是天人智慧的一部分。属世人无法象天人那样思想天人智慧，然而，当觉知被提升至天人所在之光的层级时，也能凭觉知领悟它们。因为觉知能被提升到这样的高度，也能在此得到启示。

然而，属世心智的启示并非通过离散层级上升，而是通过连续层级增长。由于它的增长，心智通过两个高层之光从内得到启示。至于这一切是如何进行的，可通过高度层级的概念来理解。高度层级，一层在另一层之上，最低的属世层覆盖两个高层。然后，随着属世层被提升至高层，高层就从内进入属世的外层，

从而光照它。事实上，光照通过高层之光从内发生，然而却被包裹和环绕高层的属世层连续接收，因而随着提升越来越透明和纯粹。也就是说，属世层通过更高的离散层级之光从内被启示，但在它自己里面，则是连续被启示的。

由此清楚可知，只要人尚在尘世，因而处于属世层，就无法被提升到诸如天人所拥有的智慧中，只能进入更高级的光中，直至天人所在之光。他也能通过所流入的光从内接受启示和光照。不过，我无法将这些事描述得更清楚，通过结果能更好地理解。因为结果将自身里面的方法呈现于光中，只要预先了解一些有关方法的知识，结果自会说明它们。

257. 这些结果如下：

(1) 属世心智可被提升至天人所在的天堂之光，也能以属世的方式感知这光，只是不如天人以属灵的方式感知得那么充分。然而，人的属世心智无法被提升进入天人之光本身。

(2) 因着属世心智被摄入天堂之光，人能与天人一起思考，甚至与他们交谈。不过，是天人的思维和言语流入人的属世思维和言语，而不是相反。因此，天人与世人交谈是用属世的语言，也就是人的母语。

(3) 这一切的发生是藉着朝向属世人的属灵流注，而非朝向属灵人的属世流注。

(4) 只要尚在尘世，人类智慧就是属世的，决不能被提升至天人智慧，只能被提升至天人智慧的某种形像。原因在于，属世心智的提升是连续进行的，就像从暗到光，或从粗到细。属灵层开启者死后就会进入这智慧，他还能通过暂停身体感官进入它，然后流注自上而下进入心智的属灵部分。

(5) 人的属世心智同时由属灵物质和属世物质构成。思维出自属灵物质，而非属世物质。人死后脱落的是属世物质，而不是属灵物质。所以死后，当人成为一个灵或天人时，同样的心智会留在如尘世时那样的形式中。

(6) 心智的属世物质通过死亡脱落（如前所述），它们构成包裹灵和天人灵体的皮肤。通过这种取自尘世的包裹物，他们的灵体才得以继续存在。因为属世层是接受器皿的最外层。所以，没有哪个灵或天人生来不是世人。

在此列举这些天人智慧的奥秘，是为了让人们了解属世心智的性质，对此，下文会有进一步的说明。

258. 每个人生来就有理解真理的能力，甚至能觉悟第三层天人所在的最内层真理。因为围绕两个高层连续上升的人类觉知，以上述（256节）方式接收它们的智慧之光。所以，人能根据提升的程度变得理性。若升至第三层，就通过第三层变得理性；若升至第二层，就通过第二层变得理性；若未提升，则处在第一

层的理性中。之所以说他通过这些层级变得理性，是因为属世层是接收这些层级之光的普遍器皿。

人的理性没有达到所能达到的高度，是因为意愿之爱不象觉知之智慧那样被提升。提升意愿之爱只能通过避恶如罪，然后行出仁之善，也就是益用，之后人通过主履行这些益用。因此，若意愿之爱未同时被提升，觉知之智慧哪怕升得再高，也会回落到自己的爱那里。所以，若人的爱未同时被提升至属灵层，他的理性就只能停留在最低层。由此可见，人的理性只是表面上看似具有三个层级，即属天层、属灵层和属世层；并且无论人是否被提升，理性，也就是人借以被提升的能力，仍在人里面。

259.我们说过，每个人生来就有理性能力。不过，这里所说的每个人是指外在没有因意外事故受到损伤之人，诸如在子宫受伤，或出生后罹患疾病，或头部受创，或由于疯狂的欲望爆发而失控。在这些情况下，理性无法被提升。因为属意愿和觉知的生命在这类人里面没有可安歇的终级器皿，而配置终级器皿就是为了生命能有序实施外在行为。生命的行为与外在的终端一致，但并非来自它们。婴孩和儿童不可能有理性，对此，可参见下文（266节末尾）。

**第 51 章 属世心智既是人类心智更高层级的覆盖物和容器，就有反应性。若高层未开启，它会反作用于它们；若开启，则与它们一致行动**

260.前文已说明，最低层的属世心智包裹和围绕属灵心智和属天心智，它们是更高层级。现在此说明，属世心智对更高或更内在的心智作出反应。属世心智起反应，是因为它覆盖、包裹和容纳它们，若无反应性，就无法做到这一点。除非它起反应，否则内在或被包裹的部分就会松开、涌出、散成碎片，就象人体的包裹物若不发挥反应性，内脏就会脱落散架一样。同样，除非包裹运动纤维的膜，在运动纤维活动时反作用于它们的力，否则，不但动作会停下来，而且所有内部组织也会松弛下来。

高度层级的一切最终层级都一样，故属世心智相对更高层级而言也是如此。因为如前所述，人类心智有三个层级，分别为属世、属灵和属天层，其中属世心智处于最低层。属世心智反作用于属灵心智的另一个原因是，构成属世心智的成分不仅有灵界物质，还有尘世物质，如前面 257 节所述，并且尘世物质天然反作用于灵界物质。尘世物质本身是死的，灵界物质从外在作用于它们。从外在被作用的死物出于自己的本性抵抗，因而出于自己的本性作出反应。由此可见，属世人反作用于属灵人，并存在争战。或说属世人和属灵人，或说属世心智和属灵心智，都一样。

261.由此明显可知，当属灵心智关闭时，属世心智会继续反作用于属灵心智之物，

唯恐这些事物由此流入，搅扰自己的状态。经由属灵心智流入的一切皆来自天堂，因为属灵心智的形式就是一个天堂。而流入属世心智的一切皆来自尘世，因为属世心智的形式就是一个尘世。由此可推知，当属灵心智关闭时，属世心智会反作用于天堂的一切事物，不许它们进入，除非它们作为谋取尘世之物的手段服务于它。当天堂之物变成属世心智为达目的而使用的手段时，这些手段尽管看似属于天堂，实际上已沦为属世的。那目的赋予它们这样的性质，它们变得象属世人的知识，内中毫无生命可言。由于天堂之物与尘世之物无法结合到二者行动如一的地步，所以它们会分开。对于纯属世人，天堂之物从外围排列，环绕在内的尘世之物。正因如此，纯属世人也能谈论和宣讲天堂之事，甚至模仿它们的行为，尽管他内心反对之。他独处时是后一种情形，群处时则是前一种情形。关于这些事，下文会有更多说明。

262.人生来就有这种反应性，当人爱己爱尘世高于一切时，属世心智或属世人就凭这种反应性对抗属灵心智或属灵人之物。于是，他乐享各种邪恶，如通奸、欺诈、报复、亵渎等等。还承认大自然为宇宙的创造者，并以他的理性能力确证一切。确证后，要么滥用、要么窒息、要么排斥天堂和教会的良善和真理，最终要么回避、要么背弃、要么憎恨它们。他做这一切是在灵里，若他在灵里仍敢在公开场合讲出来而不惧怕失去名利声望，就会在身体层面行出来。当人已然这样时，其属灵心智就被关闭得越来越紧。通过伪谬确证邪恶尤其如此，因此，邪恶和伪谬一旦被确证，死后就无法被根除，唯有通过在世悔改方可被除去。

263.但是，当属灵心智开启时，属世心智的状态则截然不同。这时，属世心智被安排顺从属灵心智并听命于它。因为属灵心智从上或从内作用于属世心智，并移除其中起反作用的成分，使那些与自己一致行动的成分适应它自己，过度的反作用由此被逐渐消除。

值得注意的是，宇宙的最大和最小之物中，不论有无生命，都有作用和反作用，由此带来万物的平衡。一旦作用大过反作用，或反过来，就会打破这种平衡。属世心智与属灵心智同样如此。当属世心智通过爱的享受和思维的乐趣（它们本身是邪恶与伪谬）起作用时，其反作用就会移除属灵心智的成分，并堵住门口，以防它们进入，它只让诸如与其反作用相一致的事物起作用。结果，属世心智的作用和反作用对抗属灵心智的作用和反作用，属灵心智由此被关闭，就象螺旋被反拧。

不过，当属灵心智被打开时，属世心智的作用和反作用就会反转过来。因为属灵心智既从上或从内起作用，同时也通过属世心智中已顺从它的成分从下或从外起作用。它将属世心智的作用和反作用所在的螺旋拧回来。因为属世心智生

来就对抗属灵心智之物。众所周知，这种对抗遗传自父母。

所谓改造和重生的状态变化就具有这种性质。改造前，属世心智的状态好比一个向下扭转或弯曲的螺旋；改造后，则好比一个向上扭转或弯曲的螺旋。因此，改造前，人向下注视地狱，改造后，则向上仰望天堂。

## 第 52 章 邪恶的根源在于人滥用固有的能力，即所谓的理性和自由

264. 理性是指觉知何为真，因而何为伪，以及何为善、因而何为恶的能力；自由是指自由思考、意愿并行出这些事的能力。上文已证明，并且下文将进一步证明下列观点：每个人自受造、因而自出生时起就有这两种能力，它们来自主；它们不会从人那里被拿走；人看似自主思考、言谈、意愿和行动的表象就源于这两种能力；主居于每个人的理性和自由中，人凭这种结合活到永远；人通过这两种能力被改造和重生，若没有它们，这是不可能的；最后，人因着理性和自由而有别于动物。

265. 现按以下次序说明，邪恶的根源在于人滥用这两种能力：

- (1) 恶人和善人同等享有这两种能力。
- (2) 恶人滥用它们确认邪恶与伪谬，而善人用它们确认良善与真理。
- (3) 被确认的邪恶与伪谬永远留在人内，并成为他的爱、因而成为他生命的一部分。
- (4) 已成为爱和生命之类的秉性会遗传给后代。
- (5) 一切邪恶，无论先天的、还是后天习得的，都居于属世心智。

266. (1) 恶人和善人同等享有这两种能力。在前一章已说明，属世心智的觉知部分能被提升，甚至达到第三层天天人所在之光，能看见并承认真理，还能表述出来。由此明显可知，既然属世心智能被提升，那么恶人和善人同等享有所谓的理性能力。由于属世心智能被提升至如此高度，故可知，恶人也能思想和谈论天堂真理。而且，理智和经验都证明，恶人纵然不去意愿和行出它们，但他仍有这样做的能力。

理智的证明如下：谁不能意愿和行出所思之事？不去意愿和行出它，是因为他不喜欢。意愿和行出的能力就是自由，每个人都从主获取自由。有这种能力却不意愿和行出良善，是由于恶欲从中作梗。不过，人能抵制这种恶欲，并且很多人的确做到了。

灵界经验再三证实这一点：我曾听说，内心为魔鬼的恶灵在世时就已弃绝天堂和教会的真理。人从小就有求知欲，当这求知欲被环绕他们每样爱的周围，如同火焰发射的艳耀光芒激醒时，他们就能觉悟到天人智慧的奥秘，和内心为天

人的善灵所觉悟到的一样清晰。这些恶灵甚至声称，他们能照那些奥秘去意愿和行动，只是不想这么做。当被告知，只要避恶如罪，或许能意愿它们时，他们回应说，自己甚至还能行出来，只是不想去做罢了。由此明显可知，恶人和善人同等享有所谓的自由能力。任何人若内观自己，就会发现事实的确如此。人有意愿的力量，因为意愿的能力来自主，祂不断赋予这力量。如前所述，主居于每个人的理性和自由中，故而居于能够意愿的能力，即力量中。至于觉知的能力，即所谓的理性，在属世心智尚未成熟之前，人不会拥有这种能力。在此期间，它就像未熟果实中的种子，无法在土壤里被打开，并长成灌木。这种能力也不存在于之前提及的那些人中（259节）。

267. (2) 恶人滥用它们确认邪恶与伪谬，而善人用它们确认良善与真理。人从被称为理性的智力能力，和被称为自由的意志能力中获取这样的本领：凡他想要的皆可确认。因为属世人能将其觉知提升至他想达到的更高光明中。但一个陷入邪恶与伪谬之人，只能将它提升至属世心智的高层区域，鲜少达到属灵心智的边界。因为他享受属世心智的爱之乐，若将觉知提升至属世心智之上，他的爱之乐就会消失。若提升得更高，甚至看见真理与他的生命之乐或自我聪明的假想大相径庭，那他要么歪曲这些真理，要么忽略，要么轻蔑地抛之脑后，要么将它们存在记忆里，当作服务他的生命之爱或恃才自傲的手段。

属世人能确认凡他想要的一切，这一点从基督教界的诸多异端清楚看出来，每种异端都有其信徒。谁不知道一切邪恶与伪谬都能被确认？下列观点甚至也能得以确认，而且被恶人发自内心确认：神不存在，大自然就是一切，并创造了她自己；宗教信仰只不过是一种手段，用来束缚头脑简单者；人类智慧成就一切，天命（Divine providence）除了维持宇宙受造时的秩序外什么也做不了；照马基雅弗利及其追随者的说法，谋杀、通奸、偷盗、欺诈和报复都是可行的。属世人能确认上述观点和众多类似信条，甚至能著书立说进行辩护。一旦这些谬论得到确认，它们就会显现在虚妄之光中，而真理却逐渐模糊，以至于看似暗夜幽灵。

总之，让一个擅长证明的人将最荒唐的谬论作为命题去证明，他会确证到彻底熄灭真理之光的地步。不过，抛开他的论据不说，若回过头来，凭自己的理性审视命题本身，你就会发现完全畸形的伪谬。由此可见，人能滥用从主获得的这两种能力确认一切邪恶与伪谬。动物做不到这一点，因为动物没有这两种能力。因此，动物生来就进入其生命的一切秩序和属世之爱的一切认知中，而人却不能。

268. (3) 被确认的邪恶与伪谬永远留在人内，并成为他的爱、因而成为他生命的一部分。确认邪恶与伪谬就是驱逐良善与真理，若进一步确认，就是弃绝。

恶驱逐和弃绝善，伪驱逐和弃绝真。因此，正是对邪恶与伪谬的确认关闭了天堂，因为一切善从主经由天堂流入，若天堂被关闭，人就处于地狱，所在的社群有相似的邪恶与伪谬，以后便无法从地狱抽身。

我蒙恩得以和几世纪前确信其宗教伪谬的人交谈，发现他们和在世时一样，依然执着于同样的伪谬。原因在于，人所确认的一切都会成为他的爱和生命的一部分。之所以成为爱的一部分，是因为它们成为意愿和觉知的一部分，而意愿和觉知构成人的生命。一旦它们成为生命的一部分，不仅会成为整个心智的一部分，还成为整个身体的一部分。由此清楚可知，邪恶与伪谬一经确认，整个人从头到脚就成了这种秉性。当他全然如此时，就无法被扳回或扭转到对立状态，因而无法退离地狱。从此处和前文的分析可以看出邪恶的源头在何处。

269. (4) 已成为爱和生命之类的秉性会遗传给后代。众所周知，人生来是邪恶的，这邪恶遗传自父母。然而，有人却以为他所继承的邪恶并非来自父母，而是始自亚当、经由父母遗传下来的，但这是一个错误。邪恶遗传自父亲，他从父亲获得灵魂，灵魂在母亲体内被裹以肉身。因为父亲的精子是生命的最初器皿，但该器皿具有和父亲一样的秉性，实际上就是他的爱之形式。每个人的爱，无论形式大小，都是一样的。而且，精子天然倾向于成为人的形式，并逐渐长成人的样式。由此可推知，所谓的遗传之恶源自父辈，因而源自祖父、曾祖父等等，相继传给后代。通过观察也能得知这一点，例如，各民族的情感与他们的始祖具有相似性，这种相似性在家族中尤其明显，在家庭中更为明显。正是这种相似性使得历代不仅通过性情、甚至通过面部特征就能被辨别出来。

至于恶欲如何通过父母遗传给后代，我们将在下文予以说明，届时还要详述，心智，也就是意愿和觉知，与身体及其肢体、器官的对应关系。在此举出这几个例子是为了让人们知道，邪恶从父辈依次遗传下来，通过代代积累不断增加，直到人生来全然是恶。而且，邪恶的恶毒性也会照层级增长，导致该层级的属灵心智被关闭，因为在上的属世心智也是这样被关闭的。最终，后代无法从中觉醒，除非通过主的帮助避恶如罪。开启属灵心智的途径只此一条，属世心智通过这样的开启被带回到对应的形式中。

270. (5) 一切邪恶，无论先天的、还是后天习得的，都居于属世心智。邪恶与伪谬居于属世心智，因为属世心智是尘世的样式或形像，而属灵心智是天堂的样式或形像，邪恶在天堂无法立足。所以，属灵心智自出生时就未开启，只是具有被开启的可能性。此外，属世心智的形式部分源自尘世物质，但属灵心智的形式只源自灵界物质。属灵心智被主完整保存，以便人能成为人，因为人生来就是一个动物，不过，他能变成人。

属世心智及其所属一切自右向左盘成螺旋形，而属灵心智则自左向右盘成螺旋

形。因此，这二者的旋转方向截然相反，证据之一是，邪恶居于属世心智，它自行对抗属灵心智。另外，自右向左的旋转朝向下方，因而朝向地狱，而自左向右的旋转朝向上方，因而朝向天堂。我从以下事实清楚知道这一点：恶灵只能自右向左转动身体，而自左向右则不能，而善灵很难自右向左转动身体，却能轻易地自左向右转动。他们的旋转方式与心智内层的流注是一致的。

### 第 53 章 邪恶与伪谬和良善与真理完全对立，因为邪恶与伪谬是恶魔和地狱的，而良善与真理则是神性和天堂的

271. 恶与善对立，恶之伪与善之真对立，听闻此理，人人都会承认。然而，陷入邪恶者只会感受、因而觉察恶是善。因为邪恶给予他们感官享受，尤其是视觉和听觉，并由此给思维、因而觉察也带来快感。所以，尽管恶人承认恶与善对立，但当他们陷入恶时，在邪恶享受的驱使下会声称，恶是善，善是恶。如，滥用自由思恶行恶者认为这才是自由，而它的对立面，即思善，尽管本身是善，他却视之为束缚。而事实上，后者才是真正的自由，前者是被奴役。

通奸者都视通奸为自由，视禁止通奸为束缚，因为他享受淫乱的快感，却不喜欢行义的快乐。以我欲为主导爱者，在我欲之中所感受的生命快乐胜过其它各种快乐。因此，属于我欲的一切，他都称之为善，违背它的一切，则称之为恶。然而，事实正好相反，其它恶也是如此。所以，尽管每个人都承认恶与善对立，但被恶所缚者对这种对立的看法却是颠倒的，唯拥有良善者才能对此持有正见。一旦陷入邪恶，就无法看到良善，但拥有良善者却能认清邪恶。恶在下，如在洞穴；善在上，如在高山。

272. 很多人并不清楚邪恶的性质，也不知道恶与善完全对立。然而，认识这一点极其重要，故按以下次序阐述这个问题：

- (1) 陷入邪恶与伪谬的属世心智是地狱的样式与肖像。
- (2) 属世心智作为地狱的样式与肖像，通过三个层级下降。
- (3) 作为地狱样式与肖像的属世心智的三个层级，和作为天堂样式与肖像的属灵心智的三个层级相对立。
- (4) 作为地狱的属世心智在一切事上和作为天堂的属灵心智相对立。

273. (1) 陷入邪恶与伪谬的属世心智是地狱的样式与肖像。我们在此无法描述属世心智的性质，因为它在人内的实体形式，或说它自己的形式是由两个世界的物质在大脑里面交织构成的，心智在大脑的居所是它的最初成分。在下文，我将给出有关该形式的总体概念，还将阐述心智与身体的对应关系。在此只稍稍说明该形式的状态及其变化，这些状态及其变化产生觉察、思维、意图、意

志，以及与它们相关的其它果效。就这些状态和变化而言，陷入邪恶与伪谬的属世心智是地狱的样式和肖像。这样的形式若非以实体形式为主体，状态的变化是不可能的，犹如没有眼睛不可能有视觉，或没有耳朵不可能有听觉。

属世心智就所在的样式和肖像而言，类似于地狱。该样式和肖像是这样：统治欲及其欲望，也就是属世心智的普遍状态，就象地狱中的魔鬼；由统治欲所产生的虚假思维如同魔鬼的同伙。在圣言中，“魔鬼”及其“同伙”之意就在于此。此外，地狱的情形与之类似，因为在地狱，出于我欲的主导爱，就是统治欲，被称为“魔鬼”；源自统治欲的虚假情感和思维则被称为“他的同伙”。地狱的所有社群都是如此，其差异类似于同一属中各物种之间的差异。凡陷入邪恶与伪谬的属世心智都有相似的形式，故而具有这种秉性的属世人死后，会进入与自己相似的地狱社群。然后，他的一切行为都与该社群一致，因为他进入了自己的形式，即自己心智的状态中。

还有一种爱，被称为撒旦，从属于前面被称为魔鬼的爱。这是一种不择手段占有他人财物之爱，诡计多端和阴险狡诈是其同伙。在此地狱者统称为撒旦，在前面所说的地狱者统称为魔鬼。在那里，他们公开行动，并不否认自己的名号。由于这个缘故，整个地狱被称为魔鬼和撒旦。

根据这两种爱，地狱大体分为两类，因为所有天堂根据两种爱分为两个国度，即属天国和属灵国。魔鬼地狱的对立面是属天国，撒旦地狱的对立面是属灵国。天堂分为两个国度，即属天国和属灵国，对此，可参看《天堂与地狱》(20-28节)一书。具有这种秉性的属世心智就是地狱的形式，原因在于，每种属灵形式都象它自己，无论最大之处还是最小之处。因此，每个天人就是一个小型天堂，这也在《天堂与地狱》(51-58节)一书说明了。由此可知，成为魔鬼或撒旦的每个人或灵都是一个小型地狱。

274. (2) 属世心智作为地狱的样式与肖像，通过三个层级下降。从222-229节可以看出，所有事物，无论大小，都有两类层级，即高度层级和广度层级。属世心智的大小部分也是如此。此处所说的就是高度层级。属世心智藉着所谓理性和自由这两种能力，处于能通过三个层级上升或下降的状态。它通过良善与真理上升，通过邪恶与伪谬下降。当它上升时，趋向地狱的较低层被关闭；当它下降时，趋向天堂的较高层被关闭，这是因为它们具有反作用。

在新生儿里面，这些层级无论高低，既不开启也不关闭。因为此时他既不知良善与真理，也不知邪恶与伪谬。不过，随着他进入其中的某一方，另一方的层级就会关闭。当朝向地狱的一方被开启时，属意愿的统治欲就占据最高或最内在的位置；出于统治欲、属觉知的虚假思维则占据第二或中间位置；统治欲通过思维，或意愿通过觉知产生的果效占据最低位置。这种情况和前文所说的高

度层级一样。它们所遵循的秩序好比目的、方法和结果，或最初目的，中间目的和最终目的。这些层级朝着肉体下降，故而在下降过程中越来越粗糙，最终变得物质和肉体化。

若出于圣言的真理形成的第二层而在该层被接受，这些真理就会被第一层，也就是恶欲所歪曲，变成仆人和奴隶。由此可见，出于圣言的教会真理在那些陷入恶欲，或其属世心智是地狱形式的人身上，变成何等模样，也就是说，它们被亵渎，成了服务魔鬼的手段。因为居于属世心智、即地狱的恶欲就是魔鬼，如前所述。

275. (3) 作为地狱样式与肖像的属世心智的三个层级，和作为天堂样式与肖像的属灵心智的三个层级相对立。在前文已说明，心智有三个层级，被称为属世、属灵和属天层，由这些层级构成的人类心智仰望天堂，并转向那个方向。由此可见，注视并转向地狱的属世心智同样由三个层级构成，其各层与天堂心智的各层一一相对。

通过灵界所见所闻，我对这一事实再清楚不过了。也就是说，天堂有三层，这三层天堂照着三个高度层级而彼此有别。地狱也有三层，这三层地狱同样照着三个高度或深度层级而彼此有别。地狱的一切皆与天堂对立，最底层的地狱和最高层的天堂对立，中间地狱和中间天堂对立，最上层的地狱和最底层的天堂对立。地狱形式的属世心智也一样，因为属灵形式在最大和最小之物上就象它们自身。天堂与地狱就是这样对立的，因为它们的爱是对立的。

在天堂，对主之爱、因而对邻之爱构成最内层；在地狱，我欲和物欲构成最内层。在天堂，源自爱主爱邻的智慧和才智构成中间层；在地狱，源自我欲和物欲的愚蠢和疯狂构成中间层。在天堂，由其它两个层级产生的结果，要么作为知识被储存在记忆里，要么转化为身体行为，它们构成最低层；在地狱，由其它两个层级产生，要么变成知识、要么变成行为的结果构成最外层。

至于天堂的良善与真理如何变成地狱的邪恶与伪谬，可从以下经历看出来：我听说某个圣真从天堂流入地狱，在逐层下降的过程中，一路被转化成伪谬，等到了最底层地狱，完全成了真理的对立面。由此明显可知，就一切良善与真理而言，地狱与天堂逐层对立，这些良善与真理通过流入转为对立面的形式而变成邪恶与伪谬。因为众所周知，一切流入皆照着接受形式及其状态而被觉察和感受。

下面的经历让我对转为对立面情形有了更清晰的认识：我蒙恩得以目睹地狱和天堂相对的情形。地狱之人看似倒转过来，头朝下，脚朝上。不过，据说在他们自己看来是双脚直立的，这情形好比地球上处于正相对应的两个地区。由

这些例证可以看出，作为地狱样式与肖像的属世心智的三个层级，与作为天堂样式与肖像的属灵心智的三个层级相对立。

276. (4) 作为地狱的属世心智在一切事上和作为天堂的属灵心智相对立。当爱成为对立面时，所觉察到的一切也会变成对立面。因为一切事物都从构成人之生命的爱流出，就象小溪从源头流出一样。在属世心智中，非从那源头流出之物会和从那源头流出之物分离。源自主导爱的东西在中间，其它的在周边。若后者是出于圣言的教会真理，就会从中间被驱赶到更远的周边，最终被根除。然后，人，也就是属世心智，认恶为善，认伪为真，反之亦然。这就是他为何视不仁为智慧，视疯狂为聪明，视狡猾为审慎，视奸计为智谋的方法。此外，他毫不在意属教会和敬拜的神性和天堂之物，反将肉体 and 俗事看成最有价值的。他就这样颠倒了自己的生命状态，将构成头的东西变成脚底之物，并践踏之；又将构成脚底的东西变成头部之物。因此，他从活的变成死的。心智在天堂者，被称为活的，心智在地狱者，被称为死的。

#### **第 54 章 通过身体动作完成的行为包含属世心智的三个层级的一切**

277. 若了解本部分所阐述的层级，就能揭开以下奥秘：心智，也就是人之意愿和觉知的一切，就在他的动作或行为中，其中所包含的大量成分，如同种子、果实或蛋中的可见和不可见的成分。表面上看，动作或行为本身好象就这些，殊不知，其内在有无数成分，诸如整个身体的运动纤维同时迸发的力，以及激发并决定这些力的一切心智成分，所有这些都具有三个层级，如上所述。由于心智的一切都在这些层级中，所以意愿、觉知、记忆也在这些层级中。其中，意愿的一切，即人之爱的一切情感构成第一层；觉知的一切，即出于其觉察的一切思维，构成第二层；记忆的一切，即取自记忆、最接近于言语的一切思维观念构成第三层。所有这些指向动作的成分产生行为。从外在形式上看，在先成分是不可见的，然而，它们的确就在其中。最终层级是在先层级的复合、载体和基础，对此，可参看 209-216 节。高度层级以其圆满存在于最终层级 (217-221 节)。

278. 以肉眼观之，身体动作看上去就象种子、果实和蛋的外皮，或坚果与杏仁的外壳那样简单统一。殊不知，它们里面包含产生它们的一切在先成分。看似简单统一的原因在于，一切最终成分都被裹以覆盖物，以区别于在先成分。其它一切层级同样被覆盖物围绕，以区别于下一层级。所以，第一层的成分不为第二层所知，第二层的成分也不为第三层所知。举个例子，作为心智第一层的意愿之爱，就不为作为心智第二层的觉知之智慧所知，除非通过思想事情的某种喜乐。就象前面说过的，第一层的意愿之爱不为第三层的记忆知识所知，除非

通过认识和谈论的某种喜乐。从这些例子可知，一个行为作为一个身体动作，包含所有这些成分，尽管它于外在形式上看似简单，如同一个单一实体。

279.以下内容可证实这一点：与世人同在的天人分别感知行为中来自心智的成分，属灵天人感知来自觉知的成分，属天天人则感知来自意愿的成分。这看似难以置信，但却是事实。然而，要知道，当某个主题正在考虑中，或呈现于脑海时，涉及该主题的心智成分就在中间，剩下的照关系密切程度围绕这些成分。天人声称，他们单从一个动作就能觉察出一个人的秉性，不过，其爱的形式却根据爱进入情感和思维的决定而变化多样。总之，在天人面前，属灵人的每个动作或行为就象美味的果实，既实用又悦目，若打开享用，果肉飘香，滋养身体，令人愉悦。关于天人对人的动作和行为有这样的觉察，可见于 220 节。

280.人的言语也是如此。天人通过说话的语气识别人的爱，通过说话的清晰度识别人的智慧，通过词句的意义识别人的学问。而且他们说，这三个要素就在每句话中，因为一句话就是一个结果，里面包含语气、清晰度和意义。第三层天的天人曾告诉我，他们能从发言者的一系列话语中的每句话觉察出其性情的大体状态，甚至还能觉察某些具体状态。圣言的每句话都有来自圣智的某种属灵之物和来自圣爱的某种属天之物，当世人虔诚阅读圣言时，天人就能觉察到它们，这一点在《新耶路撒冷教义之圣经篇》有详细说明。

281.由此可推断：如果一个人的属世心智经三个层级降至地狱，其行为中就包含他所有的恶和伪。如果一个人的属世心智升至天堂，其行为中则包含他所有的善和真。天人仅从人的话语和动作就能察觉出这二者。因此，经上说，人“必照他的行为受审判”，还说“他必句句供出来”。

#### 第四部分

### 第 55 章 永恒之主，就是耶和华，通过祂自己，而非虚无创造了宇宙及其万物

282.凡世上拥有内在觉察的智者，都知道和承认，神，即宇宙的创造者只有一位。通过圣言知道，神，宇宙的创造者被称为“耶和华”，如此称谓因为祂是唯一的存在。永恒之主就是那耶和华，这在《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中有大量说明。耶和华被称为永恒之主，因为耶和华取了人身，以拯救世人脱离地狱。祂还令自己的门徒称祂为主。所以，在新约中，耶和华被称为“主”，对此，从以下经文可知：

你要尽心、尽性爱耶和华你的神。(申命记 6:5)

而在新约：

你要尽心、尽性爱主你的神。(马太福音 22:37)

同样的表达可见于取自旧约、在福音书中被引用的经文。

283.凡理智思考者都能看得出，宇宙并非从虚无中生成，因为无中不可能生有。无就是无，无中生有是自相矛盾，自相矛盾违背出于圣智的真理之光。非出于圣智的事物亦非出于神性全能。理智思考者还能看出，万物是由作为实体本身的实体创造的，因为这就是“存在”本身，有形的万物皆源于它。既然唯独神是实体本身，因而是存在本身，那么显而易见，万物唯一的源头就是神。

很多人已经看到这一点，因为理智赋予他们这样的领悟，但他们不敢承认，害怕这样下去可能导致他们最终认为，受造宇宙既来自神，也就是神自己；或大自然自己创造了自己，因而它的核心就是我们所说的神。结果，纵然很多人已看出，万物唯独由神形成，皆出于祂的存在，却不敢突破对它的最初思维，唯恐其觉知陷入所谓的戈尔迪之结（戈尔迪之结常被喻作缠绕不已、难以理清的问题），无法从中摆脱。其觉知无法解脱出来，因为他们根据时空来思想神和祂对宇宙的创造，而时空是自然界的属性。从自然的角度的角度，人无法理解神和宇宙创造。不过，若觉知拥有内在之光，从神的角度，人人都能理解自然界及其创造，因为神不在时空中。关于神性不在空间中，可参看 7-10 节；神性独立于空间之外，充满宇宙所有空间（69-72）；神性独立于时间之外，存在于一切时间中（73-76）。下文将看到，尽管神出于自己创造了宇宙及其万有，然而受造宇宙中没有丝毫事物是神。我们还会举出其它观察资料说明这个问题。

284.本书第一部分的主题是神，祂是圣爱和圣智；祂是生命，是实体和形式，是独一无二的绝对存在。第二部分的主题是灵界太阳和灵界，尘世太阳和尘世，以及神通过这两轮太阳创造宇宙及其万有。第三部分的主题是层级，一切受造物都在层级中。第四部分将论述神创造宇宙。如今解读所有这些主题，是因为天人在主面前悲叹说，他们俯视尘世时只见黑暗，世人对包含天人智慧的神、天堂或创造自然界的知识一无所知。

### **第 56 章 永恒之主，也就是耶和華，若非一个人，就无法创造宇宙及其万物**

285.若从尘世的角度看待神，将祂视为一个肉身之人，根本无法理解神作为一个人，如何能创造宇宙及其万物。因为他们心里会想，神若是一个人，如何在整个宇宙空间中游走穿梭，又如何创造？祂如何从自己的居所发话，然后一发话就有了创造？若视神人为世人，并从自然及其时空属性思想神，那么，当说到神是一个人时，这类想法就会在脑海中自动浮现。但是，若既不从世人，也不从自然及其时空的角度看待神人，就能清楚理解，神若非一个人，就无法创造宇宙及其万物。

将你的思维引入神是一个人的天人观念，尽可能清除空间概念，就会接近真理。

事实上，一些学者已觉察灵和天人不在空间中，因为他们觉得灵性是脱离空间的。灵性就象思维，它虽在人内，但人能凭借它仿佛在别的地方，无论多么遥远。这就是灵和天人的状态，就身体而言，他们也是人。思维在哪里，他们便在哪里显现，因为在灵界，空间和距离只是表象，它们和源自情感的思维构成一体。

由此可见，神既远在灵界之上显为一轮太阳，且对祂来说，并不存在空间的表象，那么就不要再以空间来思想神。然后就能理解，祂出于自己，而非虚无创造宇宙。而且，不可用大小高矮等尺寸来思量祂的人身，因为这些也属于空间。所以，祂在最初与最终，以及最大与最小之物中都是一样的。还能进一步理解，祂的人性在一切受造物的最内层，但却脱离空间。关于神性在最大和最小之物上都是一样的，可参看 77-82 节；脱离空间的神性充满所有空间（69-72 节）。由于神性不在空间中，所以它不象自然的最内层那样在空间内延伸。

286. 神若非一个人，就无法创造宇宙及其万物，聪明人能从以下分析清楚领悟这一点：不可否认，神内有爱和智慧，怜悯和仁慈，有良善本身和真理本身，因为这些东西出自神。不否认这一点，也就不否认神是一个人。因为这些品质不可能脱离人而存在。人是它们的主体，将它们从其主体中抽离出来，等于说它们不存在。想一想，将智慧置于人之外，它还是个东西吗？你能将它想象为某种缥缈或燃烧之物吗？不能，除非你设想它在这些事物之中；若是这样，智慧就必在诸如人所拥有的一个形式中。

如果智慧在这样一个形式中，那么它必定一无所缺、完整地存在于人的形式中。总之，智慧的形式就是人。人既是智慧的形式，故也是爱、怜悯、仁慈、良善和真理的形式，因为这些品质与智慧构成一体。若非在某个形式中，爱和智慧就无法存在，对此，可参看 40-43 节。

287. 爱和智慧就是人，这一点也可从以下事实看出来：天堂天人是人，其美丽程度取决于他们接受主的爱和智慧的程度。圣言中论及亚当的话同样可证实这一点，经上说，他是照着神的形像和样式造的（创世记 1:26），因为他被造为爱和智慧的形式。世人就肉体而言，生来都是人的形式，因为他的灵，也就是所谓的灵魂，是一个人。这就是人，因为灵或灵魂是主的爱和智慧的接受者。灵或灵魂接受的爱和智慧越多，包裹他的肉体死亡后，他就越是一个人。反之，他越不接受它们，越是一个怪物，这怪物只能通过接受的能力获得人的某种东西。

288. 神是一个人，所以整个天堂总体类似一个人，并照着人的肢体、脏腑和器官被分为各个地区和区域。在天堂，有些社群构成大脑的区域，有些社群构成面部器官的区域，还有些社群构成体内肺腑的区域。这些区域彼此有别，就象人体各器官彼此有别一样。而且，天人知道自己所在的区域。整个天堂都有这种

相似性，因为神是一个人。神也是天堂，因为构成天堂的天人是接受主之爱和智慧的器皿，器皿是形像。在《属天的奥秘》一书几个章节的末尾，已说明天堂就存在于人体一切成分的形式中。

289.由这些事实可以看出，认为神是某个事物而非一个人，认为神的属性不在作为一个人的神里面，这种观念何等愚蠢荒唐！这些属性若脱离人，只不过是幻想。从11-13节的内容可知，神是真人，世人皆通过祂照着接受爱和智慧的程度而为人。在此重申这个观点是为了接下来的内容，以便读者理解，由于神是一个人，故祂创造了整个宇宙。

### **第 57 章 永恒之主，也就是耶和華，通过祂自己产生灵界太阳，又通过灵界太阳创造宇宙及其万物**

290.本书第二部分论述了灵界太阳，随后证实了以下观点：圣爱和圣智在灵界显为一轮太阳（83-88节）。灵界太阳放射出属灵之热和属灵之光（89-92节）。灵界太阳并非神，而是神人的圣爱和圣智的发出；灵界太阳放射的热和光也是如此（93-98节）。灵界太阳悬在中间的高度，远离天人，正如尘世太阳远离人类一样（103-107节）。在灵界，主显为太阳之处为东方，以此确定其它方位（119-123, 124-128节）。天人恒常面向显为太阳的主（129-134, 135-139节）。主通过首先发出圣爱和圣智的太阳创造宇宙及其万物（151-156节）。尘世太阳纯粹是火，因而是死的；大自然由于源自尘世太阳，故而也是死的；创造尘世太阳是为了完成和终结创世之工（157-162）；没有一生一死这两个太阳，创造是不可能的（163-166）。

291.第二部分还说明了这一点：灵界太阳并非主，而是其圣爱和圣智的发出。称为“发出”，是因为灵界太阳由本身为实体和形式的圣爱和圣智产生，神性借以发出。但由于人类理智不愿勉强赞同，除非明白事情的来龙去脉，比如现在这个例子，他要明白，灵界太阳既然不是主、而是从祂发出的，那它是如何产生的，所以有必要对该主题加以说明。我与天人就这个问题多次交谈过。天人说，他们在自己的属灵之光中对此有清晰的理解，只是难以向属世之光中的世人说清，毕竟这两种光差别太大，由此导致他们和世人的思维差别也很大。

不过，他们说，这种情形好比环绕每个天人的情感及其思维的气场，天人凭借该气场向四面八方的人显明他的存在。但他们说，环绕的气场并非天人自己，而是出自其身体的一切元素，实体象溪水一样不断由此溢出，溢出之物则环绕他。此外，由于直接包裹身体的实体不断被其生命的源泉，即心肺的运行所激活，所以它们扰动周围的大气产生类似活动，由此在他人里面产生好象他在场的感觉。因此，并不存在从天人放射并散发出的情感及其思维的单独气场，尽管它被称为气场，因为情感只是天人心智形式的状态。而且他们还说，每个天

人都有环绕他的气场，因为主有环绕祂的气场，环绕主的气场同样来自主，该气场就是他们的太阳，也就是灵界太阳。

292.我常得以觉察环绕天人或灵的气场，也觉察一个社群里众多人的共同气场，还得以目睹气场显出各种形相。在天堂，气场时而看似纤柔的火焰，时而看似又薄又亮的白云。而在地狱，则时而看似浓密的大火，时而看似又浓又黑的雨云。我也蒙恩得以感受这些气场的各种芳香和腐臭。这些经历使我确信，无论在天堂还是地狱，人人都被由实体构成的气场所环绕，这些实体是从他们的身体释放和散发出来的。

293.我还觉察到，不仅天人和灵放射出一种气场，而且灵界的一切物体也放射出气场，如树木及其果实，灌木丛及其花朵，草本植物和青草，甚至土壤及其每个粒子。由此明显看出，这是一种普遍现象，无论物体有无生命。每种事物都被与内层相似的某种东西所包裹，并且不断散发出这种东西。在尘世也有类似现象，人们可从很多学者的观察资料获悉这一点。如众所周知，大量放射源源不断地从所有人、动物，以及树木、水果、灌木和花朵，甚至所有金属和石头中散发出来。尘世的这种特征源自灵界，而灵界的这种特征则源自神性。

294.构成灵界太阳的元素来自主，但并非主，所以它们本身不是生命，而且自身缺乏生命。就象天人或世人发出的这些元素一样，它们构成环绕他的气场，却不是天人或世人，而是来自他，没有他的生命。这些气场只有在一致的情况下才与天人或世人合为一体，因为它们源自其身体形式，而身体形式中含有其生命的形式。这是一个奥秘，天人以其属灵观念能在思维中看到它，还能表述出来，而世人以其属世观念却无法明白。因为上千个属灵观念形成一个属世观念，而一个属世观念却无法被分解为任意一个属灵观念，更别提分解成很多个属灵观念了。原因如第三部分所述，这些观念照高度层级的不同而不同。

295.我通过以下经历得知天人和世人的思维之间存在这种不同：天人被要求针对某个话题作属灵地思考，然后告知我思维的结果。他们照做了，但当他们想要告知我时，却怎么也做不到，他们说，这些事无法用语言来表达。属灵的语言和文字同样如此，属灵语言中的每个字都和属世语言中的不一样。除了字母外，属灵文字和属世文字没有任何相同之处，每个属灵字母都包含完整的意义。但令人惊奇的是，他们说，他们觉得自己在属灵状态下思考、言谈、书写的方式和属世状态下的世人一样，然而事实上，没有任何相似之处。由此明显可知，属世和属灵照高度层级的不同而不同，它们只通过对应彼此交流。

**第 58 章 主内有三个要素，它们都是主，即圣爱、圣智和圣用 (DIVINE OF USE)；这三要素表现在灵界太阳外的表象中，圣爱表现为热，圣智表现为光，圣用表现为大气，即热和光的载体**

296.灵界太阳放射出热和光，热出于主的圣爱，光出于主的圣智，这一点可见于前文（89-92，99-102，104-150节）。现说明，灵界太阳发出的第三个要素就是大气，它是热和光的载体，从主的神性发出的这个要素被称为用。

297.凡受启发思考者都能明白，爱以用为目的，意欲并藉着智慧达成它。爱凭自己无法产生用，唯有藉着作为媒介的智慧。事实上，若没有被爱之物，爱又是什么？这被爱之物就是用，由于用是那被爱之物，并藉着智慧被达成，故可知，用是智慧和爱的载体。在209-216节等，已说明，这三要素，即爱、智、用，照高度层级依次排序，最终层级是两个在先层级的复合、载体和基础。由此可证实，圣爱、圣智和圣用这三要素在主内，并且本质上就是主。

298.人，就其外层和内层而言，就是包含一切用的一个形式，受造宇宙中的一切用与人内的一切用相对应，这一点将在下文予以详细说明。在此只需提出一点，以便人们知道，作为一个人的神是包含一切用的形式本身，受造宇宙中的一切用皆源自该形式。因此，从用的角度来看，受造宇宙就是祂的形象。出于神人，即主，被造为井然有序之物，我们称之为用，但出于人自己的事物不能被称为用。因为人自己的东西是地狱，由此而来的一切皆违背秩序。

299.因爱、智、用这三要素在主内，且就是主，也因主鉴于祂的全在而无处不在，祂无法象在自己和自己太阳中那样显明给天人或世人，所以祂通过可被接受之物显明祂自己，如通过热显明爱，通过光显明智慧，通过大气显明用。主以大气显明用，是因为大气是热和光的载体，正如用是爱和智慧的载体。从神性太阳放射出的光和热无法进入虚无，也就是真空，而是进入一个作为主体的载体。我们称这个载体为大气，大气围绕灵界太阳，并将其包裹起来，传递到天人所在的天堂，然后由此传递到人类所在的尘世，从而显明主的无处不在。

300.前面说过（173-178，179-183节），灵界和尘世一样有大气。还提到，灵界的大气是属灵的，尘世的大气是属世的。属灵大气的源头紧密包围灵界太阳，由此可见，属于大气的一切，其本质属性与灵界太阳的本质属性相同。天人以其脱离空间的属灵观念肯定了这一事实，他们说，只有一个实体，万物皆源于它，灵界太阳就是该实体。此外，由于神不在空间中，且在最大和最小之物上都是一样的，所以神人首先发出的灵界太阳也是这样。他们还进一步说，这独一无二的实体就是灵界太阳，它通过大气既照着连续或广度层级，同时又照着离散或高度层级发出，以此产生各种各样的宇宙万物。天人声称，除非剔除空间概念，否则根本无法理解这些事。若不剔除空间概念，由表象造成的谬误是不可避免的。然而，只要思想神是真正的存在，万物皆源于此，就不会产生这些谬误。

301.此外，由脱离空间的天人观念明显可知，除了神人，即主外，受造宇宙中没

有一物拥有生命。除了通过来自祂的生命外，也没有一物能活动。除了通过来自祂的灵界太阳外，同样没有一物得以存在。因此，真理就是，我们在神内生活、行动和存在。

## 第 59 章 灵界和尘世都有三层大气，这些大气以其终端形式止于地上的物质和材料中

302. 在第三部分（173-176 节）已说明，灵界和尘世有三层大气，这些大气照高度层级而彼此有别，并且在降至低层的过程中，照广度层级减弱。由于大气在降至低层的过程中照广度层级减弱，故可知，它们变得越来越密集和迟滞，最后，在其最终端，密集迟滞到无法再成为大气，从而变成静止的物质，在尘世，象地上那样的固定物被称为物质和材料。由物质和材料的这种起源可知：第一，这些物质和材料也具有三个层级；第二，它们通过周围的大气相互联结、凝聚在一起；第三，它们被固定是为了产生一切用的形体。

303. 若反思一下，谁不承认，从最初至最终有连续的媒介，诸如地上的材料是由太阳通过大气产生的？而且，一切事物皆通过在先之物存在，以此类推，直至最后，通过最初存在，最初就是灵界太阳，而灵界太阳的最初就是神人，也就是主。由于大气是在先之物，灵界太阳通过它们彰显于终端，并且这些在先之物的活性和张力持续减弱，直到终端，所以可知，当其活性和张力止于终端时，它们就变成了物质和诸如地上的材料，这些材料通过它们所起源的大气，将产生用的一种努力和动力保留在自己里面。若不从第一因推论宇宙及其万物通过连续媒介的创造，必然会通过它们的起因构筑支离破碎的假说。当这些假说受到具有内在觉察力的心智检视时，它们看上去不象完好的建筑物，倒象废墟里的残垣断壁。

304. 个体之物由于来自受造宇宙万物的共同源头，故它们有同样的秩序：即这些个体之物从它们的初始行进到终端，终端是相对静止的状态，以便它们在此终止，并持久存在。因此，人体内的纤维从其最初形式发出，直到最终变成肌腱。纤维连同血管也从其最初形式发出，直到变成软骨和骨头。它们可止于这些终端，并持久存在。由于人体内的纤维和血管具有从初始到终端这样的发展过程，所以它们的状态，即感觉、思维和情感，也有类似的发展过程。这些事物同样从其初始，即它们所处的光明之地发出，然后行进到其终端，即它们所处的阴暗之地，或从其初始，即它们所处的热之地发出，然后行进到其终端，即它们所处的无热之地。由于这些事物具有这样的发展过程，所以爱及其所属一切，和智慧及其所属一切同样有类似的发展过程。总之，宇宙万物皆具有这样的发展过程。这里的观点和 222-229 节所论证的一样，即一切受造物，无论最大还是最小，都存在两类层级。这两类层级甚至存在于万物的最细微处，因为灵界太

阳是独一的实体，根据天人的属灵观念（330节），万物皆源于这独一实体。

**第60章 形成土地的物质和材料中，没有丝毫神性本身的东西，但它们依然起源于神性本身。作为创造目的的一切用皆存于形式中，它们从诸如地上的物质和材料中取得这些形式**

305.从前面有关土地起源的论述可以看出，土地的物质和材料中没有丝毫神性本身的东西，它们缺乏神性本身的一切。因为如前所述，它们是大气的目的和终端，大气的热终结于冷，大气的活终结于暗，大气的活性终结于惰性。然而，它们仍从灵界太阳的实体那里携带了延续下来的某种神性之物，如前所述（291-298节），这种神性之物就是环绕神人或主的气场。由此气场从灵界太阳延续下来，并以大气为媒介产生了形成土地的物质和材料。

306.土地通过灵界太阳以大气为媒介的这种起源，根本无法以属世的观念描述出来，只能以属灵的观念来表述，因为属灵的观念脱离了空间，故不会落入属世语言的措辞中。属灵的思维、言辞、文字和属世的截然不同，二者毫无共同之处，只能通过对应交流，这一点可见于295节。因此，能在某种程度上属世地理解土地的这种起源就足够了。

307.目前所说的一切事物，如太阳、大气、土地，都只是达到目的途径。创造的目的就是那些由显为太阳的主通过大气出于土地创造的事物，这些目的被称为“用”。其整个范围包括一切植物、一切动物，最终的人类，以及由人类组成的天堂。

之所以称这些事物为“用”，不仅因为它们接受圣爱和圣智的器皿，还因为它们关注自己的源头-创造者，神，并由此将神和祂的伟工结合起来。因着这种结合，使得它们通过神而存在，且通过祂持续存在。它们关注自己的源头-创造者，神，且将神和祂的伟工结合起来，这句话是根据表象说的。确切的意思是，创造者，神使它们貌似自主关注祂，并将自己与祂相结合。下文将说明它们如何关注并由此结合。关于这些主题，我在前面相应的章节已有所说明，如圣爱和圣智必在它们所造之物中存在和彰显（47-51节）。整个宇宙万物都是接受圣爱和圣智的器皿（55-60）。受造万物之用逐渐升至人类，并通过人类升至它们的源头—创造者神那里（65-68）。

308.若考虑到除了用，无物能通过创造者，神而存在，并因此被造，谁不明白，用是创造的目的？并且，成为用必是为了他人，利己之用也是为他人的缘故，因为利己之用期望自己处于对他人有用的状态。人若能认识到这一点，也能认识到，真正为用之用，不会源自人类，必通过所产生的一切皆为用的那个存在，

因而通过主而存在于人内。

309. 由于此处讨论的是用之形式，所以按下列次序阐述该主题：

- (1) 土地有一种产生有形之用，也就是用之形式的努力。
- (2) 一切用的形式中皆有宇宙创造的某种形像。
- (3) 一切用的形式中皆有人类的某种形像。
- (4) 一切用的形式中皆有无限和永恒的某种形像。

310. (1) 土地有一种产生有形之用，也就是用之形式的努力。土地的这种努力，从它们的源头明显看出来，因为形成土地的物质和材料是大气的目的和终端，这大气是作为用从灵界太阳发出的（可见于 305-306 节）。由于形成土地的物质和材料来自这一源头，并且它们通过周围的大气压聚集联结起来，故可知，它们里面因此有一种产生用之形式的努力。能产生这种形式的属性是从其源头获得的，因为它们是大气的终端，与大气始终保持一致。我们说这种努力和属性存在于土地中，其实是指它们存在于形成土地的物质和材料中，无论这些物质材料是在土里，还是从土散发到大气中。众所周知，大气充满这样的散发物。

土地的物质和材料所具有的这种努力和属性从以下事实明显看出来：若用热打开各类种子，直至其内核，就会发现它们里面充满最精微的物质，这些精微物质必出自一个属灵源头，因而拥有将自身结合于用的力量，种子由此而具有繁殖力。然后，通过与源自尘世的材料结合，这些精微物质就能产生用的形式，之后将它们产出来，如同从子宫产出一样，以使它们破土而出，得见光明，发芽生长。接着，这种努力又通过土地从根系持续到这些形式的终端，再从终端持续到其初端。在初端，用本身存在于其源头中。用就是这样进入形式的。形式在从初发展到终，又从终发展到初的过程中，从类似灵魂的用当中获得这样的特性：形式的各个部分都具有某种用途。之所以说用类似灵魂，是因为用的形式就象一具躯体。

同样可推知，还有一种更内在的努力存在，就是努力通过植物的生长产生对动物界有用之物，因为各种动物需用它们来喂养。还可进一步推知，所有这些事物中有一种至内在的努力，就是为人类发挥功用。综上所述可知：

- ① 这些物质和材料就是终端形式，所有在先成分同时有序地存在于终端形式中，正如前文频繁所述。
- ② 两类层级(高度层级与广度层级)既存在于一切最大和最小之物中,如 222-229 节所示，同样也存在于这种努力中。
- ③ 一切用皆由主从终端形式中产生，因此终端形式中必存在朝向这些用的一种

努力。

311. 但即便如此，这些努力全都是无生命的，因为它们是生命终端之力的努力。存于努力中的终端之力通过产生它们的生命，利用一切可用的手段力争回到它们的源头。处于终端形式中的大气就变成这样的力，诸如地上的物质和材料通过这种力被固定为形体，且内外都被保持在形体中。在此不便进一步展开论证，因为这需占用大量篇幅。

312. 仍是新的、处于原始状态的土地初产是种子的出产，它们里面最初的努力不可能是别的。

313. (2) 一切用的形式中皆有宇宙创造的某种形像。用的形式有三类：矿物界的形式、植物界的形式和动物界的形式。矿物界的用之形式无法描述，因为它们凭肉眼无法看到。矿物界的第一种形式是形成土地的物质和材料的至微成分。第二种形式是这些至微成分的聚合物，它们种类无限。第三种形式产生于腐化成尘的植物，动物尸体，以及它们持续的蒸腾物和散发物，这些事物混合到土地中，形成土壤。矿物界三个层级的形式所呈现的创造形象就在于，它们在太阳藉大气及其热与光的驱动下，产生有形之用，这些有形之用就是创造的目的。创造的这种形象深藏于它们的努力中，如 310 节所述。

314. 在植物界的用之形式中，创造的形像体现在：植物从最初发展到最终、又从最终发展到最初。最初是种子，最终是包着皮的茎杆，它们通过作为茎杆终端的皮趋向种子，这种子就是我们所说的最初之物。茎杆被皮包裹，类似大地被土壤覆盖，由此产生一切用的创造和形式。很多人都知道，植物通过表皮、形成层和其它覆盖层生长，这种生长的努力通过根的覆盖层（它们不断环绕茎和枝）向上攀升，进入果实初端，然后以同样的方式通过果实进入种子。在这些用的形式中，创造的形像就表现在它们的形式从最初发展到最终，又从最终发展到最初的过程中，也表现在包含产出果实和种子之目的，也就是用的整个过程中。由上述内容清楚可知，宇宙创造的过程是从其第一因，就是被太阳所环绕的主，进行到终端，就是大地，又从大地通过用回到其第一因，也就是主那里。而且，整个创造的目的就是用。

315. 要知道，尘世的热、光、大气对创造的形像毫无贡献，创造的形像只归功于灵界太阳的热、光、大气。这些事物（热、光、大气）携带创造的形像，给植物界披上用的形式。尘世的热、光、大气只是打开种子，将其产物保持在膨胀状态，并以物质材料包裹它们，使之持久。然而，成就这一切并非靠着尘世太阳之力，这些力本身毫无力量，而是靠着灵界太阳之力，它们不断将属世之力推向这些服务。尘世的热、光、大气对构成创造的形像方面毫无贡献，因为创造的形像是属灵的。但是，为了让创造的形像在尘世得以显现并发挥功用，也

为了它保持稳定和持久，它必须披上物质形式，也就是说，必须被尘世的物质材料填充。

316.在动物界的用之形式中，也能发现类似的创造形像。例如，精子植入子宫或卵子中，作为精子终端的身体便得以形成，当身体发育成熟后，就会产生新精子。这个过程类似于植物界用之形式的发展过程。精子是初端，子宫或卵好比土地。出生前的状态好比种子在地里逐渐扎根的状态。出生后到繁殖时的状态好比一棵树发芽到结果的状态。通过这种对比明显看出，创造的类似形像既存在于植物的形式中，也存在于动物的形式中，因此都有一个从初发展到终，又从终发展到初的过程。

创造的类似形象体现在人的一切细节中，因为有一个从爱通过智慧进入用的类似过程，因而还有一个从意愿通过觉知进入行动和从仁通过信进入行为的类似过程。意愿和觉知，以及仁爱和信心是初端或源头，行动和行为是终端。由这些终端通过用之乐又回到它们的初端，就是所说的意愿和觉知，或仁爱和信心。这种回归是通过用之乐实现的，这一点可从出于爱的行动和行为中所感受的快乐明显看出来，因为它们流回到爱的初端，这些快乐就源自爱的初端，并由此产生结合。行动和行为中感受的快乐就是所谓的用之乐。

人之情感和思维的最纯组织形式突出体现了从初到终、从终到初的类似过程。在人的大脑中，这些形式呈星状，被称为“皮质”。皮质发出纤维，纤维通过髓质、经由颈部通向全身。这些纤维又继续延伸到身体终端，然后从终端回到它们的初端。纤维是通过血管回到初端的。一切情感和思维，也就是这些形式和物质之状态的变动和变化同样有类似过程。因为从这些形式和物质发出的纤维，好比由灵界太阳产生、承载热和光的大气。身体的行为好比土地通过大气产出之物，这些行为通过用之乐回到它们的源头。

不过，这些形式中所存在的这一过程，以及在这一过程中所表现出的创造的形像，人难以充分理解。因为任何一个动作虽有成千上万股力在运作，但表现出来却如同一个，还因为用之乐不会作为观念呈现在思维中，只是不易察觉地进行作用。对于这些问题，可参看前面的论述和解释，即：一切受造物之用照高度层级升至人类，再通过人类升至它们的源头--神，创造者（65—68节）；创造的目的存在于终端，即为了让万物回归创造者，并产生结合（167-172节）。不过，等到下文谈到意愿与觉知和心与肺的对应时，这些问题将显得更清晰。

317. (3) 一切用的形式中皆有人类的某种形像。这在61-64节已有说明。下一章我们将看到，一切用，从初到终，从终到初，都与人的所有成分有某种关系，并与它们对应。因此，人是宇宙的一种形像，反之，就用而言，宇宙则是人的一个形像。

318. (4) 一切用的形式中皆有无限和永恒的某种形像。在这些形式中，无限的形象从它们充满整个世界、甚至多个世界直至无限的空间清楚可见。一粒种子能长成占据空间的大树、灌木或庄稼。由这棵大树、灌木或庄稼又能结出数粒种子，有时甚至成千上万粒，这些种子被播种并发芽后也会充满自己的空间。如果每粒种子都产出更多，反复繁殖，那么，若干年后将填满整个世界。倘若继续繁殖下去，则会填满多个世界，直至无限。估算一下，一粒种子产出千粒，千粒又产出千粒乘千粒，如此十倍、二十倍甚至百倍繁殖下去会有多少，你就会明白。在这些形式中，永恒的形象是相似的。种子年年繁殖，永不停息。从创世至今，它们从未停止过，也永不会停止。这两个事实是无限和永恒之神创造宇宙万物的显著标志和见证。

除了这些无限和永恒的形像外，还有一个种类上的无限和永恒的形像，因为受造宇宙中永远不会有两样完全相同的物质、状态或事物，在大气、土地以及由它们产生的形式中也不会有。因此，在充满宇宙的任何一样事物中，永远不会产出完全相同的事物。观察一下人类的各种面容，这一点显而易见。纵然走遍全世界，也找不出两张完全相同的面孔，永远不可能找到。因此，没有完全相同的两个心智，因为面容是心智的形像。

#### 第 61 章 从用的角度看，受造宇宙万物类似人的一个形像，这证明神是人

319. 古人把人叫做小世界，因为人类似大世界，也就是整个复杂的宇宙。但现在的人不知道古人为何如此称谓人，因为宇宙或大世界在人里面只体现在，人从动植物中获取滋养和肉体生命，并借助热维持他的生活状态，借助光去看，借助大气去听和呼吸。然而，这些事物不能使人成为一个小世界，不象宇宙因这些而成为一个大世界。古人将人视为小世界，或小宇宙，是凭他们从对应学所了解的真理，和与天堂的天人交流。天人通过围绕他们的可见事物了解到，从用的角度看，受造宇宙类似人的一个形像。

320. 若按灵界看待宇宙的观念，世人不可能理解并认识到，人是一个小世界或小宇宙，因为受造宇宙是从用的角度被视为一个人的形象的。所以，只有生活在灵界的天人，或被许可进入灵界，得以见识灵界事物的某个世人，才能确认这一点。由于我有此恩典，故而我能从灵界所见之物揭示这个奥秘。

321. 当知道，表面上看，灵界和尘世一模一样。两个世界都可见到陆地、山川、丘陵、山谷、平原、田野、湖泊、河流、小溪，因而属矿物界的一切事物；能看到公园、花园、果园、树林，以及其中结果实和种子的各样树木和灌木；也能看到各样植物、花卉、草本和青草，因而属植物界的一切事物；还能看到各种野兽、飞鸟和鱼，因而属动物界的一切事物；那里的人就是天人或灵。提及这一切是为了让人们知道，灵界的宇宙和尘世的宇宙完全相同，区别仅在于，

灵界的事物不象尘世的那样固定不变，因为灵界没有一物是属世的，一切都是属灵的。

322. 灵界宇宙类似一个人的形像，这一点可从以下事实明显看出：321 节所提到的一切事物在天人和天人社群周围生动显现，且有形有体，就好象由他们产生或创造。它们在天人周围持续存在，不会消失。所见之物看似由他们产生或创造，是因为当天人离开，或社群转到别的地方后，这些事物就不再显现。而且，当其他天人到这个地方后，他们周围显现的事物就会随之改变，包括公园的树木和果实、花园的花卉和种子、田野的草本和青草，以及各种动物和飞鸟都会改变。所有这些事物以这种方式存在和变化，是因为它们的存在取决于天人的情感和思维，二者是对应关系。由于对应之物与所对应之物合为一体，所以前者代表了后者的形像。从形式的角度来看这些事物时，看不到该形像，只有从用的角度才能看到它。我得以看到，当天人的眼睛被主打开，并通过用的对应关系看到这些事物时，就在其中认出并看到他们自己。

323. 由于天人周围存在的事物与其情感和思维一致，它们类似一个宇宙，也有陆地、植物和动物，这些事物构成天人的代表形像，故清楚可知为何古人将人称为小宇宙。

324. 《属天的奥秘》（《天堂的奥秘》）和《天堂与地狱》两本书中多处证明了这一事实，本书论及对应关系的相应章节也零散提到过。而且还在这些地方说明，受造宇宙中没有一物不对应人的某种成分，不仅对应人的情感和思维，还对应人体的器官和脏腑，不过，并非对应它们的物质部分，而是对应它们的用之形式。正因如此，当圣言论及教会和教会之人时，常常提到橄榄树、葡萄树、香柏树，还有花园、果园和森林等等，以及地上的野兽，空中的飞鸟，海里的鱼，因为他们相互对应，并通过对应和谐一致，如前所述。所以，天人也感知不到所提及的这些事物，他们感知到的是教会或教会之人的各种状态。

325. 由于宇宙万物皆关乎人的形像，所以亚当之智慧和聪明被描述为伊甸园，其中有各样的树木，还有河流、宝石、黄金，以及各种动物，亚当还为这些动物取了名。所有这些事物都表示亚当里面的品质，人之为人正是由于这些品质。几乎同样的事物被论到亚述王身上（以西结 31:3-9），亚述王象征教会的才智；还被论到推罗那里（以西结 28:12-13），推罗象征教会良善与真理的状况。

326. 由此可见，从用的角度看，宇宙万物类似人的一个形像，这也证明了神是人。上面所提到的这类事物并非通过天人、而是通过主经由天人而存在于天人周围。由于它们通过主的圣爱和圣智流入作为接受者的天人而存在，所以这一切在他们眼前发生，就象创造一个宇宙。他们由此知道，神是人，并且从用的角度看，宇宙就是祂的一个形像。

## 第 62 章 主所造的一切皆为功用，它们就是处于与人相关，并经由人到作为其源头的主那里的秩序、层级和特征的功用

327.关于这些主题，前文已说明：除了功用，无物能通过创造者，神而存在（308 节）；一切受造物之功用从终端逐层升至人类，再经由人类升至万物的源头，创造者神那里（65-68 节）；创造的目的在于终端，就是让万物归向主创造者那里，并产生结合（167-172 节）；就事物关注创造者而言，它们就是功用（307）；神性必在它的造物中存在和彰显（47-51 节）；宇宙万物根据功用而成为接受者，这一切皆照着层级（58 节）；从功用的角度看，宇宙是神的一个形像（59 节）等等。综上所述，真理显而易见：主所造的一切皆为功用，它们就是处于与人相关，并经由人到作为其源头的主那里的秩序、层级和特征的功用。关于这些功用，还有待于详细说明。

328.功用关乎之人，不仅是指个体之人，还包括一群人，以及大大小小的社群，如一个州，一个王国、或帝国，又或最大的社群—整个世界，因为这些群体中的每一个都是一个人。同样，在天上，整个天堂在主面前如同一个人，天堂中的每个社群也是一个人。正因如此，每个天人也是一个人。这一事实可见于《天堂与地狱》一书（68-103 节）。这清楚表明了下文所说人的含义。

329.由宇宙创造的最终目的可以看出何为功用。宇宙创造的目的是天人天堂的存在。天堂就是目的，故人或人类也是目的，因为天堂来自人类。因此可推知，一切受造物是中间目的，它们就是处于与人相关，并经由人到作为其源头的主那里的秩序、层级和特性的功用。

330.由于创造的目的是由人类组成的天堂，也就是人类本身，所以其它一切受造物都是中间目的，因为它们与人相关，且指向人的三个层面，即身体、理性和灵性。没有灵性，就无法与主结合，没有理性，就没有灵性，身体不健康，就没有理性。这三者就象一幢房子。身体好比地基，理性好比建在其上的房子，灵性则好比房子里的东西，与主结合好比主居于其中。由此可见，处于秩序、层级和特性中的功用，也就是创造的中间目的，皆与人类相关，也就是说，是为了维持身体、完善理性、从主接受灵性。

331.维持身体的功用，涉及吃、穿、住、消遣、娱乐，以及身体状态的维持和保护。为滋养人体所创造的一切，诸如植物界的水果，葡萄，谷物，蔬菜和草本等等，还有动物界提供食物的一切，如公牛、母牛、牛犊、鹿、绵羊、公山羊、母山羊、羔羊和它们的乳汁，还包括多种鸟类和鱼类。另外动植物界所造的众多事物也有为穿着的功用，以及为住、消遣、娱乐、身体状态的维持和保护所造的功用。在此不再一一列举，因为它们都是些众所周知的事物，若要列举出来，只是浪费笔墨而已。诚然，也有很多事物对人没有功用，不过，多出来的

东西并不废弃功用，反而确保功用的延续性。对功用的滥用也是有可能的，但滥用也不会废去功用，就象对真理的歪曲并不废去真理，除非在那些歪曲它的人身上。

332.完善理性的功用，就是教授上面所提对象的一切事务，它们被称为科学知识，涉及自然、经济、社会和道德事务。获取这些科学知识要通过父母和老师，或书本，或与他人交往，或独自反思。这些事务能完善并发展我们的理性达到更高的程度，并使我们实实在在应用于生活。限于篇幅，不再列举这些功用，因它们种类繁多，且涉及公共利益的功用变化多样。

333.从主接受灵性的功用是指属于宗教及其敬拜的一切事务，因而是教导承认和认识神、良善和真理、从而永生的一切事务。和其它学问一样，获取它们也要通过父母和老师，刊物和书籍，尤其将所学应用于生活，在基督教界是通过圣言的教义和布道，通过主的圣言。所有这些功用都能以描述身体的术语来形容，如吃、穿、住、消遣娱乐、状态维持和保护等，只需将它们用于灵魂---身体营养对应爱之良善，穿着对应智之真理，住所对应天堂，消遣娱乐对应生活的幸福和天堂的喜乐，保护对应免于邪恶骚扰，状态维持对应永生。主赐下所有这些事物，取决于对下述真理的承认：即“一切肉体之物也来自主，人只是被指派管理主之财物的一个仆人和管家”。

334.这些事物被赋予人类使用和享受，它们都是白白的恩赐，这一点从天堂天人的状态明显可知。他们和世人一样，有身体，有理性和灵性，主白白赐给他们日用饮食、衣裳和居所，天人从不为这些事操心。而且，他们还根据所具备的属灵理性而享有喜乐和状态的保护与维持。不同之处在于：天人知道这些恩赐皆来自主，因为它们是照着天人爱和智慧的状态被造的（如 322 节所述）。不过，世人并不明白这一点，因为他们一年才有一次收成，而这些收成并不取决于爱和智慧的状态，而是取决于勤劳程度。

335.这些事物被称为功用，是因为它们通过人而与主相关，尽管如此，却不能说它们是为了主而源自人的功用，应当说是为了人而源自主的功用。因为主内的一切功用是无限的一体，而除了主的功用外，人里面并没有功用。人无法靠自己行善，唯有靠主，而善就是所谓的功用。属灵之爱的本质就是向他人行善，不是为了自己，而是为了他人。神性之爱的这种本质更加无限，就象父母对子女的爱，他们对子女所行之善完全出于爱，不是为了自己，而是为了孩子。母亲对幼儿的爱明显体现了这一点。由于主当被爱慕、敬拜和荣耀，所以人们以为祂为了自己而喜欢爱慕、敬拜和荣耀。但事实上，祂是为了人的缘故才喜爱这些，因为人藉着它们会进入一种神性可以流入并被感知的状态。原因在于，人通过这种方法能移走阻止流入和接受的自我中心。自我中心，也就是我欲，

会使他的心刚硬，关闭心门。若承认出于人自己的全然是恶，出于主的全是良善，就会移走自我中心。这种承认会使人的心柔软和谦卑下来，然后生出爱慕和敬拜之心。由此可知，主通过人所行之功用在于，让人能出于爱行善，并且因为这是主的爱，所以接受它就是接受主的爱之乐。因此，不要以为主会与那些仅仅爱慕祂的人同在，祂只与那些行出祂的诫命，也就是功用之人同在。祂的居所在这类人里面，而非前者里面（对此，可参看 47-49 节）。

### 第 63 章 恶功用并非由主所造，而是起源于地狱

336. 一切善行都被称为功用，一切恶行也被称为功用，但后者是恶功用，而前者是善功用。既然一切善来自主，一切恶来自地狱，那么可知，主所造的全是善功用，地狱所生的全是恶功用。本节所探讨的功用尤指地上可见的一切事物，诸如各种动植物。对人有用的动植物来自主，对人有害的则来自地狱。来自主的功用也包括完善理性的一切事务，以使人能从主接受灵性。恶功用则是摧毁理性，使人无法变得属灵的一切事务。对人有害的这些事务也被称为功用，因为它们有助于恶人行恶，还有助于吸收恶性，从而疗愈他们。这样看来，“功用”这个术语具有双重含义，就象爱，既有善爱，也有恶爱，并且爱视它所行的一切为功用。

337. 现按下列顺序说明，善功用皆来自主，恶功用皆来自地狱：

- (1) 何谓地上的恶功用。
- (2) 作为恶功用的一切事物皆在地狱，作为善功用的一切事物皆在天堂。
- (3) 有一个从灵界向尘世的持续流注。
- (4) 地狱的流注产生恶功用，所到之处皆有其对应之物。
- (5) 这一切是由于属灵的最低层脱离高层导致的。
- (6) 流注进入两类形式运作，即植物形式和动物形式。
- (7) 这两类形式都具有自我繁衍的能力和繁殖手段。

338. (1) 何谓地上的恶功用。所谓地上的恶功用是指动植物和矿物界中的一切有害物。在此没有必要将它们全部列举出来，因为这只是堆砌名称而已。不指明各自害处，一味列举名称无助于本书的初衷。为了说明问题，仅举其中数例就足够了：动物界有毒蛇、蝎子、鳄鱼、蟒蛇、雕鹗、鸣角鹑、老鼠、蝗虫、蛙、蜘蛛。还有苍蝇、黄蜂、蟑螂、虱子、蝉虫与螨虫等等。总之，就是毁坏青草、叶子、果实、种子、食物和饮用汁液，并且危害动物和人类的一切生物。植物界有一切有害、致命、有毒的草本类和豆科植物，以及类似属性的灌木。矿物界则包括地上的一切有毒物质。从这些例子可以看出何谓地上的恶功用。

恶功用就是与善功用截然对立的一切事物（对此，可参看 336 节）。

339. (2) 作为恶功用的一切事物皆在地狱，作为善功用的一切事物皆在天堂。在理解世上的一切恶功用并非来自主，而是来自地狱之前，得先介绍天堂和地狱的一些情况。否则，有可能会将善功用和恶功用都归于主，以为它们自创造时就同源。或将它们归于大自然，以为它们源于尘世太阳。这两个错误会使人误入歧途，除非他知道，凡尘世存在之物，无不起因并源自于灵界，善来自主，恶来自魔鬼，也就是地狱。灵界包括天堂和地狱。

天堂所见的一切事物皆为善功用，对此，可参看 336 节。而地狱所见的一切事物皆为恶功用，对此，可参看 338 节，在该节一一列举了它们。后者包括各种野生生物，如蛇、蝎、蟒、鳄鱼、虎、狼、狐狸、野猪、各种鸚类、蝙蝠、大鼠小鼠、蛙、蝗虫、蜘蛛，以及多种毒虫。还显现了各种有毒物，包括铁杉、乌头，以及地上的植物和物质所含的致命毒药，总之，就是对有害和致命的一切事物。

地狱所显现的这类事物如此鲜活，几乎和地上的一模一样。虽说它们在那里显现，但不象在地上那样真实存在。它们只不过是地狱灵的恶欲涌出的邪情私欲的对应，以这种形式将自己呈现于人前。由于地狱中有这类事物，所以充满了恶臭味，诸如死尸、粪便、尿液和糜烂的味道，但那里的恶灵却乐享其中，如同牲畜乐享恶臭。由此可见，尘世中的类似事物并非源自主，也不是从一开始就被创造出来，更不是通过尘世太阳产生于大自然，而是源自地狱。它们并非通过尘世太阳来自大自然，这一点从以下事实明显可知，即属灵的流入属世的，反过来不行。它们亦非来自主，这一点也显而易见，因为地狱不是来自主，所以与地狱灵的邪恶相对应的一切事物，无一来自主。

340. (3) 有一个从灵界向尘世的持续流注。若不知道灵界的存在，且灵界与尘世之别，犹如在先之物与在后之物之别，或方法与方法造成的结果之别，就不可能知道这种流注。这就是为何那些撰写动植物起源之人，只会将其源头追溯至自然，即便追溯到神那里，也会说神从起初便将产生这些事物的力量植入自然。殊不知，大自然没有被植入任何力量，因为自然界本身是死的，丝毫无助于创造之功，就象工具丝毫无助于技师的作品，工具必须被不断驱使才能活动。从主所在的太阳发出的灵流，注入自然界的终端，产生动植物的形式，将二者所存的奇迹展现出来，并用尘世物质填充这些形式，以使它们稳固持久。现在我们既然知道：存在一个灵界，属灵物来自主所在的灵界太阳，灵界来自主，并且属灵物驱动大自然活动，犹如活物驱动死物，而且灵界所存在的事物和尘世的一样，那么就能明白，动植物只能通过主经由灵界生存，并靠着灵界持续存活。因此，就有了从灵界向尘世的持续流注。下一章将充分证明这一事实。

世上的有害物通过地狱的流注产生，这一点所遵循的法则，和邪恶本身从地狱流入世人所遵循的一样。该法则将在《天命》（《关于天命的天人智慧》）一书予以阐述。

341. (4) 地狱的流注产生恶功用，所到之处皆有其对应之物。与恶功用对应之物，即有害的动植物，是那些死尸般、败坏腐烂、粪便、粪质、陈腐和尿质的物质。因此，哪里有这些东西，哪里就会滋生上面提到的这类动植物。热带地区的体型较大，如蛇、蜥蜴、鳄鱼、蝎子、大鼠小鼠等等。众所周知，沼泽、死水洼、粪堆、恶臭的泥塘就充满这类东西。还有，有毒的飞虫象云一样弥漫在空气中，地上的害虫如军队一样行进，蚕食植被，直至根部。

有一次，我在园子里观察到，约有三、四英尺见方的尘土变成细小的飞虫，当我用棍子搅动时，它们像云一样翻腾起来。仅从这个观察就明显看出，死尸般腐烂的物质与这些无用的害虫一致，它们是同质的。从其成因看得更清楚：在地狱，凡散发恶臭难闻气味之地，都可见到这类微生物。这些地狱也据此被命名，有的被称为“尸狱”，有的被称为“粪狱”，有的被称为“尿狱”，诸如此类。不过，所有这些地狱都被严密封盖，以免它们的蒸汽散发出来。当有新魔鬼进入时，它们就被稍稍打开，此时，这些地狱会引发呕吐和头痛，有毒物甚至致人昏厥。哪怕是灰尘，也具有同样的性质，因此，它被称为受诅咒的灰尘。由此清楚可知，哪里有恶臭味，哪里就有这类有害生物，因为二者相对应。

342. 必须质疑的是，这类生物究竟是不是由借助空气、雨水或土壤渗水被传送至此的卵子产出的，或说，是不是出自那里的潮湿和恶臭。有人认为，上面提到的有害微生物和昆虫是由被传送至此，或自创造时就在地里处处潜藏的卵子孵化出来的，但这种观点与观察到的所有事实完全相反。如，微小的种子、果仁、木材、石头、甚至叶子中会生出蠕虫，在植物的表皮和内层会发现相应的螨和蛴螬。对苍蝇的观察结果也不支持这一观点，因为一到夏天，这些苍蝇无需通过卵子类的物质，就会大量出现在房屋、田野和森林中。还有一些害虫破坏草地和牧场，在一些炎热地区充斥并寄生于空气中，它们的情况同样不支持该观点，更别说那些浮游或飞舞在污水、馊葡萄酒和瘟疫空气中的不可见之物。这些观察结果却支持了另外一些人的观点，他们声称，植物、土地和池塘散发出的气味、恶臭和呼气才是滋生这类生物的源头。而事实上，一旦它们开始存在，之后无论以卵生还是胎生繁殖，都无法反驳它们即时生成的事实，因为一切存在的生物，都具有生殖器官和繁殖手段，并其他细小的内脏。对此，可查看下文（347节）。迄今未知的事实，即地狱中也有同样的事物，则与这些现象一致。

343. 前面提到的地狱不仅与世上的这类事物相联，还与它们结合在一起，这一点

可从以下事实推断出来：地狱不但不远离人类，反而就在他们身边，甚至就在恶人里面，它们由此延伸到尘世。就情感、欲望、和随之而来的思维，以及它们导致的善良或邪恶的行为功用而言，人要么在天堂天人中间，要么在地狱灵中间。由于诸如地上的事物也在天堂和地狱，故可知，一旦气温适宜，由天堂或地狱而来的流注会直接产生这些事物。因为灵界显现的一切事物，无论天堂的还是地狱的，皆对应情感或欲望，它们根据情感或欲望而存在。结果，当本身属灵的情感或欲望遇到世间同质或相应之物时，既会出现供应灵魂的属灵物，也会出现供应身体的物质。而且，一切属灵物里面都有一种以肉体包裹自身的天然倾向。地狱就在人的周围，并由此延伸到尘世，因为灵界不在空间中，而是存在于有相对应的情感之处。

344.我曾听到两位英国皇家学会会长，汉斯·斯隆和马丁·福克斯先生在灵界谈论有关地上的种子和蛋卵的生存及其产出的话题。前者将这些现象归因于自然界，他说，自然界通过创造被赋予通过太阳之热产生这类事物的力量和力。而后者则认为，自然界中的这种力一直都是从神创造者那里来的。为解决这场争端，一只美丽的小鸟出现在汉斯先生面前，他被要求仔细检查这只鸟，看看和世上的鸟儿有无丝毫不同之处。于是，汉斯先生将小鸟抓在手里，检查之后声称，没有任何不同。他由此知道，这只小鸟无非是某位天人的情感在外的显化，它会随着产生它的情感消失而消失，并且这一幕的确发生了。

这次经历使汉斯先生确信，自然界丝毫无功于动植物的产生，它们完全归功于从灵界流入尘世之物。他说，如果用世上相应的物质将这只小鸟全部填满，从而将其固定下来，它就成了一只恒久存在的小鸟，和世上的鸟儿没什么两样。出于地狱的事物同样如此。他还补充说，要是他早知道这些事，就不会归功于自然界，自然界仅仅用来服务来自神的属灵物，以固定持续流入到它里面的事物。

345. (5) 这一切是由于属灵的最低层脱离高层导致的。第三部分已说明，属灵元素从灵界太阳经三个层级流下来，直至自然界的终端。这三个层级被称为“属天”、“属灵”和“属世”，它们自人受造时，即自他出生时就存在于人内，并照其生命被打开。还说明，属天层，也就是最高和最内层被打开，人就变成属天的；属灵层，也就是中间层被打开，人就变成属灵的；但是，若仅属世层，也就是最低和最外层被打开，人就变成属世的。纯属世人只热爱肉体 and 俗事，并且越痴迷越不喜欢属天属灵之物，因而越不注目于神，甚至沦落到邪恶的地步。由此清楚可知，属灵的最低层，就是所谓的“属灵—属世”，能脱离高层，并且在那些地狱已成形的人里面是分离的。在动物或尘世物质里面，属灵的最低层不会自行脱离高层并朝向地狱，只有在人身上才有可能分离。

由此可知，正是脱离高层的属灵最低层，如处于地狱者的情形，造成了前面所说的那些世间恶功用。世上的有害物源自人，因而源自地狱。这一点可从圣言中所描述的迦南地得到证实：当以色列的子民照着诫命生活时，这个地方便五谷丰登，牛羊成群；反之，则颗粒不收，就象经上说的，被诅咒了，收获的不再是庄稼，而是荆棘，而且牛羊流产，野兽侵袭。从埃及地的蝗虫、青蛙和虱子同样能推断出这一点。

346. (6) 流注经由两类形式运作，即植物形式和动物形式。地上只产生两种普遍形式，就是人们所熟知的自然界两大王国：动物界和植物界。并且，同一界的一切事物都有很多共同特征。因此，凡属动物界者皆有感觉器官与运动器官，也有肢体与内脏，它们都受大脑和心肺驱使。凡属植物界者则扎根于泥土，先后长出茎、枝、叶、花、果和种。就其有形的产物而言，动物界和植物界都源自灵界的流注，并通过主所在的天堂太阳运作，而非源自大自然的流注，亦非通过尘世太阳运作，自然界只是固定它们，如前所述。

所有动物，无论大小，都来源于最低的属灵层，就是所谓的属世层。唯独人来源于所有层级，也就是所谓的属天、属灵和属世这三个层级。由于高度或离散层级的各层都是通过连续性从完美降至不完美，如同光从明渐暗，所以动物也是如此。故而动物有完美的，欠完美的和不完美的。完美的动物有大象、骆驼、马、骡、牛、绵羊、山羊，以及或属畜群或属牧群的其它动物。欠完美的动物是鸟类。不完美的动物则是鱼和贝类，由于它们最低级，所以好像在阴暗中，而其它的则在光明中。

动物仅通过最低的属灵层，也就是所谓的属世层生活，故它们只关注地面和食物，为了繁殖也关注自己的同类。所有动物的灵魂都是属世的情和欲。植物界也一样，同样分为完美，欠完美和不完美三类。完美的植物是各种果树，欠完美的是葡萄树和灌木，不完美的则是草本。植物和动物皆来自属灵的源头，只不过植物是功用的形式，而动物则是情和欲的形式，如前所述。

347. (7) 这两类形式开始存在时都会具备繁殖手段。在 313-318 节已说明，地上的一切出产，要么属植物界，要么属动物界，就象前面说的，它们里面都有创造的某种形像，也有人的某种形象，还有无限和永恒的某种形像。无限和永恒的形像突出表现在，它们能无限繁殖，直到永远。因此，它们全都具备繁殖的方手段，动物界成员接收的方法是将精子植入卵子或子宫，或产卵；植物界成员接收的方法是将种子扎根在地里。由此可见，极其不完美，甚至有害的动植物虽然源自地狱的直接流注，然而，之后它们会通过种子、卵子或嫁接等方式繁殖，一方并不废去另一方。

348. 一切功用，无论善恶，皆来自属灵的源头，因而都来自主所在的太阳，以下

经历证实了这一点。我曾听说，善和真从主那里经由天堂降至地狱，同样是这些事物，当它们照着层级在深渊被接收时，就被转化成邪恶与伪谬，与当初的善和真完全对立。造成这种变化的原因在于，接收主体将所流入的一切，转化成与自己的形式相适应的事物，就象灿烂的阳光照进某些物体中时，这些物体的内在形式将熄灭这光，并转化成丑陋的颜色，甚至是黑色。或好比死水洼、粪山和死尸将太阳之热转为恶臭。由此可见，恶功用也来自灵界太阳，不过，实际上是善功用在地狱被转化成了恶功用。因此，很明显，无论过去、现在还是将来，主从未创造过除善功用以外的其它功用，而地狱只会产生恶功用。

#### 第 64 章 受造宇宙中的可见之物证明，没有一物曾被或正被自然创造，万物皆由神性出于自身经由灵界所造

349. 大多数世人的言论出于表象，他们说，世间的太阳以其光热产生平原、田野、花园和树林里的可见之物。还说这太阳凭其热从卵子中孵化出蠕虫，令地上的走兽和空中的飞鸟繁衍，甚至还赋予人类生命。只根据表象说话的人，即使不将这些现象归因于自然界也会这么说。因为他们没有思考过这个问题。如，那些谈论太阳日升日落，由此产生年、日，现正处于某一高度的人，就是根据表象谈论，尽管他们没有将这些效果归因于尘世太阳。因为他们没有想到太阳静止不动，而地球则不停旋转。但是，若确认太阳以其热与光造就地上出现的事物，最后将万物归于自然界，甚至连宇宙的创造也归于她，就会变成自然主义的信徒，最终沦为无神论者。诚然，这些人以后可能还会说，神创造自然界，并赋予她产生这些事物的力量。不过，他们是害怕名声扫地才这么说的，其实骨子里仍认为创造者神是自然界，并且是她的至内层，然后将教会教导的神性事物视为毫无价值。

350. 一些人将某些可见之物归因于自然界也是情有可原的。原因有二：第一，他们根本不知道主所在的天堂太阳，也不知道由此而来的流入，更不知它与人同在。他们以为：属灵层只不过是更纯粹的属世层，因而天人就居于以太或星球中；魔鬼则是人类的邪恶，若真的存在，要么居于空气中，要么在深渊里；死后，人类灵魂就居于地球中间，或某个抽象之地以待审判的日子，还有其它由于对灵界及其太阳的无知而引发的类似幻想。

第二，他们根本不懂神性借以产生世上所显一切事物（无论善恶）的方式，不敢确认这个观念，唯恐将恶的事物也归于神，并对神产生物质性概念，然后将神与自然界合为一体，从而将二者混在一起。鉴于上述两个理由，那些原以为自然通过因着创造被植入到她里面的力量而产生可见事物之人，是值得原谅的。

然而，那些通过确证支持自然的创造功能、已然变成无神论者之人，就不可原谅了，因为他们原本能够做出支持神性的确证。无知当然应当宽恕，但并不能

抹去已被确证的伪谬，因为这类伪谬会与邪恶、因而与地狱绑在一起。结果，那些确证支持自然论的人，甚至到了将神性从自然界分离出去的地步，认为没有罪这回事，因为一切罪皆违背他们已分离并因此弃绝的神性。若在灵里不将罪当回事，死后成为灵时会被禁闭在地狱，在毫无约束的欲望驱使下，一头扎进罪恶中。

351.那些相信神性作用于自然界一切细节之人，能通过自然展示给他们的众多事物做出支持神性的确证，和支持自然者确证得一样充分，甚至更充分。因为前者注意到了动植物在繁殖过程中所展现的奇迹。如植物的繁殖：把一粒小种子丢进土里，它就会发出根来，并通过根长出茎、叶、花、果，一个阶段接着一个阶段，直到结出新种子，就好象这种子知道先后顺序，或知道它即将重新生产的整个过程一样。凡有理性者，谁会以为纯粹是火的太阳拥有这样的知识，或这太阳能将产生这类效果的能力注入到它的热和光中，或它能在其中制造奇迹并思考功用？人若提升理智，看到并沉思这些事，必会想到它们出自拥有无限智慧者，因而出自神。承认神性者也能看到并想到这一点，但不承认神性者不会看到并想到它，因为他们不愿这样。他们就这样任由自己的理性降至感官，而感官只从身体感觉领域的的光芒吸取它的一切观念，并强化他们的幻觉。他们甚至说：“难道你没看到这太阳凭它的热和光造就这一切吗？看不到的东西算什么？它还是个东西吗？”

支持神性者还留意到动物在繁殖中所展示的奇迹，这一事实单在蛋中就已非常显著了：如雏鸟如何存在于蛋中，藏在精子里，或处于未发育的状态，它拥有所需的一切，直到被孵化出来，还拥有之后成长所需的一切，直到它变成一只小鸟或飞禽，成为类似父母的样式。若观察活体，细细揣摩之，就会惊叹不已。无论是最小的还是最大的，甚至无论不可见的还是可见的，都有感觉器官，即视觉、听觉、嗅觉、味觉和触觉；也有作为肌肉的运动器官，以便它们飞翔和行走；还有环绕心肺、受大脑支配的内脏。甚至低级昆虫也拥有这些有机体，这一点从某些作家，尤其是简·施旺麦丹的《自然的圣经》所描述的昆虫解剖明显可知。

将万物归因于自然者当然也看见所有这些现象，却只会想到它们的存在，并声称是自然产生了它们。之所以这样说，是因为他们的思维转离了神性。若转离了神性，当他们看到自然界中的奇迹时，就不能理性思考，更不用说作属灵地思考。其思维是感官和物质的，他们只从自然界，而非越过自然界思考自然界，其思维方式和处于地狱者如出一辙。这种人和动物的区别仅在于，他们拥有理性思考的能力，即他们能理解，并且若他们愿意，也能有不同的想法。

352.当观察自然奇迹时有意不去思想神性，从而变得感官之人，不会反思，肉眼

的视觉如此粗糙，以至于看很多小昆虫就象一只模糊的虫子。然而事实上，它们当中的每一个都配有感觉和运动器官，因而具有纤维和血管，还有细小的心脏、肺管、极微小的五脏六腑和大脑。这些器官由自然界最精纯的物质交织构成，它们的组织对应生命的某些活动，甚至微的各组成部分受这些生命活动的驱使。由于肉眼的视觉如此粗糙，以至于大量这样的小昆虫，尽管每一个里面都有无数组成部分，但以肉眼观之，却如同一个模糊的斑点。然而，那些感官型的人竟据此思考和判断，可见他们的心智已变得何等愚钝，因而在属灵事务上陷入何等黑暗。

353.任何人若乐意，都能从自然界的可见现象做出支持神性的确证。凡出于对生命的关注而思想神者，也能这样做。以空中的飞鸟为例，每种鸟都知道属于自己的食物，也知道觅食之处，还能凭声音和视觉识别同类，分辨其它种类中哪些是友，哪些是敌。它们也成双成对地婚配，知道如何交配，能娴熟地建造巢穴并在此产卵，然后覆在它们上面，还知道孵化多长时间。在孵出幼雏的那一刻，精心呵护它们，将其覆佑在翅膀下面，衔来食物放在它们嘴里，以喂养它们。这一过程持续到雏鸟们独立生活为止，接下来，长大的鸟儿重复同样的事，并再产下一窝小鸟，以延续它们的种类。若愿意反思神性从灵界流入尘世，谁都能在这些事物中看到它，还会发自内心说：“这类知识不可能从太阳经由其光线流入上述动物，因为作为自然界源头并赋予她本质的太阳纯粹是火，所以它的光线全然是死的。”他因此会得出这样的结论：这类奇迹出自圣智向着自然界终端的流注。

354.对毛虫的观察也是一例。毛虫渴望从地的状态转向类似天堂的状态，并出于这种渴望的快乐，它们爬到某个地方，为了重生将自己包裹起来，就象进入一个子宫，在那里逐渐变成茧、蛹、幼虫、若虫，最后成蝶。经过这一系列形体变化后，它们各按其类，被装扮上美丽的翅膀，然后飞入空中，犹如进入它们的天堂，在那里欢乐嬉戏，缔结连理，产卵，预备抚养后代。在此期间，它们从花朵中采集美味的食物以维持生存。若通过自然界可见现象确认支持神性，谁不能在这些如毛虫类的生物中，看到人在尘世状态的某种形像？在如蝶类的生物中看到天堂状态的某种形像？另一方面，那些确认支持自然论者，的确也看到同样的现象，但由于他们已将人的天堂状态从心里抹去，故将这些现象称之为纯粹的自然本能。

355.蜜蜂又是一例。它们知道如何从花草中采蜡和蜜，知道如何筑造类似小房子的蜂巢，并将它们布置成一座城市的样式，还有出入的通道。它们远远地就能嗅到花草的芳香，然后从中采蜡作材料、采蜜作食物，并满载这些东西径直飞回自己的蜂巢，从而在冬天即将来临之前，为自己预备食物和居所，就好象它

们对此有所预见和觉察一般。它们还拥立一名掌权的雌性为王后，通过她来繁殖后代。它们在上面为她建造皇宫，还派出随从围绕她。分娩之际，蜂后在随从的陪伴下，逐个蜂室产卵，这些卵被跟随她的蜂群密封保护起来，以免暴露于空气中。它们从这些卵中产出新的一代。等到以后新生代发育到能重复上述过程的年龄，就将它们逐出蜂巢。被逐出的蜂群首先聚集成严密的一体，以保存完整，然后飞到四处另觅家园。而且，约在秋季时分，无用的雄蜂就被逐出蜂巢，还被剥去翅膀，以免它们返回并消耗蜂群的食物，因为它们没有为这些食物劳力。还有很多其它现象，由此可见，因为蜜蜂为人类提供有用的服务，所以它们凭灵界的流注而拥有类似世人、甚至天人那样的治理形式。

心智健全者，谁看不出这些生物中的此类现象并非由于尘世？产生自然界的太阳，其性质与效仿和类似天堂政府的治理形式有何共同之处呢？自然论的拥护者和崇拜者通过这些以及恶兽身上的其它类似现象，站在自然这一边进行确证，而神的拥护者和崇拜者则通过同样的现象，站在神这一边进行确证。属灵人在这些现象中看见属灵的结果，属世人则看见属世的结果，因而各自都与其秉性一致。就我自己而言，这类现象就是属灵王国向着属世王国，或说灵界向着尘世，因而从主的圣智发出的流注之明证。试想一下，若没有某种神性之物从主的智慧经由灵界流入，那么你能否理性分析思考政府形式、民法、美德或属灵真理？至于我，过去不能，现在也不能。近十九年来，我已经清醒并明显意识到这种流注，从未间断过。所以，我是以见证人的身份说这种话的。

356.自然之物能以功用为目的，并将功用排列成秩序和形式吗？若非有一位智者，这可能吗？而唯独拥有无限智慧的神，才能赋予宇宙秩序和形式。还有谁，或还有什么，能预见和供应满足人类衣食所用的一切？这些衣食所用皆来自土地的出产和动物。创造的奇迹之一：有一种被称为蚕的不起眼的小虫子，居然用丝华美地装扮男男女女，上至国王王后，下至男仆女仆。象蜜蜂这样微不足道的昆虫也大量供应照明用的蜂蜡，殿宇和庭院得以灯火通明。这些以及很多其它奇迹都是令人信服的证据，表明主出于祂自己、经由灵界使得万物存在于自然界。

357.对此，我补充以下内容：在灵界，我见过以世间可见之物确证支持自然论、最终沦为无神论者这类人。在属灵的光照下，他们的觉知看上去向下开启，向上关闭。这是因为他们向下注视尘世，而不是向上仰望天堂。有一种类似遮盖物的东西显现在他们的感官，也就是觉知的最低层上面，有时闪烁着地狱之火，有时黑如煤烟，有时白如死尸。所以，人人都要当心，不要确证支持自然论，而要确证支持神性，这并不缺乏证明材料。

## 第五部分

### 第 65 章 主在人内创造和形成了祂自己的两个器皿和居所，被称为意愿和觉知；意愿为圣爱，觉知为圣智

358. 前面论述了创造者神的圣爱和圣智，也就是永恒之主，还论述了宇宙的创造。现在该说一说人的创造。经上说，人是照着神的形像、按着祂的样式被造的（创世记 1:26）。这里“神的形像”表示圣智，“神的样式”表示圣爱。智慧无非是爱的形像，爱为了被看见和识别而在智慧中展示它自己。正因爱在智慧中被看见和识别，所以智慧是爱的形像。此外，爱是生命的存在，而智慧是由此而来的生命的彰显。神的形像和样式清楚显明在天人身上，因为爱从内闪耀在他们脸上，智慧展现出他们的美，美是他们爱的外显。我已看见并觉察到了。

359. 除非神在人内，且是人至内在的生命，否则人不可能照着祂的样式而成为祂的形像。神在人内，且是人至内在的生命，这一点从前文（4-6 节）可推知，即唯独神是生命，世人和天人是其生命的接受者。从圣言可知，神在人内，与他同居。由于这是圣言的教导，所以牧师习惯说人当预备好接受神，以便祂能进入他们，住在他们心里，使他们成为神的居所。虔诚的人在祷告时也这么说，有人在谈到圣灵时更是公开宣称，当处于神圣热情，并因着这种热情思考、谈论和讲道时，他们相信圣灵就在自己里面。在《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中（50-53 节）已说明，圣灵就是主，而不是独自为一个位格的另一个神。因为主声称：

到那日，你们就知道你们在我里面，我也在你们里面（约翰福音 14:20，还有 15:4,5,17:23）。

360. 因为主是圣爱和圣智，这二者本质上就是祂自己，所以为了可以居于人内，并赐予人生命，祂有必要在人内创造并形成祂自己的器皿和居所，一个为爱，一个为智慧。人内的这两个器皿和居所被称为意愿和觉知。爱的器皿和居所是意愿，智慧的器皿和居所是觉知。下文将看到，这二者属于人内的主，人的全部生命源自它们。

361. 人皆有意愿和觉知，这二者之别犹如爱和智慧之别，这一点既为世人所知，也不为世人所知。通过常识为世人所知，通过思维不为世人所知，通过转述为著作的思维更不为世人所知。凭常识，谁不知道人的意愿和觉知是两码事？事实上，人人都能觉察到这一点，如当他听到，并且也可能对别人说：“这人是好人，就是悟性不好。另一个悟性虽好，但心肠不好。我喜欢既聪明心肠又好的人，不喜欢虽然聪明，但心肠很坏的人。”然而，当他思考意愿和觉知时，并未将它们一分为二，加以区分，反而将它们混在一起，因为他的思维受制于肉体

的视野。当他写作时，更意识不到意愿和觉知是两码事，因为这时他的思维受制于感官，也就是人的自我中心。正因如此，有些人思维清晰，口齿伶俐，却不善于写作，这在女性当中较为常见。

其它例子也一样。凭普遍的感知，谁不知生活良善者得救，生活败坏者受到谴责？谁不知凡生活良善者会进入天人社群，在那里能看、能听、能说，就象世人那样？并且，凡出于正义而行正义之事、出于正直而行正直之事者就是有良知的人？但是，若人失去普遍的感知，并将这些事交付于思维，他就不知道何为良知，也不知道灵魂能看、能听、能说，和世人一样，同样不知道良善的生活除了帮助穷人外还会是什么。若你从理论上写下这类事，就是在用表象和错误，以及华而不实的辞藻巩固你的理论。正因如此，很多学者、伟大的思想家，尤其是作家当中的，已削弱和模糊、甚至摧毁了自己的常识。反倒是心思简单者要比那些自以为超级智慧的人更能明白何为良善与真理。

这种常识来自天堂的流注，并降至思维，甚至眼见。不过，思维一旦脱离常识，就会陷入幻相，这幻相就出自眼见和人的自我中心。你可以测验一下这个事实，告诉有常识的人一些真理，他会明白；告诉他，我们来自神，在神内，靠神存活，被神驱动，他会明白；告诉他，神在爱和智慧中与人同居，他会明白；进一步告诉他，意愿是爱的器皿，觉知是智慧的器皿，并稍加解释，他也会明白；再告诉他，神是爱本身和智慧本身，他同样会明白；问他何为良知，他会告诉你。不过，同样的内容若说给不通过常识、而是通过从尘世的眼见所获取的原理和概念思考的学者，他就不会明白。那么，想一想，究竟哪个更有智慧。

## **第 66 章 意愿和觉知，即爱和智慧的器皿，就存于大脑的整体及其一切细节中， 并由此存于身体的整体及其一切细节中**

362. 现按以下顺序说明该主题：

- (1) 爱与智慧和意愿与觉知构成人的真生命。
- (2) 人生命的最初成分在于大脑，衍生成分在于身体。
- (3) 生命怎样存在于最初成分，就怎样存在于整体及其每一部分。
- (4) 生命凭借最初成分，通过每一部分存在于整体，通过整体存在于每一部分。
- (5) 爱的品质决定智慧的品质，并因此决定人的品质。

363. (1) 爱与智慧和意愿与觉知构成人的真生命。人几乎不知道何为生命。当他思考生命时，就好象它是稍纵即逝之物，也不可能对它有清晰的概念。这是因为人们不知道唯独神是生命，并且祂的生命就是圣爱和圣智。由此明显可知，人的生命无非是爱和智慧，这生命取决于他接受爱和智慧的程度。众所周知，

太阳发出热和光，宇宙万物是接收者，并按着接收热和光的多少而被温暖和光照。主所在的太阳也如此发出热和光，所发之热是爱，所发之光是智慧，如第二部分所示。故，生命出自这二者，它们从显为太阳的主那里发出。

主的爱和智慧就是生命，这一点从以下事实可以看出：人会随着爱的衰退而变得无精打采，随着智慧的衰退而变得愚蠢迟钝，若二者完全衰退，人就会丧失生命。爱有很多属性，这些属性被赋予另外的名称，它们是爱的衍生物，如情感、愿望、欲望，以及它们的快乐和享受。智慧也有很多属性，如觉察、反思、回忆、思维、以及目的意图。合为一体的这二者同样有很多属性，如同意、结论和行动的決定，等等。

事实上，所有这些都是这二者的属性，不过，它们更显著和直观。最后，从这二者衍生出感觉，就是视觉、听觉、嗅觉、味觉、触觉，以及这些感觉的享受和快乐。表面上是眼睛在看，其实是觉知通过眼睛在看，因此，看也归因于觉知。表面上是耳朵在听，其实是觉知通过耳朵在听，因此，听用来指称注意和倾听，注意和倾听也属于觉知。表面上是鼻子在闻，舌头在尝，其实是觉知凭其感知在闻和尝，因此，闻和尝也归因于感知。其它例子也是如此。所有这些的源头就是爱和智慧。由此可见，这二者构成人的真生命。

364. 觉知是智慧的器皿，这一点人人看得出来，但鲜有人看出，意愿是爱的器皿。原因在于：意愿本身什么也不做了，须借着觉知才能行事。而且，当意愿之爱流向觉知之智慧时，首先被转化为情感，并且就这样忽略过去了。在思考、说话和行动中，情感仅被感知为某种不易觉察的愉悦。不过，显而易见，爱来自意愿，因为人都意愿他所爱的，不意愿他所不爱的。

365. (2) 人生命的最初成分在于大脑，衍生成分在于身体。我们所说的最初成分是指它的最初形式，衍生成分是指由最初成分产生和形成的形式。最初成分中的生命是指意愿和觉知。大脑中所存在的最初成分和身体中所存在的衍生成分就是这二者。从下列事实明显可知，生命的最初成分或最初形式存在于大脑：

①人的感觉本身。因为当人集中精力思考时，就感觉自己在大脑里思考。他似乎在内视，紧皱眉头，感觉自己的沉思就在里面，尤其在前额及略高处。

②人在子宫内的形成过程。因为大脑或头首先发育，此后一段时间甚至比身子还大。

③头在上、身子在下，这符合高级事物作用于低级事物的秩序，反过来不行。

④当大脑受伤，无论是在子宫里，还是因伤或疾病，或由于压力过度，人的思维就会受损，甚至精神错乱。

⑤身体的所有外在感觉，就是视觉、听觉、嗅觉、味觉，连同普遍的触觉，还有言辞，都位于头部，也就是所谓的脸的前端，并通过纤维与大脑直接相联，它们通过大脑获得自己的感觉和生命的活力。

⑥因此，关乎爱的情感以某种形像显在脸上，关乎智慧的思维以某种形像显在眼中。

⑦从解剖学的研究也可知，所有纤维都从大脑向下经脖颈进入身体，没有一根是从身体向上经脖颈进入大脑。哪里有纤维的最初成分或最初形式，哪里就有生命的最初成分或最初形式。谁会否认生命源自纤维起源之处？

⑧可问问凡有常识者，思维存在于何处，或他在哪里思考，他会回答说，在头脑里。然后再问问认为灵魂的居所要么在某个腺体、要么在心脏，或其它什么地方的人，情感及其思维的最初形式在什么地方，它是不是在大脑中，他会回答说，它不在大脑中，或说他不知道（至于不知道的原因，可参看 361 节）。

366. (3) 生命怎样存在于最初成分，就怎样存在于整体及其每一部分。要理解这一点，须说明大脑中的这些最初成分在何处以及如何衍生。解剖学的研究清楚表明了大脑中这些最初成分的所在之处。由解剖学可知，人脑由左右两个脑构成，它们从头部延伸至脊柱。还可知，这两个脑由两种物质构成，即所谓的皮质和髓质，皮质由数不清的小腺体状成分构成，髓质则由数不清的纤维状成分构成。由于这些小腺体成分形成纤维的顶端，所以它们也是纤维的最初成分。因为纤维始于它们，然后继续延伸，逐渐集束成神经。这些纤维被捆绑在一起或形成神经后，又向下延伸至面部感官和身体的运动器官，并形成它们。请教一下解剖学专家，你就会信服。

皮质或腺体物质形成大脑的表层，还形成纹状体的表层。延髓由纹状体发出，形成小脑的核心和脊髓的核心。不过，各处的髓质或纤维状物质皆始于皮质，并从皮质发出。皮质又发出神经，由神经产生身体的所有成分。解剖检查证明了这一事实。若通过解剖学研究，或从事这项研究的其他人熟知这些剖检，就会明白，生命的最初成分就在纤维的起始之处，纤维不可能从自身发出，而必须从这些最初成分发出。

这些最初成分，或最初形式，看似小腺体，几乎数不胜数。其数量之多，犹如浩如烟海的宇宙恒星。从它们发出的大量小纤维则犹如从恒星发出，并传递其热与光到星球的无数光线。这些小腺体的数量之多，还好比诸天堂中的大量天人社群，我被告知，这些天人社群也是不可胜数，并有类似的布置。从这些小腺体发出的大量小纤维，又好比象光线那样从这些天堂社群流下来的属灵真理和良善。正因如此，人就是一个宇宙和微型天堂，如我们在此和前文所说的。

由此可见，生命怎样存在于其最初成分中，就怎样存在于其衍生成分中，或说，怎样存在于大脑的最初形式中，就怎样存在于身体的衍生形式中。

367. (4) 生命凭借最初成分，通过每一部分存在于整体，通过整体存在于每一部分。原因在于，既包括大脑也包括身体的整体，最初仅由大脑中的最初成分发出的纤维构成。它没有其它起点，这一点从刚才 366 节内容明显可知。因此，整体来自每一部分。生命凭借这些最初成分，通过整体存在于每一部分，这是因为整体给每一部分供应它的份额和所需，使它成为整体的一部分。总之，整体来自各个部分，各个部分依赖于整体。从人体内的很多事物清楚看出所存在的这样一种相互关系和由此而来的结合。因为其中的情形与一座城市、一个国家一样，整体由作为其部分的人民形成，部分或人民依赖于整体。有某种结构的一切事物同样如此，尤其是人类。

368. (5) 爱的品质决定智慧的品质，并因此决定人的品质。原因在于，爱和智慧的品质决定了意愿和觉知的品质。因为意愿是爱的器皿，觉知是智慧的器皿，如前所示。这二者构成人及其秉性。爱是多种多样的，多到种类无限。这可从地上和天堂中的人看出来。没有哪两个世人或天人相似到无任何区别。区别之处在于爱，因为每个人都是自己的爱。有人以为是智慧的区别，然而，智慧来自爱，它是爱的形式。爱是生命的存在，智慧源自这存在的生命彰显。

世人都以为觉知构成人，因为如前所示，觉知能被提升至天堂之光，给人造成变得智慧的表象。然而，多出来的觉知，也就是说，不属于爱的觉知，尽管看上去是人的，并因此决定了人的秉性，但这只是一个表象。因为多出来的觉知实际上出于对求知和变得智慧之爱，而不是同时出于将所知和所悟运用于生活之爱。结果，多出部分，在世时要么随着时间消失，要么停留在记忆极边缘，好象马上要掉下去。故死后，它就会被分离出去，除了与灵自己的爱一致的部分外，剩下的都不再保留。

由于爱构成一个人的生命，因而就是人自己，故所有天堂社群，以及社群里的所有天人，都是照着爱之情感被排列，没有哪个社群或天人是照着从爱分离出来的觉知被排列。地狱及其社群同样如此，只是地狱之爱和天堂之爱完全对立。由此可见，爱的品质决定智慧的品质，并因此决定人的品质。

369. 诚然，人们都承认人是其主导爱的样式，但只涉及他的心智和性情，没有涉及他的身体，因而是不完整的。我通过灵界大量经历得知，人从头到脚，即从头脑中的最初成分直到身体的最终成分，都是其爱的样式。凡在灵界者都是自己爱的形式，天人是天堂之爱的形式，魔鬼是地狱之爱的形式。魔鬼的脸和身体是畸形的，而天人的脸和身体是美丽的。而且，当他们的爱受到攻击时，其面容会发生变化，若攻击严重，就会完全消失。这是灵界特有的现象，因为他

们的身体与心智合为一体。

通过前文所述，原因显而易见，即身体的一切都是衍生成分，也就是通过出自最初成分的纤维被交织在一起的事物，这些最初成分是和智慧的器皿。最初成分如何，其衍生物就如何。故，最初成分去哪，其衍生成分就去哪，不会分开。因此，若将心智提升到主那里，整个人就被提升到祂那里。若将心智抛入地狱，整个人就被丢到那里。所以，根据其生命之爱，人整个要么进入天堂，要么下入地狱。人的心智就是人，因为神是一个人。身体是心智用来感觉和行动的外在，因而它们是一，而非二，这些都是天人的智慧。

370.应当注意，人的肢体、器官和内脏的真形式，就其构造本身而言，来自于由大脑中的最初成分所产生的纤维。不过，这些纤维被诸如地上、或出于地而存于空气和以太中的物质材料所固定。这一切通过血液完成。所以，为了身体所有部分能维持自己的形态，并持续发挥各自功能，人需要得到物质食物的滋养，并不断被更新。

## 第 67 章 意愿对应心脏，觉知对应肺脏

67A

371.现按下列顺序说明这一点：

- (1) 心智的一切皆关乎意愿与觉知，身体的一切皆关乎心与肺。
- (2) 意愿与觉知对应心与肺，故而心智的一切成分对应身体的一切成分。
- (3) 意愿对应心脏。
- (4) 觉知对应肺脏。
- (5) 凭借这种对应，会发现很多有关意愿与觉知、因而仁爱与智慧的奥秘。
- (6) 人的心智就是他的灵，灵就是这个人，身体是心智或灵借以在尘世感觉和行动的外在工具。
- (7) 人的灵和身体凭着意愿与觉知和心与肺的对应而结合，也因丧失这种对应而分离。

372. (1) 心智的一切皆关乎意愿与觉知，身体的一切皆关乎心与肺。心智无非表示意愿和觉知，就其整体而言，意愿和觉知包含人的全部感受和思想，因而包含人的全部情感和思维。意愿催动人之感受，觉知影响人之思维。我们都知道，人的全部思维属于觉知，因为觉知是思考的基础。但是，鲜有人知道，人的所有情感都属于其意愿。这是因为当人思考时，并未留意情感，只关注所思之事，就象他在听别人说话时，并未留意语气，只关注言语。是故，通过语气

能知道说话者的情感，通过言语能知道他的思维。

情感归属于意愿，因为一切情感都是爱的特性，意愿是接受爱的器皿，如前所示。若不知道情感属于意愿，就会将情感与思维混淆。他会说，情感就是思维。但事实上，它们不是一回事，不过，却行动如一。从日常对话明显看出这二者的混乱，如：“我想这么做”，意思就是“我愿这么做”。另一方面，也能看出这二者的区别，如：我愿意思考这个问题。当思考它时，意愿之情感就呈现在觉知之思维中，就象前面说过的，语气呈现在言语中。人们都知道，身体的所有部分都与心肺相关，但却不知，心、肺与意愿、觉知存在对应关系。因此，下文将探讨这一主题。

373. 由于意愿和觉知是接受爱和智慧的器皿，所以这二者是由最精纯的物质构成的器官形式或组织形式，而且必须这样才得以成为器皿。肉眼看不到它们的器官，这没关系。哪怕用显微镜放大来观察，也看不到隐藏至深的器官。最小的昆虫也无法被看到，然而，它们也有感觉器官和运动器官，故能感觉、行走和飞翔。一些敏锐的观察者在解剖实验时，通过显微镜发现，它们也有大脑、心脏、肺管和内脏。一些昆虫细小得连它们自己都看不到，更不用说构成它们的内脏，但不可否认，它们也是有组织的，甚至每一个粒子都是有组织的。那么，又怎能说爱和智慧的这两个器皿，即所谓的意愿和觉知，不是有组织的形式呢？

爱和智慧，也就是来自自主的生命，又怎会不作用于一个主体，或某个有物质存在的东西呢？不然，思维如何存在？思维不存在，又如何言谈呢？大脑不也这样吗？思维由此完整而有组织地存在于大脑的每一部分中，那里的器官形式甚至能用肉眼看到。意愿和觉知的器皿，其最初成分明显存于髓质中，且清楚看到它们如同小腺体，对此，可参看 366 节。我请你不要以真空的观念看待事物。真空就是无，无中什么也不会发生，无中也不会生出有来（关于真空的概念，可参看 82 节）。

374. (2) 意愿与觉知对应心与肺，故而心智的一切成分对应身体的一切成分。这是迄今未知的新事，因为没人知道何为灵界，以及它与尘世的不同之处。结果，人们也不知道何为对应，以及属灵物和属世物之间存在对应关系，并通过对应相结合。我说过，人们迄今不知何为灵界，它和尘世的区别，因而不知何为对应。然而，这些事原本能为人所知。谁不知道情感和思维是属灵的，因而属于它们的一切也都是属灵的？谁不知道言谈和行动是属世的，因而属于它们的一切也都是属世的？谁不知道正是属灵的情感和思维使得人言谈和行动呢？由此，谁不知属灵物和属世物的这种对应关系？难道不是思维使得舌头发话，情感连同思维使得身体行动吗？它们是有区别的两回事。我不说话也能思考，

不行动也能意愿，并且人们都知道，身体既不能思考也不能意愿，而言谈源自思维，行动则源自意愿。

情感不是显于面孔、并示其形像吗？这是众所周知的。就其自身而言，情感难道不是属灵的？它不就是所谓属世的表达方式，即表情的变化吗？那么，谁由此不能推断出存在一种对应关系，因而心智的一切成分与身体的一切成分也存在对应关系？既然心智的一切成分皆关乎情感和思维，或意愿和觉知，那么谁不能推断出意愿与心智，以及觉知与肺之间存在一种对应关系？

这些事迄今不为人知，尽管它们原本可以为人所知，因为人已变得如此外在，以至除了俗世之外不愿承认任何事。这已成了人的爱之乐，因而成了其觉知之乐。因此缘故，他对将思维提升至尘世之上、与尘世脱离的某种属灵物感到厌烦。随之，由于他的属世之爱及其快乐，他只会将灵性视为一种更纯的属世物，将对应视为连续流入之物。不仅如此，纯属世人还无法思考脱离属世领域的事物，对他来说，这类事等同于无。

还有一个原因是，人们从没见过这些事，所以至今对它们一无所知。这是因为，整个基督教界的信条已将所谓属灵的一切宗教事务从人的视线中驱逐出去。该信条就是，所谓属灵的神学问题超越觉知。它是由公会和某些领袖所颁布的，却被人们盲目相信。所以一些人以为属灵物就象飞越外太空大气层的鸟儿，超出视力范围。然而事实上，它就象近在眼前的天堂鸟，用美丽的翅膀触碰你的瞳孔，渴望被看到。在此所说的视力是指觉知的视力。

375.意愿与觉知和心与肺之间的对应关系不能被直接证明，唯有通过理性推理，但能被结果证明。这和事物的原因一样，实际上，通过理性能看到这些原因，但通过结果看得更清晰。因为原因存在于结果，并通过结果使自己显为可见。在此之前，头脑不会相信原因。下文的内容与这种对应的结果有关。然而，为免有人在思考这种对应时陷入从灵魂假说所获得的观念中，先阅读前几节所论证的观点：

（363 和 364 节）爱和智慧，因而意愿和觉知构成人的真生命；（365 节）人的生命存在于大脑的最初成分，也存在于身体的衍生成分；（366 节）生命怎样存在于最初成分，就怎样存在于整体及其每一部分；（367 节）生命凭借最初成分通过每一部分存在于整体，通过整体存在于每一部分；（368 节）爱的品质决定智慧的品质，并因此决定人的品质。

376.在此，我引用在天堂与天人同在时所看到的明证，来说明意愿、觉知与心、肺的这种对应关系。通过顺着螺旋的一种神奇流入（实在无法言表），他们形成了一个心、肺及其所有内在结构的样式。在形成的过程中，他们跟随天堂的流

注，由于主之爱和智慧的流入，天堂努力产生这类形式。天人就这样代表着心肺的结合，同时代表着心、肺与意愿之爱、觉知之智慧的对应关系。他们将这种对应和结合称为“属天的婚姻”，并说，象这样的婚姻也存在于整个身体及其肢体、器官和内脏，以及属于心肺的那些成分中。哪里没有心肺的运作，以及各自的交替变化，哪里就没有自发本能催动的生命运动，也没有认知本能催动的生命感觉。

377. 鉴于接下来要论述心、肺与意愿、觉知的这种对应关系，并且身体的所有组成部分，即肢体、感觉器官和整个身体内脏的对应都建立在这个对应的基础上。也鉴于属世物和属灵物的对应关系迄今无人知晓，然而，这一点在两本书中已予以充分论述，一本是《天堂与地狱》，另一本是《属天的奥秘》(关于创世记和出埃及记的灵义)，故，我在此将列出这两本书中有关对应的内容。在《天堂与地狱》一书：天堂的一切与人的一切的对应关系(87-102节)。天堂的一切与尘世的一切的对应关系(103-115节)。在《属天的奥秘》有关《创世记》和《出埃及记》的灵义部分：脸及其表情和心智情感的对应关系(1568, 2988, 2989, 3631, 4796-4797, 4800, 5165, 5168, 5695, 9306)；身体的行为举止和意愿、觉知成分的对应关系(2988, 3632, 4215)；总体感觉的对应关系(4318-4330)；眼睛与视觉的对应关系(4403-4420)；鼻子与嗅觉的对应关系(4624-4633)；耳朵与听觉的对应关系(4652-4659)；舌头与味觉的对应(4791-4805)；手、臂、肩、脚的对应关系(4931-4952)；腰与生殖器官的对应关系(5050-5061)；身体内脏，特别是胃、胸腺、胸腺、乳糜池、乳糜管、肠系膜的对应关系(5171-5181)；脾的对应关系(9698)；腹膜、肾、膀胱的对应关系(5377-5385)；肝脏、胆囊管、胰腺管的对应关系(5183-5185)；肠的对应关系(5392-5395, 5379)；骨的对应关系(5560-5564)；皮肤的对应关系(5552-5559)；天堂与人类的对应关系(911, 1900, 1982, 2996-2998, 3624-3649, 3741-3745, 3884, 4051, 4279, 4403, 4524-4525, 6013, 6057, 9279, 9632)；尘世可见的一切现象及其三个王国和出现在灵界的现象相对应(1632, 1831, 2758, 2990-2993; 2997-3003, 3213-3227, 3483, 3624-3649, 4044, 4053, 4116, 4366, 4939, 5116, 5377, 5428, 5477, 8211, 9280)；出现在天堂中的一切现象都是对应形式(1521, 1532, 1619 - 1625, 1807-1808, 1971, 1974, 1977, 1980-1981, 2299, 2601, 3213 - 3226, 3349-3350, 3475-3485, 3748, 9481, 9570, 9576-9577)。

《属天的奥秘》一书，处处涉及圣言字义和灵义的对应，关于这一点，也可参看《新耶路撒冷教义之圣经篇》(5-26, 27-65节)。

378. (3) 意愿对应心脏。意愿本身无法象通过检查结果中的意愿那样看得清楚。就其本身而言，可通过以下事实看到它：一切爱之情感会导致心跳频率的变化，这一点从与心脏同步跳动的动脉脉搏明显可知。与爱之情感保持一致的心跳变

化和脉动数不胜数。用手指能感觉的只是心跳节拍的快、慢，高、低，强、弱，稳、乱等等。因此，快乐状态中的心跳不同于悲伤状态中的，平静状态中的不同于愤怒状态中的，无惧状态中的不同于恐惧状态中的，热情状态中的不同于冷漠状态中的，等等。

由于被称为收缩和舒张的心脏律动会根据人的爱之情感改变和变化，故很多古人和追随他们的现代作家都将情感归于心，使心成为情感之居所。相应地，它也进入日常用语，如勇敢的心、怯懦的心、快乐的心、悲伤的心、柔软的心、顽固的心、大气的心、小气的心、完整的心、破碎的心、肉心、石心，某人粗心大意、宅心仁厚，温柔细心，专心致志，一心一意，洗心革面，藏在心里，牢记于心，心不在焉，铁石心肠，知心朋友。还有团结一心，勾心斗角，痴心，以及很多其它与爱及其情感相关之类的词语。圣言也采用类似的表述，因为圣言是以对应方式写就的。无论你说爱还是意愿，都是一回事，因为爱的接受器皿是意愿，如前所述（375节）。

379.众所周知，人和一切生物都有体温，但体温的源头却不为人知。每个人都是通过猜想谈论它。结果，那些对属灵物和属世物的对应关系一无所知之人，有的将其源头归因于太阳之热，有的归因于太阳粒子的活动，有的归因于生命本身，但由于他们并不知道何为生命，所以就满足于这样的术语。但是，若知道爱及其情感与心脏及其衍生物存在一种对应关系，谁都会知道，体温的源头就是爱，因为主所在的灵界太阳放射出的爱如同热，而且天人也感觉为热。这属灵之热本质上是爱，通过对应流入心脏及其血液。将热传给心脏，同时赋予它生机的就是这属灵之热。

人随着爱及其强烈逐渐变得热情似火，也随着它的消退变得麻木冷漠，这一点是众所周知的，因为它能被感觉和看到。爱可通过周身的热被感觉到，通过脸上的红晕被看到。反之，爱的消退可通过身体的冰冷被感觉到，通过脸色苍白被看到。因为爱是人的生命，心是他生命的始与终。此外，因为爱是人的生命，灵魂通过血维持体内的生命，故在圣言中，“血”被称为“灵魂”（创世记 9:4，利未记 17:14）。下文将解释灵魂的各种含义。

380.血为红色也是由于心与血对应爱及其情感。灵界有各种颜色。红和白是基本色，其它颜色的多样性就源自这两个颜色及其对立色，也就是烟火色与黑色。灵界的红色对应爱，白色对应智慧。红色对应爱，是因为它源自灵界太阳之火，白色对应智慧，是因为它源自灵界太阳之光。爱和心脏既存在对应关系，故血必为红色，以表明它的来源。正因如此，在天堂，对主之爱占主导的地方，光是火红色的，天人着紫衣；智慧占主导的地方，光是闪亮的白光，天人着白色细麻衣。

381.天堂被分为两个国度，一个被称为属天的，另一个被称为属灵的。

在属天国，对主之爱占主导，在属灵国，源于对主之爱的智慧占主导。爱占主导的第一个国度，被称为天堂国度的心脏；智慧占主导的第二个国度，被称为天堂国度的肺脏。必须知道的是，整个天堂完全类似一个人，并且在主的眼里，就显为一个人。因此，这人的心脏形成一个国度，肺脏形成另一个国度。整个天堂有一个总的心肺运动，每个天人因此都有一个个体的心肺运动。总的心肺运动唯独来自主，因为爱和智慧唯独来自祂。事实上，心肺运动就存在于主所在的灵界太阳（这太阳源自主），并由此存在于天堂和宇宙。摆脱空间观念，思想“无所不在”，你就会信服。天堂被分为属天和属灵两个国度，这一点可见于《天堂与地狱》（20-28）一书；整个天堂完全类似一个人（59-67）。

382.（4）觉知对应肺脏。这一点可从刚才所说的意愿与心的对应关系推知。因为意愿与觉知是居于属灵人或心智中的两样事物，而心与肺则是居于属世人或身体中的两样事物。对应关系就在心智的一切成分和身体的一切成分之间（374节）。由此可知，意愿对应心，觉知对应肺。此外，每个人通过观察自己的思维和言语，都会发现觉知对应肺。

通过观察思维：除非呼吸协调同步，否则人无法进行思考。所以，当一个人静静思考时，呼吸是安静的。若深入思考，呼吸是深沉的。一呼一吸之间，肺脏照着思维，因而照着爱的流入扩张和收缩，或慢或快，或急或缓，或专注。实际上，若完全屏住呼吸，就无法思考，除非在灵里通过灵的呼吸进行思考，这是不易察觉的。

通过观察言语：若没有肺的辅助，嘴里发不出一丝声响。连贯成词的声音，完全靠气管和会厌发出来。因此，照着吼声的扩张和通道的开放，嗓音可上扬，甚至变成一声大喊，也照着收缩下降。若通道关闭，则无法说话，思维也随同停止。

## 67B

383.由于觉知对应肺脏，故我们的思维对应肺的呼吸，故在圣言中，“灵魂”与“灵”表觉知。如：

你要尽心、尽性爱主你的神”。（马太福音 22:37）

神将赐新心和新灵。（以西结书 36:26，诗篇 51:10）

前面说过，“心”表意愿之爱（378节），故“灵魂”和“灵”表觉知之智慧。神的灵，也就是所谓的圣灵，表圣智，因而表圣真，也就是人类之光，这一点可见于《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50,51），是故，主向祂的门徒吹气，并说：“受

圣灵”（约翰福音 20:22）。由于同样的原因，经上说：

耶和華神將生氣吹在亞當的鼻孔里，他就成了有靈的活人。（創世記 2:7）

祂還對先知說：

向風發預言，對風說：“風啊，要從四方而來，吹在這些被殺的人身上，使他們活了”。（以西結書 37:9）

其它地方也有类似经文。所以，主被称为“鼻中之气”和“生命之气”。因为呼吸要通过鼻子，所以鼻子表感知；聪明人就说他有敏锐的鼻子，不聪明的就说没有。出于相同的原因，在希伯来文和其它语种中，“灵”和“风”是同一个词。“灵”这个词的原义就是“呼吸”。因此，当一个人死了，就说他断了气。正因如此，世人以为灵是一缕风，或如同肺里呼出的空气样的东西，灵魂同样如此。由此可见，“尽心尽性爱神”意思是以全部的爱和全部的觉知爱祂，“赐新心和新灵”意思是赐新的意愿和新的觉知。因为“灵”表觉知，所以经上论到比撒列说：

他被灵充满，就有智慧，有聪明，有知识。（出埃及记 31:3）

论到约书亚说：他被智慧的灵充满。（申命记 34:9）

尼布甲尼撒王说但以理：里头有美好的灵，有知识、聪明和智慧。（但以理书 5:11,12）

以赛亚书上说：灵里犯错的必得明白（29:24）等等。

384. 由于心智的一切成分关乎意愿与觉知，身体的一切成分关乎心与肺，所以头部的大脑分为两大结构，这两大结构之别犹如意愿与觉知之别。小脑主要用于“意愿”，大脑主要用于“觉知”。体内的心肺和其它器官也是这样分开的。它们被隔膜分开，并被包裹在自己的覆盖物中，即所谓的“胸膜”中，它们构成身体中被称为“胸”的那部分。在身体的其余部分，就是所谓的肢体、器官和内脏中，也有这二者的结合。因此，这些组成部分也成双成对出现，如臂、手、腰、腿、眼、鼻，体内的，肾、输尿管、睾丸。不成对的器官被分成左右两部分。脑就被分为两个半球，心也被分为两室，肺分为左右两个肺。而且，这些器官的右半部分关乎真之善，左半部分关乎善之真，或可说，右半部分关乎产生智慧之真理的爱之良善，左半部分关乎出自爱之良善的智慧之真理。由于良善与真理的结合是相互的，并通过这种结合好似合二为一，故在人内显出的效果就是，这些成对的器官组织在它们的功能、活动和感觉中一起作用，联合行动。

385. (5) 凭借这种对应，会发现很多有关意愿与觉知、因而爱与智慧的奥秘。

世人几乎不知何为意愿，或何为爱，因为人无法象他貌似自主理解和思考那样自主去爱，并出于爱去意愿，就象他无法自主使心脏跳动，尽管他能自主使肺脏呼吸。由于世人几乎不知何为意愿，何为爱，然而却知道何为心肺，因为这些东西能被检视到，而且还被解剖学家们检查并描述了出来。而意愿和觉知无法被看到和检查出来，所以，若知道二者相互对应、并通过对应行动如一，关于意愿和觉知的很多奥秘就能被揭示出来，否则，这是不可能的。这些奥秘如下：意愿与觉知的结合，觉知与意愿的相互结合；爱与智慧的结合，智慧与爱的相互结合；爱降为情感，各情感之间的关系，以及它们流入感知与思维，最后依照对应关系流入身体的动作和感觉。这些以及许多其它奥秘都能通过心肺的结合，以及血液从心到肺、再从肺回到心，然后从心经由动脉到身体的所有肢体、器官和内脏的流入得以揭示和说明。

386. (6) 人的心智就是他的灵，灵就是这个人，身体是心智或灵借以在尘世感觉和行动的外在工具。那些将灵视为一缕风，或者某种缥缈之物，就象从肺里呼出的一股气之人，几乎无法接受“人的心智是他的灵，灵就是这个人”的观念。他们会问：灵就是灵，怎会是人？灵魂就是灵魂，又怎会是人？这和他们思想神的方式一样，因为神被称为一个灵。他们对灵和灵魂的观念来自这一事实，在一些语种中，灵和风这两个词是一样的；还来自这一事实，一旦人死亡，就说他咽下最后一口气，丢了灵或魂，而当人窒息或昏迷后又恢复呼吸，就说他活过来了。结果，人们据此将灵或灵魂理解为风和空气，于是从眼见和身体感觉得出结论：死后，人的灵和灵魂绝非一个人。从对灵和灵魂的物质判断涌现出各种理论，并由此逐渐发展为这样一种信念：人死后直到最后审判之日才变成人；在此之前，他逗留在某处，等着与他的肉身复合（上述内容可参看《最后的审判〈续〉》32-38节）。因为人的心智就是他的灵，所以同样是灵的天人被称为“心灵”。

387. 人的心智是他的灵，此灵就是这个人，因为心智被理解为人的意愿与觉知的一切事物，这些事物存在于大脑的最初成分和身体的衍生成分中。因此，就其形式而言，它们就是人的一切。既如此，心智，也就是意愿和觉知，可任意支配身体和所有组成部分。难道不是身体行出心智的所思所愿吗？难道不是心智促使耳朵去听，指导眼睛去看，舌与唇去说，驱动双手和手指去做它想做的事，并驱动双脚去往它想去的地方吗？身体不就是顺从心智的工具吗？除非心智的衍生成分存在于身体中，否则身体能这样顺从吗？若认为身体的顺从是因为心智愿意它这么做，这合乎理性吗？倘若如此，它们就是两个，一个在上、一个在下，一个发号施令，另一个惟命是从。由于这根本不符合理智，所以可推知，人的生命在大脑的最初成分中，也在身体中的衍生成分中，如前所述（365节）；

生命怎样存在于最初成分，就怎样存在于整体及其每一部分（366节）；生命凭借最初成分，通过每一部分存在于整体，通过整体存在于每一部分（367节）。在前面章节已说明，心智的一切成分皆关乎意愿与觉知，而意愿与觉知是接受主之爱和智慧的器皿，爱和智慧构成人的生命。

388.综上所述可知，人的心智就是人自己。人之形式的基本结构、或人之形式自身及其一切细节，都是从其出于大脑的最初成分、经由神经延伸下去的，这一点也在前面说明了。这就是人死后所进入的形式。他因此被称为一个灵和一个天人，完全就是一个人，不过是个灵人。在世时被添加和披戴的物质形式能成为人的形式，并非凭它自己，而是凭着属灵形式。添加和披戴物质形式，是为了让人能在尘世发挥作用，也是为了人能从尘世更精纯的物质中携取一些容纳属灵物的固定容器，以此延续和保持自己的生命。以下是一个属天人智慧的真理：人的心智，不仅总体上，而且连每个细节都在不断努力倾向于人之形式，因为神就是一个人。

389.为了人能成为人，所有成分必须一无所缺，无论头部还是躯体，都要存于完整的人中，因为其中一切成分都是为了进入并构成人的形式。事实上，它是爱和智慧的形式，这形式本身就是神性。爱和智慧的全部终端就在人的形式中，它们在神人内是无限的，但是在祂的形像、也就是世人、天人和灵内是有限的。若存于人内的成分有所缺失，就意味着对应它的爱和智慧的终端有所缺失，主正是凭借这些终端从初至末存在于人内，并在出于其圣爱经由圣智创造世界时提供功用。

390.（7）人的灵和身体凭着意愿与觉知和心与肺的对应而结合，也因丧失这种对应而分离。既然此前不知道人的心智（就是意愿与觉知）是他的灵，此灵就是这个人，也不知道人的灵和身体一样有脉搏与呼吸，那么也就不可能知道，人之灵的脉搏与呼吸流入并产生其身体的脉搏与呼吸。由于人的灵和身体一样拥有脉搏与呼吸，故可知，灵的脉搏与呼吸和身体的脉搏与呼吸之间也存在类似的对应关系，因为如前所述，心智就是人的灵。所以，一旦这两组运动停止对应，便会发生分离，这就是死亡。

当身体因为某种疾病或意外事故而无法与灵同步运作时，就会发生分离或死亡，因为对应及其同在的结合丧失了。然而，这一切并不是只等到呼吸停止，而是要等到心跳也停止。只要心脏还在跳动，爱及其生命之热仍会保留和维持身体的生命，这一点可从昏迷与窒息的病例，以及胎儿在子宫内的生命状态明显看出来。总之，人的肉体生命取决于其脉搏呼吸与灵的脉搏呼吸之间的对应关系。一旦该对应关系停止，身体的生命就会终止，他的灵便离开，在灵界继续他的生活。灵界生活和尘世的极其相似，以至他不知道自己已经死了。绝大多数人

脱离肉体两天后进入灵界，事实上，我曾和一些死亡两天后的人交谈过。

391.灵和世人一样拥有脉搏与呼吸，这一事实只能通过灵和天人自己来证明，只要有机会与他们对话。我就蒙恩被授予这样的权利。当被问及这个问题时，他们声称，他们和世人没什么两样，也拥有身体，只不过是灵体，还能感受胸腔内的心跳和手腕处的脉搏。我问了很多人，他们的答复都一样。

我蒙恩通过亲身体验获知，人的灵在其身体内呼吸。天人曾被允许控制我的呼吸，他们可任意减弱它，最终将其收回，直到仅保留灵的呼吸，然后，我通过感觉感知它。当获许了解死亡状态时，我也被赋予类似的体验（这一点可见于《天堂与地狱》449节）。

有好几次，我的呼吸减弱到只剩灵的呼吸，然后，我明显感觉到它与天堂的共同呼吸同步。我也多次进入天人那样的状态，还被提升到他们那里，进入天堂。然后，由于出离肉体，我在灵里和天人交谈，呼吸方式和在世时一样。

通过这次体验以及其它亲身经验，我清楚得知，人的灵不仅在肉体中呼吸，离开肉体后照样呼吸。灵的呼吸如此寂静，以致不为人所觉察。它明显流入身体的呼吸，几乎如同原因流入结果，或思维流入肺，并通过肺进入言语。综上所述，明显可知，人的灵和身体的结合是凭借二者的心肺运动的对应关系。

392.心肺的这两项运动发生和持续的原因在于，整个天堂，无论总体还是细节，都拥有这两项生命运动。全天堂都有这样的心肺运动，因为主通过祂所在的太阳注入它们，它们从祂发出。灵界太阳通过主产生这两项运动。此外，天堂和尘世的所有成分从主相继降下来，它们就在这样的联结和形式中，就象从头到尾环环相扣的链条，并且爱与智慧的生命源自主，宇宙的所有力量都源自生命，故显而易见，这些运动的源头不在别处。由此可见，这些运动依照爱和智慧的接受程度而发生变化。

393.在下文会详细说明这些运动之间的对应关系，如这种对应关系在那些与天堂同步呼吸之人身上是怎样的性质，在地狱之人身上是怎样的性质，在那些言谈与天堂一致，思维却与地狱一致之人身上是怎样的性质，因而在伪君子、马屁精和骗子等人身上又是怎样的性质。

**第 68 章 通过心与意愿、肺与觉知的对应关系，关于意愿与觉知或爱与智慧，因而关于人类灵魂的一切都会真相大白**

**68 (A)**

394.学术界有很多人孜孜不倦地追寻灵魂，但因他们对灵界和人死后的状态一无所知，所以他们构筑的理论只针对灵魂在体内的运作，而非针对灵魂的性质。

他们对灵魂的性质只有一个概念，即它就象以太中最精纯的某种事物，其容纳形式是虚无缥缈的。但由于知道灵魂是属灵的，故他们不敢就这个问题公开发表太多言论，唯恐将某种属世物归于灵魂。

因着对灵魂的这种观念，然而又知道灵魂作用于肉体，并在其中产生关乎其感觉和动作的一切，所以，如前所述，他们孜孜不倦地追寻灵魂在肉体中的运作机制。有人认为这一切是通过流注实现的，有人认为是通过和谐实现的。但由于并未发现渴望看见真相的心智能默认的某种东西，所以我蒙恩得以与天人对话，在这个问题上被他们的智慧启发。成果如下：人死后存活的灵魂就是他的灵，它完全就是人的样式，灵魂的这种形式就是意愿和觉知；意愿与觉知的灵魂就是主的爱和智慧，构成人之生命的就是这两种能力，这生命唯独来自主。主为了让人接受祂，便使得生命看似人自己的。然而，为免人将生命当成他自己的，因而退离不再接受主，主既教导了爱，也就是所谓善的一切，也教导了智慧，也就是所谓真理的一切，它们皆出自主，无一出自人；并且由于这二者就是生命，所以生命的一切，也就是生命，皆来自主。

395. 由于灵魂本质上就是爱和智慧，人内的这二者来自主，故主在人内造了两个器皿，也就是主在人内的居所，一个为爱，一个为智慧。为爱所造的这一个被称为意愿，为智慧所造的这一个被称为觉知。由于主的爱和智慧是独特的一体（可参看 17-22 节），圣爱属于圣智，圣智属于圣爱（34-39 节），并且这二者同样从神人，即主那里发出，所以主在人内的这两个器皿和居所，即意愿和觉知也被主造为彼此有别的二者，然而却在每次活动和每个感觉中成为一体。在这些活动和感觉中的意愿与觉知无法分开。

尽管如此，为使人成为主的器皿和居所，作为达到这一目的的必备条件，也规定了人的觉知能被提升至自己固有的爱之上，进入他的爱无法抵达的某种智慧之光中，使他由此能明白并被教导：想要进入更高层的爱，因而享受永恒的幸福，该如何去生活。但是，因着对提升觉知至自己固有的爱之上的这种力量的滥用，人已摧毁自己里面原本属于主（也就是主的爱与智慧）的器皿和居所，使意愿变成爱自己 and 爱尘世的居所，使觉知变成确认这些爱之物的居所。由此而来的是，意愿和觉知这两个居所变成地狱之爱的居所，并通过确认支持这两种爱，变成在地狱被视为智慧的地狱思维的居所。

396. 为何对自己和尘世之爱会沦为地狱之爱，而人还能进入这些爱，因而摧毁他里面的意愿和觉知，原因如下：对自己和尘世之爱被造时原为天堂之爱，因它们是服务于属灵之爱的属世人之爱，如地基之于房屋。人出于爱自己和尘世照顾自己的身体，希望得到衣食住所；为照料家人，寻找有保障的工作，甚至为乐于服从，照着职位尊严而受到尊敬，还在俗世的享受中寻求快乐和活力。然

而，所有这一切都是为了目的，而目的必是功用，人通过这些事处于服务主、服务邻舍的状态。但是，若没有服务主和邻舍之爱，只有藉着尘世服务自己之爱，那么，原本的天堂之爱就沦为地狱之爱，并使人的心智和灵魂陷入自我中心，而自我中心本身全然是恶。

397.为了不让人因着觉知在天堂，因着意愿在地狱（这是有可能的），从而有一个分裂的心智，死后超出他自己的爱之外的觉知部分将被除去，由此而来的是，每个人的意愿与觉知最终成为一体。对于在天堂者，意愿热爱良善，觉知思考真理，而对于在地狱者，意愿热爱邪恶，觉知思考伪谬。世人通过自己的灵思考时也是一样，如他独处时。然而，在肉身时很多人的思维并不同，如他们群处时。导致这种不同的原因在于，他们能将其觉知提升至自己的意愿，也就是他们的灵之爱以上。说明这些事是为了让人知道：意愿和觉知是两回事，然而它们却被造为行动如一，并且若死前未如此，则死后如此。

398.下文将说明，所谓的灵魂就是爱与智慧，因而意愿与觉知，以及灵魂如何作用于身体，并影响身体的一切运行。这一切可通过心与意愿、肺与觉知的对应关系来获知。通过这种对应关系，可揭示以下信息：

- (1) 爱或意愿是人的真生命。
- (2) 爱或意愿不断努力朝向人的形式及其一切成分。
- (3) 若非与智慧或觉知联姻，爱或意愿无法通过人的形式产生影响。
- (4) 爱或意愿为未来的妻子，就是智慧或觉知预备房屋或洞房。
- (5) 爱或意愿还在其人的形式中预备一切，以便爱或意愿能与智慧或觉知联合行动。
- (6) 婚礼后的第一次结合是凭借求知欲，由此产生对真理的情感。
- (7) 第二次结合是凭借对觉知的情感，由此产生对真理的觉察。
- (8) 第三次结合是凭借对看见真理的情感，由此产生思维。
- (9) 经过三次结合，爱或意愿开始进入有感觉和活力的生命中。
- (10) 爱或意愿将智慧或觉知引入其房屋的一切事物中。
- (11) 除非与智慧或觉知结合，否则爱或意愿什么也不做了。
- (12) 爱或意愿将自身结合于智慧或觉知，并促使智慧或觉知反过来与它结合。
- (13) 通过爱或意愿赋予的潜能，智慧或觉知能被提升，也能接受和觉察出于天堂之光之类的事物。

(14) 爱或意愿同样能被提升，也能觉察出于天堂之热之类的事物，只要它热爱同层级的伴侣，即智慧。

(15) 否则，爱或意愿会将智慧或觉知从其高处拉下来，以使它与自己行动如一。

(16) 若它们一起被提升，爱或意愿会在觉知中被智慧净化。

(17) 若它们没有一起被提升，爱或意愿会在觉知中并被觉知所玷污。

(18) 爱在觉知中被智慧净化后，会变得属灵和属天。

(19) 爱在觉知中并被觉知玷污后，会变得属世、感官和肉体化。

(20) 被称为理性的觉知能力和被称为自由的行动能力依然保留。

(21) 属灵和属天之爱就是爱邻和爱主，而属世和感官之爱则是爱尘世和爱自己。

(22) 仁爱与信心及其结合，和意愿与觉知及其结合相似。

399. (1) 爱或意愿是人的真生命。这一点从心与意愿的对应关系可推知 (378-381 节)。就象心在体内起作用，意愿也是如此在心智内起作用。身体的一切成分，其存在和动作皆依赖于心脏，心智的一切成分，其存在和动作皆依赖于意愿。这里所说的依赖于意愿，其实是指依赖于爱，因为意愿是爱的器皿，爱是生命本身 (见 1-3 节)，作为生命本身的爱唯独来自主。由心脏以及它通过动静脉通向全身可知，爱或意愿是人的生命，因为彼此对应的事物功能相似，不同之处在于，一个是属世的，另一个是属灵的。

解剖学的研究清楚表明心脏如何在体内运行。例如，凡心脏通过它发出的血管所到之处，一切皆有生机或顺从生命，而未运行之处，一切则毫无生命力。此外，心脏也是体内运行的最初和最后的器官。从胎儿清楚看出它是最初的器官，从垂死之人清楚看出它是最后的器官。心脏的运行离不开肺脏的配合，这一点从窒息和昏迷的情形明显可知。由此可见，正如身体的辅助生命唯独依赖于心脏，心智的生命同样唯独依赖于意愿。并且，若思维停止，意愿仍继续存在，如同呼吸停止，心脏仍继续跳动那样，这也能从胎儿、垂死之人、窒息和昏迷的情形明显看出来。由此可知，爱或意愿是人的真生命。

## 68 (B)

400. (2) 爱或意愿不断努力朝向人的形式及其一切成分。这一点从心与意愿的对应关系明显可知。因为我们都知道，身体的一切成分在子宫内形成，它们通过脑发出的纤维和心发出的血管形成，所有器官和内脏的构造皆由这两个元素 (纤维和血管) 构成。因此，很明显，人的一切成分由意愿的生命，也就是爱，

通过大脑的最初成分经由纤维产生。身体的一切成分则由心脏通过动静脉产生。由此明显看出，生命，也就是爱，因而意愿，不断努力朝向人的形式。因为人的形式由人内可见的一切成分构成，所以可知，爱或意愿致力于不断努力奋斗去形成所有这些成分。它朝着人的形式努力奋斗，是因为神是人。圣爱和圣智构成祂的生命，关乎生命的一切皆由此而来。人人都能看出，除非生命，也就是真人（即神人），在本无生命之物里面运作，否则，诸如存于人内的一切成分无法形成。人内的无数成分作为一体运行，它们一致渴望产生所源自的生命的样式，以便人能成为祂的器皿和居所。由此可见，爱、出于爱的意愿以及出于意愿的心，都朝着人的形式不断努力。

401. (3) 若非与智慧或觉知联姻，爱或意愿无法通过人的形式做任何事。这一点也可从心与意愿的对应关系明显看出来。胎儿依靠心脏、而非肺脏存活。胎儿中的血液不是从心流入肺而使肺呼吸，而是通过卵圆孔流入左心室。所以，在此期间，胎儿无法移动身体的任何部分，而是受束缚着，也没有感觉，因为感觉器官是关闭的。爱或意愿亦如此，诚然，胎儿由此存活，然而却是模糊地，也就是没有感觉或活动。但是，一旦出生后肺脏被开启，他就开始感觉和行动，也开始意愿和思考。由此可见，若非与智慧或觉知联姻，爱或意愿无法通过人的形式做任何事。

402. (4) 爱或意愿为未来的妻子，就是智慧或觉知预备房屋或洞房。整个受造宇宙及其每个细节之处，都有良善与真理的联姻，这是因为良善属于爱，真属于智慧，二者在主内，万物皆由祂创造。心与肺的结合，如镜子般反映出该联姻如何存在于人内。因为心脏对应爱或良善，肺脏对应智慧或真理（详见378-381，382-385节）。通过心肺结合可以看出，爱或意愿如何将自己许给智慧或觉知，然后与它婚配，也就是和它进入一种婚姻状态。爱将自己许给智慧，为它预备房屋或洞房，并藉着情感将它结合于自己，以此与它婚配，然后和它在这房屋里过智慧的生活。

若非用属灵的语言，实在无法充分描述其中究竟，毕竟爱与智慧，因而意愿与觉知都是属灵的。诚然，属灵物也能以属世的语言表达，不过，只能被模糊地感知到，因为缺乏对爱、智慧、求善之情、求智慧，即求真理之情的认识。然而，爱与智慧，或意愿与觉知之间的这种订婚与结婚，其性质可从它们与心肺的对应关系中所存在的相似性看出来。心与肺的情形类似于爱与智慧的，二者几乎毫无二致，只是一个属世，另一个属灵。因此，由心与肺明显可知，心脏首先形成肺脏，然后与它们联合。心脏在胎儿内形成肺脏，出生后与它们联合。心脏在自己的居所，也就是所谓的胸腔内完成这一切，心肺一起安扎在胸腔内，通过被称为横膈膜的隔离物和被称为胸膜的覆盖物，与身体的其它部位分开。

爱与智慧，或意愿与觉知也是如此。

403. (5) 爱或意愿还在其人的形式中预备一切，以便爱或意愿能与智慧或觉知联合行动。我说的是意愿和觉知，不过，要正确认识到：意愿就是一个人的全部。因为正是意愿携觉知存于大脑的最初成分中，也存于身体的衍生成分中，如此存在于整体及每一部分中，如前所述（365-367节）。由此可见，就人的本质形式而言，无论其总体形式还是各部分的具体形式，意愿就是人的全部，而觉知则是其伴侣，正如肺是心的伴侣。但愿每个人都不要将意愿视为脱离人之形式的某物，因为意愿正是人的形式。由此不仅看出，意愿如何为觉知预备洞房，还看出它在自己的家，也就是整个身体中如何预备其它一切，以便和觉知联合行动。意愿以这样的方式为觉知做好预备，是为了使身体的一切成分与觉知结合，如同它们与意愿结合，或说，是为了使身体的一切成分回应觉知，如同它们回应意愿。

只有通过解剖学的研究，才能在身体内，如在一面镜子或映像中那样看出，身体的一切成分如何被预备来与觉知结合。通过解剖学的研究可知身体内的一切成分如何被联结起来，以便当肺呼吸时，整个身体内的一切成分都被肺的呼吸驱动，同时也被心跳驱动。也可知，心脏通过心房（和右心室）与肺相连，它们又继续延伸到肺脏的内在成分中。还可知，全身的脏腑通过韧带与胸腔联结，如此联结是为了当肺呼吸时，它们既作为一个整体，也作为个体，各自都不同程度地参与呼吸运动。因为当肺吸气时，肋骨会扩展胸腔，胸膜张开，横隔膜下降，同时，身体的所有下层器官，也就是从它们那里延伸下去，并通过韧带相连的部位，都不同程度地参与到呼吸运动中来。更别提其它事了，免得不懂解剖学的读者，由于不熟悉这一领域的术语而在这个问题上陷入混乱。请教学识渊博者和解剖学专家，问问他们，整个身体内的所有成分，从胸部往下是不是都被如此联结起来，以便当肺在呼吸扩张时，它们的一切成分都被驱动与肺同步行动。

这一切清楚表明了意愿为觉知和人之形式的一切成分之间预备的结合之性质。只要深入探究各种连接，以解剖学的眼光审视它们，然后顺着这些连接，仔细思索它们与肺的呼吸及心脏的配合，最后在思维中，将肺脏转换为觉知，将心脏转换为意愿，你就会明白。

404. (6) 婚礼后的第一次结合是凭借求知欲，由此产生对真理的情感。用婚礼来表示人出生后的状态，即从无知到聪明，再由聪明到智慧的状态。此处的婚礼并非指全然无知的第一状态，因为其中没有出于觉知的任何思维，只有出于爱或意愿的朦胧情感。该状态是婚礼的第一步。人的童年时代是第二状态，我们知道，这一阶段有求知欲，幼童凭求知欲学习说话和阅读，然后逐渐学习属

觉知之类的事。毫无疑问，正是属于意愿的爱产生这一切。若非由爱或意愿产生，这是不可能的。人若深思熟虑，都会承认，每个人生来都有求知欲，并因着求知欲汲取知识，其觉知通过知识逐渐形成、发展和完善。对真理的情感由求知欲产生，这也是显而易见的。因为当人因着求知欲变得聪明时，便不再满足于求知，而是渴望就他所喜欢的主题进行推理并形成结论，无论这个主题是经济的、社会的还是道德的。当这种情感被提升至属灵物时，就变成对属灵真理的情感。婚礼的初始状态就是求知欲，这一点可从以下事实看出来：对真理的情感是一种升华的求知欲，受真理感染就是出于情感想要认识真理，一旦发现真理，就会出于喜乐之情沉醉其中。

(7) 第二次结合是凭借对觉知的情感，由此产生对真理的觉察。对愿意以理性的内在视觉看待问题的人来说，这一点是显而易见的。通过理性的内在视觉清楚可知，对真理的情感和觉察是觉知的两种力量，这两种力量在一些人身上协调如一，在另一些人身上则不然。在那些愿意以觉知觉察真理之人身上，它们协调如一，但在那些只想知道真理之人身上，则不然。还清楚可知，对觉知有怎样的情感，对真理就有怎样的觉察。若拿走理解真理的情感，就不会有对真理的觉察；反之，若赋予理解真理的情感，就会有照着这种情感层级的对真理的觉察。理智健全者只要有理解真理的情感，从不缺乏对真理的觉察。在前面已说明，人人都有理解真理的能力，这种能力被称为理性。

(8) 第三次结合是凭借对看见真理的情感，由此产生思维。渴望知道是一回事，渴望理解是另一回事，渴望看见真理又是另一回事。或渴望真理是一回事，觉察真理是另一回事，思维又是另一回事。不懂心智运作机制的人，只能隐约明白这一点，但懂得之人则看得非常清楚。前者之所以隐约明白，是因为对那些渴望真理，又觉察真理的人，这些运作在思维中是同步的，并且同步时是无法区分的。当人的灵在身体内思考时，他的思维是很明显的，尤其当他与别人共处时。但是，当他渴望理解，并由此进入对真理的觉察时，就会处于灵的思维，也就是默想。实际上，这种灵的思维会降至身体的思维，不过是进入静默的思维。因为它在身体思维之上，并从它下面的记忆俯视思维的一切，由此得出结论或提供证明。不过，对真理的真正喜爱仅被感知为一种来自某种快乐感受的意愿之动力，这种快乐感受存于默想之内，是默想的生命所在，只是很少被注意到。

从这一切可以看出，这三者，即对真理的情感、对真理的觉察、思维，通过爱依次相随，它们只存于觉知中。一旦它们结合，爱就进入觉知，这时，它首先产生对真理的情感，然后产生理解它所知之事的情感，最后产生在身体思维中看见它所理解之事的情感，因为思维无非是内在的视觉。的确，首先显明的是

思维，因为思维是属世心智的能力。但是，由对真理的情感产生对真理的觉察、再由此所产生的思维是最后显明的。该思维是智慧的思维，而第一种思维是来自记忆、凭属世心智的视觉所见的思维。爱或意愿在觉知之外的一切运作，都与对真理的情感无关，而是与对良善的情感有关。

405.来自意愿之爱的这三者（对真理的情感，对真理的觉察，思维），在觉知中依次相随。理性之人的确能领悟这一点，然而却不十分清楚，所以无法确认到信的程度。由于意愿之爱通过对应与心行动如一，觉知之智慧与肺行动如一（如前所述），所以在上一节，关于对真理的情感、对真理的觉察、思维的说明，再没有什么地方比在肺及其结构中看得更清楚、证实得更充分了。故必须简要阐述这些事。

出生后，心脏将血液从右心室排入肺，通过肺后，又将其排入左心室，从而打开肺脏。心脏通过肺动脉和肺静脉完成这一过程。肺有很多支气管分支，最后终止于小肺泡，肺脏将空气充入这些小肺泡，从而进行呼吸。环绕支气管及其分支的是所谓的支气管动脉和支气管静脉，它们由奇静脉或腔静脉和主动脉产生。这些动脉和静脉有别于肺动脉和肺静脉。这些事实清楚表明，血液通过两条路线流入肺，也通过两条路线流出肺。这使得肺的呼吸频率不同于心跳。众所周知，心的交替运动与肺的交替运动并不一致。

由于心肺与意愿觉知存在对应关系，如前所述，并且因着对应产生的结合使得这一个随着另一个行动，所以通过血液从心到肺的流入，能看出意愿如何流入觉知，并完成刚才关于对真理的情感和觉察，还有思维（404节）所述的一切。它们的对应关系已将这一点，以及很多与它们相关且三言两语无法说清的其它事揭示给我。既然爱或意愿对应心，智慧或觉知对应肺，那么可知，肺中的心血管对应对真理的情感，肺支气管分支对应源自这些情感的觉察和思维。若通过这些开端探究肺的所有组织，然后与意愿之爱和觉知之智慧作以类比，就能明白前面（404节）所述，如同透过某种映像看到一样，因而在信中得到证实。但是，由于只有少数人了解有关心肺的解剖学知识，并且以未知的东西进行证明会导致模棱两可，所以我不再进一步类比论证。

## 68 (C)

406. (9) 经过三次结合，爱或意愿开始进入有感觉和活力的生命中。爱离了觉知，或爱之情感离了觉知之思维，在身体中既无法感觉，也无法行动。爱离了觉知如同瞎子，情感离了思维如同陷入浓重的黑暗，因为觉知是爱借以看见的光明。此外，觉知之智慧来自显为太阳的主所发之光。既然意愿之爱离了觉知之光什么也看不见，是瞎眼的，那么可知，身体的感觉离了觉知之光也是瞎眼和迟钝的，不仅视觉和听觉如此，其它感觉也是这样。其它感觉同样如此，因

为对真理的一切觉察都是觉知中的爱之属性（如前所述），身体所有感官的觉察皆源自其心智的觉察。

身体的每个行为也一样。出自脱离觉知之爱的行为就象人在黑暗中的行为，他不知道自己在做什么。因此，在这样的行为中不会有聪明智慧，也不能被称为有生命的行为，因为行为从爱得其本质，从聪明得其品质。另外，良善的全部力量都要凭借真理，所以，良善在真理中起作用，因而凭借真理行事。良善属于爱，真理属于觉知。由此可见，爱或意愿经过这三次结合（参看 404 节），开始进入有感觉和活力的生命中。

407. 这一切可通过心与肺的结合得到实证，因为意愿与心、觉知与肺之间的对应关系乃是这样：心以肺做出属世的行为，就象爱以觉知做出属灵的行为。因此，上述内容可如同呈于眼前的映像那样被看到。只要心与肺不共同运行，人就不会有生命的感觉，也不会有生命的活力，这一点从子宫里的胎儿或婴孩，及其出生后的状态明显可知。只要人还是个胎儿，或在子宫里，肺就是关闭的。所以，他没有感觉，也没有行为，感官完全闭合，手脚也被束缚。但出生后肺就被打开，并且随着它们开启，人就有了感觉和行为。肺通过由心脏输入进来的血液被打开。

没有心肺的合作，人既没有生命的感觉，也没有生命的活力，这一点从昏厥的情形明显看出来。昏厥期间只有心脏在运行，没有肺的配合，因为这时呼吸暂时停止了。众所周知，在这些情形中不存在感觉，也不存在动作。人在窒息时也是如此，无论是被水窒息，还是有东西阻塞喉咙，关闭了肺的呼吸通道。这时，人看上去就象死了一样，没有感觉也不能动，然而，心脏依旧跳动，这是人所共知的。因为一旦清除肺的阻塞物，他就会恢复有感觉和活力的生命。实际上，在此期间，血液仍通过肺脏循环，不过是通过肺动脉和肺静脉，而不是通过赋予人呼吸力量的支气管动脉和支气管静脉。爱流入觉知也是同样的道理。

408. (10) 爱或意愿将智慧或觉知引入其房屋的一切事物中。爱或意愿的房屋是指人的整个心智的一切成分。因为心智的一切成分对应身体的一切成分（如前所述）。房屋也指人的整个身体的一切成分，即所谓的肢体、器官和内脏等。肺进入这一切的方式，和觉知进入心智的一切的方式一样，这一点可从前文得以证实：如，爱或意愿为未来的妻子，就是智慧或觉知预备房屋或洞房（402 节）；爱或意愿还在其人的形式，或自己的家中预备一切，以便爱或意愿能与智慧或觉知联合行动（403 节）。由上述内容清楚可知，整个身体的一切成分都通过从肋骨、脊椎、胸骨、横隔膜发出的韧带和附着在这些事物上的腹膜被联结起来，以便它们能被肺的呼吸牵拉并推入类似的交替运动中。

呼吸的交替运动还进入内脏本身，甚至抵达它们的至深处，这一点可通过解剖

学的研究来证实。因为上面提到的韧带会附着在内脏的包裹物上，而这些包裹物通过向外推挤刺入韧带的至内在部分，如同动脉和静脉通过其分支延伸一样。由此可证实，在身体的每一部分中，肺呼吸和心脏完全结合起来。并且，为了方方面面都能彻底结合，心脏本身甚至也参与肺的运行，因为它被肺脏环抱，通过心房与肺相连，并停靠在横隔膜上，其动脉也以此参与到肺的运行中来。此外，通过食道与气管的连接，胃和肺也有类似的联合。举出这些解剖事例是为了说明，爱（意愿）和智慧（觉知），以及合在一起的二者与心智的一切成分之间也存在这种结合，因为结合是相似的。

409. (11) 除非与智慧或觉知结合，否则爱或意愿什么也不做了。脱离觉知的爱没有生命的感觉和活力，爱将觉知引入心智的一切事物中(如407与408节所述)，故可知，除非与觉知结合，否则爱或意愿什么也做不了。出自脱离觉知之爱的行为会是什么呢？这种行为只能被称为非理性的。因为是觉知教导该做什么，如何去做。离了觉知，爱就不知道这一切。所以，爱与觉知之间的婚姻是这样：尽管它们为二，但却行动如一。良善与真理之间也有类似婚姻，因为良善属于爱，真理属于觉知。主所造的宇宙万物中都有这样一个婚姻，它们的功用关乎良善，功用的形式关乎真理。

正是由于这样的婚姻，所以身体的各组成部分都有左右之分，右关乎发出真理的良善，左关乎出自良善的真理，左右合在一起关乎它们的结合。正因如此，人体内的器官都是成对出现的，如两个脑，即大脑的两个半球，两个心室，两片肺叶，还有眼、耳、鼻孔、臂、手、腰、脚、肾、睾丸等都是成双成对的。即使不成对，也有左右之分。之所以成双成对出现，是因为良善通过真理得其形式，真理通过良善得其存在。天堂及其每个社群也是一样。关于该主题，详见401节，此处说明了若非与智慧或觉知联姻，爱或意愿无法通过人的形式做任何事。至于邪恶与伪谬的结合，也就是良善与真理结合的对立面，将在别处予以说明。

410. (12) 爱或意愿将自身结合于智慧或觉知，并促使智慧或觉知反过来与它结合。爱或意愿将自身结合于智慧或觉知，这一点通过它们与心肺的对应关系明显可知。解剖学观察表明，当肺脏不再运行时，心脏仍能维持生命活动。昏厥和窒息的情形，以及子宫内的胎儿和蛋中的小鸡都能说明这一点。解剖学观察还表明，心脏独自运行期间形成肺脏，并使它们能够呼吸，它还形成其它一切器官，以便它们能履行各自功能，如面部器官能感觉，运动器官能活动，其它器官能达成与爱之情相对应的有用目的。

由此可知，正如心脏为了即将在身体中运行的各种功能而产生这类事物，存于所谓意愿器皿中的爱，为了构成自身形式（即人的形式，如前所述）的各种情

感，也会产生类似事物。由于爱的最初和最直接的情感是认知的情感、理解的情感，以及看见所知所理解之事的情感，故可知，爱为了它们形成觉知，当爱开始感觉、行动和思考时，它就实实在在地进入了这些情感。觉知对此毫无贡献，这一点可通过前面所说与心肺的类比关系推知。

由此可见，是爱或意愿将自身结合于智慧或觉知，而不是智慧或觉知结合于爱或意愿。由此也可知，爱通过认知的情感为自己所获取的知识，通过理解的情感所获取的对真理的觉察，以及通过看见所知所理解之事的情感所获取的思维，都不是觉知的属性，而是爱的属性。

思维、觉察和知识，的确是从灵界流入的。不过，接收它们的是与觉知中的情感相一致的爱，而非觉知。表面看上去好象是觉知接收它们，而不是爱或意愿，但这是一个假象。同样，表面看上去好象是觉知将自身结合于爱或意愿，但这也是一个假象。是爱或意愿将自身结合于觉知，并促使觉知反过来与它结合。觉知反过来与它结合归因于爱与它的婚姻。由于这婚姻，貌似相互的结合被生命和由此产生的爱之力量形成。

良善和真理的婚姻同样如此，因为良善属于爱，真理属于觉知。良善发起一切，将真理接入家中，并照着与其和谐的程度将自身结合于它。良善也准许不和谐的真理进入，不过，这样做是出于对认知、理解、思维的渴望，此时它还未决定将自身付诸于有益的运用，也就是它称之为良善的目的。此时的相互结合，或真理和良善的结合尚未发生。真理与良善的相互结合，源自良善的生命。

正因如此，主根据爱或良善判断每个世人、灵和天人，而不是根据脱离爱或良善的觉知或真理。人的生命就是他的爱，如前所述。人的生命取决于他藉着真理提升其情感的程度，即取决于他藉着智慧完善其情感的程度。因为爱的情感被真理，因而被智慧提升和完善。然后，爱和智慧联合行动，好似被智慧推动。但事实上，是爱藉着智慧，好似藉着自己的形式那样自主行动。这形式所接收的一切，无一来自觉知，全都来自被称为情感的爱之某种意志。

## 68 (D)

411. 爱将支持它的一切视为它的良善，将作为工具导向良善的一切视为真理。由于真理是工具，所以它们也被爱，成为爱之情感的属性，因而变成有形的情感。鉴于此，真理无非是爱之情感的一种形式。人的形式无非是所有爱之情感的一种形式。它的美就是它通过真理所获取的聪明，而真理通过外在和内在的视觉或听觉被接收。这些真理就是爱安排进入其情感形式中的内容。这些形式虽多种多样，但全都类似于它们的总体形式，也就是人的形式。所有这些形式都显为美丽的爱，且值得被爱，而其余的则显为丑陋，不能被爱。由此可知，爱将

自身结合于觉知，反过来不行。相互结合也是出自爱。这就是“爱或意愿促使智慧或觉知反过来与它结合”之意。

412.刚才所说的内容可在某种映象中看到，因而可通过心与仁爱、肺与觉知的对应关系得到证实。若心对应爱，那么其衍生物，也就是心动脉和心静脉，就对应情感，而肺动脉和肺静脉则对应对真理的情感。肺中还有被称为气道的其它脉管，借以进行呼吸。这些脉管对应觉察。

必须清楚理解的是，肺动脉和肺静脉并非情感，呼吸亦非觉察和思维，但它们是对应的，即对应或同步行动。同样，心与肺并非爱与觉知，而是相互对应。并且由于它们相互对应，故一个可见于另一个。

了解解剖学、熟悉整个肺部结构的人，若拿肺和觉知进行比较，就能清楚看出，觉知凭自己根本无法行动，也无法觉察和思维，而完全依靠爱之情感行动。觉知中的这些情感就是所谓的认知情感，理解情感和看见真理的情感(如前所述)。因为肺的状态完全取决于由心脏、腔静脉和主动脉流入的血液。发生在支气管分支中的呼吸取决于这些血管的状态。一旦血液停止流入，呼吸就会停止。

通过肺部结构和觉知的比较，可以揭示肺所对应的更多信息。但由于极少数人熟悉解剖学，并且试图以未知的东西进行论证或证明，只会将问题弄得晦涩难懂，所以在这个问题上，我不再多说了。不过，就本人对肺部结构的了解而言，我完全相信，是爱通过其情感将自身结合于觉知，而不是觉知将自身结合于爱的情感，但它通过爱反过来与爱结合，以便爱能拥有生命的感觉和活力。

但是，不要忘记：人有双重呼吸，一为灵的呼吸，一为身体的呼吸；灵的呼吸依赖于来自大脑的纤维，身体的呼吸依赖于来自心脏、腔静脉和主动脉的血管。此外，显而易见的是，思维产生呼吸；同样显而易见的是，爱之情感产生思维，因为没有情感的思维就象没有心脏的呼吸，是根本不可能的事。由此清楚看出，爱之情感将自身结合于认知之思维(如前所述)，这和心之于肺的道理一样。

413. (13) 通过爱或意愿赋予的潜能，智慧或觉知能被提升，也能接受和觉察出于天堂之光之类的事物。人有觉察所听闻智慧之奥秘的能力，这一点已在多处予以说明。人的这种能力就是被称为理性的能力，因着创造，人人都拥有该能力。这是一种内心明白事理，就正义、公平、良善和真理的问题得出结论的能力。正是这种能力将人和动物区别开来。因此，这就是“觉知能被提升，也能接受和觉察出于天堂之光之类的事物”之意。

这一点也可见于肺中的某种映像，因为肺对应觉知。通过肺的多孔物质就能看出来，这些物质由细支气管构成，向下延伸至肺泡，肺泡就是呼吸时容纳空气的容器。这些就是通过对应与思维合为一体的元素。这种海绵状物质能以双重

模式被扩张和收缩，一种模式是与心脏同步运行，另一种模式则几乎与心脏分开运行。在与心脏同步运行的模式中，它通过仅从心脏延伸来的肺动脉和肺静脉被扩张和收缩。在与心脏分开运行的模式中，它通过从腔静脉和主动脉延伸来的支气管动脉和支气管静脉被扩张和收缩。腔静脉和主动脉就在心脏外面。

肺的情形之所以这样，是因为觉知能被提升至对应心脏的天生固有之爱以上，并允许天堂之光进入。但是，即便觉知被提升至天生固有之爱以上，它也不会离开这爱，而是为了世俗的名利通过这爱获得认知和理解的情感。觉知的这种特质在某种程度上粘附于如同表面的每种爱上面，爱因着它表面亮丽，但因着智慧闪耀光芒。引用肺的这些细节是为了证明以下事实：觉知能被提升，甚至允许出于天堂之光的事物进入，并觉察它们，因为肺与觉知完全对应。通过对应看待它们，就是通过觉知明白肺，通过肺理解觉知，因而通过二者的结合看到证据。

414. (14) 爱或意愿同样能被提升，也能觉察出于天堂之热之类的事物，只要它热爱同层级的伴侣，即智慧。觉知能被提升入天堂之光，并从这光汲取智慧，这一点已在多处予以说明。其中还多次说明，爱或意愿也能被提升，只要它热爱来自天堂之光或智慧之物。然而，爱或意愿无法通过以名利为目的的东西被提升，只能通过对益用之爱，因而不是为了自己，而是为了邻舍。唯有主才能赐予这爱，并且只有人避恶如罪，主才会赐下它，爱或意愿只能以此方式被提升，否则，是不可能的。不过，爱或意愿被提升入天堂之热，而觉知则被提升入天堂之光。当它们一起被提升时，二者就会联姻，这就是所谓“属天的婚姻”，因为它是出于属天之爱和智慧的婚姻。所以说，若爱热爱同层级的智慧，即它的伴侣，爱也被提升。智慧之爱，即真正的人类觉知之爱，就是通过主爱邻舍。这和世上的光、热道理一样。光有热无热都可存在。冬天是无热之光，夏天是有热之光。当热和光同在时，万物欣欣向荣。人之光，若与冬日之光对应，是无爱的智慧，若与夏日之光对应，是有爱的智慧。

415. 智慧和爱的这种结合和分离的肖像，可见于肺和心的结合。因为心脏能通过由它直接输送过来的血液顺序连接支气管的肺泡群，也能不通过此途径，而由腔静脉和主动脉输送过来的血液顺序连接它们。身体的呼吸由此与灵的呼吸分开。但是，若唯有来自心脏的血液起作用，两种呼吸就无法分开。由于思维通过对应与呼吸行动如一，所以从肺的双重呼吸模式明显可知，与人共处时，人能以一种方式思维，并出于思维说话和行事；不与人共处时，也就是说，不用担心丧失名声时，则以另一种方式思维，并出于思维说话和行事。因为不但其思想言论能违反神、邻舍、教会的属灵事物，以及道德和社会法则，而且其行为也能违反它们，如偷窃、报复、亵渎、通奸等等。不过，与人共处时，由于

害怕名声扫地，他能象属灵、道德和文明之人那样谈论、说教和行事。由此可见，爱或意愿能象觉知那样被提升，也能觉察出于天堂之热或爱之类的事物，只要它热爱同层级的智慧，若不热爱，可以说是分开的。

416. (15) 否则，爱或意愿会将智慧或觉知从其高处拉下来，以使它与自己行动如一。爱有属世和属灵之分。人若同时拥有属世和属灵之爱，就是一个理性之人。但若只有属世之爱，尽管他能象属灵人那样理性思维，却不是一个理性之人。虽然他能将其觉知提升至天堂之光，因而提升至智慧中，然而，属于智慧，即属于天堂之光的事物却不属于他的爱。诚然，是他的爱实现这种提升，但这爱却出自对名利的渴求。一旦他感觉从这种提升中得不到任何好处（如他出于自己的属世之爱独自思考时的情形），就不再热衷于属天堂之光或智慧之物。结果，他会将觉知从其高处拉下来，以使它与自己行动如一。

如：当觉知因着提升处于智慧时，爱就会明白何为正义、诚实、贞洁，甚至明白何为真正的爱。属世之爱能通过理解和深思属天堂之光之物的能力明白这一切，它甚至能谈论和说教这些事，还能当作道德和灵性的美德描述它们。但当觉知没有被提升时，爱，若只是属世的，就看不到这些美德。它看到的不是正义，而是非正义，不是诚实，而是欺诈，不是贞洁，而是淫荡，等等。若爱反思其觉知处于提升状态时所说的话，就会嘲笑它们，称这些话只是用来迷惑人们灵魂的。由此可见，该如何理解“若爱不热爱它同层级的伴侣，即智慧，就会将它从其高处拉下来，以使它与自己行动如一”。爱若热爱同层级的智慧，也能被提升，这一点可见于414节。

417. 由于爱对应心，觉知对应肺，故上述内容可通过它们的对应关系得到证实。比如，觉知如何能被提升至自己固有的爱之上，甚至进入智慧；若这爱纯粹属世，又如何被它从其高处拉下来。人有双重呼吸，一为身体的呼吸，一为灵的呼吸。这两重呼吸可分可合。在纯属世人，尤其是伪君子身上，它们是分开的，但在属灵的诚实人身上，很少分开。因此，纯属世人和伪君子，若其觉知已被提升，因而属智慧的事物留在其记忆中，那么与人共处时，其言谈因着出于记忆的思维而显得很有智慧。但当他不与别人共处时，就不再顺着记忆思考，而是顺着他的灵，因而顺着他的爱思考。他的呼吸同样如此，因为思维和呼吸对应运行。在前面已说明，肺部结构的特点是，它们既能通过心脏的血液呼吸，也能通过心脏外的血液呼吸。

## 68 (E)

418. 人们普遍认为是智慧构成一个人。所以，当听到某个人的谈吐和教导很有智慧时，就以为这是他品性的反映。事实上，此时他本人也是这样认为的，因为当他在众人面前说话和教导时，其思维是基于他的记忆，若他是纯属世人，则

其思维与其爱的表层，也就是对名利的渴求相一致。然而，同样是这个人，当他独处时，其思维就与其灵的内在之爱相一致，此时，他的想法不再智慧，有时甚至很疯狂。由此可见，判断一个人，不应凭他智慧的言论，而应凭他的生命，也就是说，不应凭他脱离生命的智慧言论，而应凭他与自己的生命相结合的智慧言论。我们所说的生命就是爱，爱就是一个人的生命，如前所述。

419. (16) 若它们一起被提升，爱或意愿会在觉知中被智慧净化。人生来所爱的，无非是自己和尘世，别的都不看在眼里，所以他心里不会考虑其它。这爱是物质和属世的，可被称为物欲。此外，天堂之爱在父母身上时就已和它分离，所以这爱也肮脏了。

人只有获得将其觉知提升入天堂之光的能力，明白他该如何生活，以便他的爱能和觉知一起被提升入智慧，这爱才能从杂质中被分离出来。爱，就是人，通过觉知能看出哪些恶败坏玷污了爱，也能看出若他避开如罪的邪恶，并弃绝它们，就会爱上对立面，即属于天堂事物的一切；还能看到他借以避恶如罪并弃绝它们的方法。爱，也就是人，运用将其觉知提升入天堂之光、智慧源头的的能力而明白所有这一切。然后，爱将天堂置于首位、将尘世置于次位，同时将主置于首位、将自己置于次位到什么程度，爱就会从其污秽中被净化并洁净到什么程度。或说，爱会被提升入天堂之热，与觉知所在的天堂之光结合，于是，一个婚姻被作成，这婚姻就是被称为良善与真理或爱与智慧的婚姻。

人人都能明智理解和理性看出，人避开并弃绝偷窃和欺诈到什么程度，热爱诚实、正直和公义就到什么程度；避开并弃绝报复和仇恨到什么程度，热爱邻舍就到什么程度；避开并弃绝通奸到什么程度，热爱贞洁就到什么程度，等等。

事实上，若不除去它们的对立面，人几乎意识不到，天堂和主在诚实、正直、公义、爱邻舍、贞洁，以及其它天堂之爱的情感中所存的分量。当对立面被除去时，人就逐渐进入这些情感，并由此认出并看到它们。此前，仿佛隔着一层面纱，诚然，这面纱也能将天堂之光传给爱，但由于爱并不在其伴侣，即智慧所在的层级，所以爱不接受它，甚至当觉知从其高处返回时，爱还会驳斥和责难它。然而，人却因着这一想法而得到安慰，即其觉知的智慧可用作获取名利的工具。然后，他将自己和尘世置于首位，将主和天堂置于次位。被置于次位的东西只有对他有用时才被爱，若无用，就被否认和弃绝，即便生前不这样，死后也必如此。由此明显可知，若爱或意愿和觉知一起被提升，它们就会在觉知中被净化。

420. 类似情形也反映在肺中，肺动脉和肺静脉对应爱的情感，肺呼吸对应觉知的觉察和思维。心脏血液的杂质在肺中被净化，并以所吸入空气中的有益成分滋养自己，如前所述，这可从大量事实明显可知：

(1)血液杂质在肺中被净化的事实，明显可见于以下现象：所流入的静脉血充满从食物和饮料中汲取的乳糜；呼气含有湿气，还有气味，能被别人闻出来；流回左心室的血量减少。

(2)血液从所吸入空气中的有益成分滋养自己的事实，则明显可见于以下现象：田野、花园和森林不断散发出巨量气味和呼出物；地下涌出的水，以及河流和池塘含有各种大量盐份；从人类和动物发出的大量呼出物和臭气浸渍在空气中。这些成分随着所吸入的空气一起流入肺中，这是不可否认的。所以，同样不可否认的是，血液从这些成分中汲取有益自身的元素。这类有益元素就对应爱的情感。在肺泡或肺的至深处，有大量细小的静脉，它们张开小口吸取这些有益元素。所以，流回左心室的血液就变成了鲜艳的动脉血。这些事实证明，血液将自身从异质成分中提纯出来，并以同质成分滋养自己。

血液在肺中净化和滋养自己的过程对应心智的情感，这一点尚不为人知。但在灵界，却是众所周知的事实，因为天堂的天人只乐享对应其智慧之爱的气味，而地狱灵则只乐享对应与智慧对立之爱的气味。后者恶臭，而前者芳香。由此可见，世人的血液照着与爱之情感的对应充满类似物质。因为人的血液照着对应渴求，并通过呼吸汲取他的灵所爱之物。从这种对应关系可推论出，人，就其爱而言，若热爱智慧，会得到净化，否则，就被玷污。此外，人的一切净化，都是藉着智慧之真理实现的。而人的一切污秽，是由与智慧之真理相对立的伪谬造成的。

421. (17) 若它们没有一起被提升，爱或意愿会在觉知中并被觉知所玷污。这是因为，爱若未被提升，依然不洁（如 419 和 420 节所述）。只要爱不洁，就会热爱那些不洁之物，即诸如报复、仇恨、欺诈、亵渎、通奸之类的行为。因为这些东西是它的情感，也就是所谓的欲望，而且它还弃绝属仁爱、正义、诚实、真理和贞洁的事物。至于爱在觉知中并被觉知所玷污的说法：当爱受这些不洁之物影响时，就在觉知中被玷污；当爱使得智慧成为它的奴仆，甚至滥用、歪曲、将杂质掺入它们时，爱就被觉知玷污。至于心或它在肺中之血的对应关系，已在 420 节予以详述，在此不再重复。只需将血液的净化换成血液的污秽，将血液被芳香滋养换成被恶臭滋养，就象天堂和地狱的各自情形。

## 68 (F)

422. (18) 爱在觉知中被智慧净化后，会变得属灵和属天。人生来属世，但是，若随着他的觉知被提升入天堂之光，他的爱也一同被提升入天堂之热，那么他就变得属灵和属天，就象伊甸园一样，既享有春天般的光明，也享有春天般的温暖。变得属灵属天的，不是觉知，而是爱。当爱变得属灵属天时，就会使它

的伴侣，就是觉知，也变得属灵属天。爱通过照着觉知所教导和要求的智慧之真理生活而变得属灵属天。爱凭其觉知，而非它自己汲取这些真理。因为爱若非知道真理，就无法提升自己，它只有通过被提升和启示的觉知才能获悉这些真理。然后，它在实践真理时热爱它们到什么程度，就被提升到什么程度。因为觉知是一回事，意愿是另一回事。或，说是一回事，做又是另一回事。有些人虽然理解和谈论智慧之真理，却既不意愿也不实践它们。所以，当爱将它所理解和谈论的光之真理付诸于实践时，就会被提升。

唯有凭理性才能看清这一点。既理解智慧之真理，也谈论它们，但在生活中却与之背道而驰，也就是说，意愿和行为都违背它们，这是什么样的人呢？爱被智慧净化，变得属灵属天，其原因在于：人的生命有三个层级，即所谓的属世、属灵和属天（对此，可见于本书第三部分），他能从一个层级升入另一个层级。然而，他的提升并非单单依靠智慧，还要依靠照着智慧的生活，因为人的生活就是他的爱。因此，人的生活与智慧相合到什么程度，他对智慧就爱到什么程度。而他的生活与智慧相合的程度取决于他从不洁，即罪恶中净化自己的程度；他越净化自己，就越热爱智慧。

423.爱在觉知中被智慧净化后变得属灵属天，这一事实无法通过它们与心肺的对应关系明显看出来。因为人无法看出使得肺保持在呼吸状态的血液之品质。含有大量杂质的血没法与纯净血区分开。而且，纯属世人的呼吸看上去和属灵人的一般无二。但是，在天堂却能分得一清二楚，因为在那里，每个人的呼吸都和爱与智慧的婚姻一致。所以，既然照着这婚姻能认出天人，那么照着他们的呼吸同样能认出他们。正因如此，人若没有这样的婚姻就进入天堂，就会感觉胸部剧烈疼痛，像垂死挣扎之人那样气喘吁吁。所以，这种人会一头栽下来，一刻不停地奔向与其有相似呼吸的同类。因着对应，他们有相似的情感，因而有相似的思维。

由此可见，属灵人的血液更纯净，有些人称其为动物精神（the animal spirit），它能被洁净到人拥有爱与智慧之婚姻的程度。这种更纯净的血液和爱与智慧的婚姻最为对应，又因为这血流入身体的血液中，故可知，身体的血液能被这纯净的血液净化。爱在觉知中被玷污之人的情形则与之相反。但是，就象我们前面说过的，人无法通过检查血液验证这一切。不过，他能通过观察爱之情感进行验证，因为它们与血液有对应关系。

424. (19) 爱在觉知中并被觉知玷污后，会变得属世、感官和肉体化。脱离属灵之爱的属世之爱和属灵之爱对立。原因在于，属世之爱就是爱自己 and 尘世，而属灵之爱则是爱主爱邻。对自己和尘世之爱向下向外观看，而对主之爱则向上向内观看。因此，一旦属世之爱脱离属灵之爱，就无法从人的固有本性中被提

升上去，而是仍沉浸其中，甚至到了热爱它，并深陷其中的地步。然后，若觉知升上来，并通过天堂之光看到诸如属智慧之类的事物，属世之爱就会将它拉回来，将其与自身结合于它的固有本性中，在这里要么弃绝属智慧的事物，要么歪曲它们，要么束之高阁，等到获取名声时才谈论之。

由于属世之爱能照着层级上升，变得属灵和属天，所以它也能照着层级下降，变得感官和肉体化。它甚至会下降到热爱统治权的地步，当然不是出于爱有用的服务，而是出于爱自己。这就是所谓的魔鬼之爱。人若陷入这种爱，虽然其言行和受属灵之爱促使之人的一样，但他们如此做，要么是凭记忆，要么凭自行升入天堂之光的觉知。然而，他们的所言所行，好比表面亮丽，内里腐烂的水果；或好比外壳完好，内里被虫蛀空的杏仁。

在灵界，人们将这类言行称为幻相，利用这些手段的淫妇被称为塞壬（古希腊传说中半人半鸟的女海妖，惯以美妙的歌声引诱水手，使他们的船只或触礁或驶入危险水域）。她们用得体的服饰装扮自己，使外表美丽动人。然而，一旦幻相消失，她们看上去就象鬼，那些伪装成光明天人的人则象魔鬼。因为当人独处时，肉体之爱会将其觉知从其高处拉回来，然后人就照着他的爱思考，这时，他会站在自然这一面思想反对神，站在尘世这一面思想反对天堂，站在地狱的邪恶与伪谬这一面反对教会的真理与良善，因而反对智慧。

人能由此看出被称为肉体之人的本性。就其觉知而言，他们不是肉体的，但就其爱而言，则是肉体的。也就是说，当他们在人前谈论时，其觉知不是肉体的，但当他们在灵里自言自语时，则是肉体的。由于他们在灵里具有这种秉性，所以死后其爱和觉知都变得肉体化，这种灵被叫做肉体灵。在世时出于爱自己拥有强烈的统治欲，同时觉知又胜人一筹的人，这时，其身体就象埃及的木乃伊，其心智既粗劣又愚蠢。如今这世上有谁知道，这爱本身竟是如此性质呢？不过，还有一种出于热爱有用服务的统治之爱，但不是为了自己热爱有用的服务，而是为了公众福祉。人几乎难以将它们区分开，然而，这二者之别犹如天堂与地狱之别（两种不同的统治爱之别可见于《天堂与地狱》551-565节）。

425. (20) 被称为理性的觉知能力和被称为自由的行动能力依然保留。在264-267节，讨论了人的这两种能力。人拥有这两种能力，是为了他能从属世变得属灵，即能被重生。如前所述，正是人的爱变得属灵，即被重生。除非人凭觉知知道何为邪恶与良善，因而知道何为真与伪，否则，这爱无法变得属灵，或被重生。当他知道这些事后，就能选择这一个或另一个。若选择良善，就能藉其觉知知悉获得良善的方法。获得良善的方法已供应具足。知道和理解这些方法的能力出于理性，行出它们的能力出于自由。自由也是知道、理解和思考它们的意愿。对所谓理性和自由这两种能力一无所知者，根据教会的教义，认定属灵或神学

之事超越觉知，并且这类事只需相信，无需理解。这些人必否认所谓理性能力的存在。此外，根据教会的教义认定没人能自主行善，出于意愿行善并不能得救者，必出于宗教信条否认属于人的这两种能力的存在。所以，认同这些观点的人死后也会根据自己的信念被剥夺这两种能力。他们无法享受天堂自由，反而生活在地狱自由中；无法凭理性享受天人智慧，反而陷入地狱的疯狂。而且，令人惊讶的是，他们竟然声称这两种能力存在于作恶和思考伪谬之中，殊不知，滥用自由行恶就是被奴役，滥用理性思考伪谬则是非理性。

但是，必须清醒地意识到，自由和理性这两种能力不是人自己的，而是属于人内的主。它们既无法当成人自己的而被指定给人，也无法当成人自己的而被赋予他，而是一直属于人内的主。然而，它们永远不会从人那里被取走，因为没有这两种能力，人就无法重生，如前所述，也就无法得救。正因如此，教会教导人们，人无法凭自己思考真理，也无法凭自己行善。然而，由于人只会感觉是凭自己思考真理，凭自己行善，故显而易见，他应当持守这样的信念：他貌似凭自己思考真理，貌似凭自己行善。若他不这样认为，那他要么不去思考真理，不去行善，因而没有宗教信仰，要么凭己意思考真理、钱行良善，从而将神性之物归于自己。人应貌似凭自己思考真理，行出良善，这一点可从《新耶路撒冷教义之生命篇》全文看出来。

## 68 (G)

426. (21) 属灵和属天之爱就是爱邻和爱主，而属世和感官之爱则是爱尘世和爱自己。爱邻就是爱公益之行动，爱主就是爱如此实践，如前所述。这些爱是属灵和属天的，原因在于，爱公益之行动并出于对它们的爱而如此行动明显不同于人的自我中心。人若从属灵的角度热爱公益之行动，就不会关注自己，而是关注自己之外的其他人，因为他关心的是他人的利益。对自己和尘世之爱与这些爱对立，因为他们不是为了他人而关注公益之行动，而仅仅为了自己。以这种方式实践之人颠倒了神性次序，将自己摆在主的位置，将尘世摆在天堂的位置。结果，他们背离主和天堂往后看，往后看就是看向地狱。有关这些爱的详细内容，可见于424节。

但是，人感受和觉察为了公益之行动而对致用之爱，并不象人感受和觉察为了自己而对实践之爱那样。因此，他也不知道自己的实践是为了公益之行动还是为了自己。不过，他能明白自己避恶的程度，就是为了公益之行而实践的程度。只要他避开邪恶，就不是出于自己去实践，而是出于主。因为邪恶与良善对立，故人出离邪恶到什么程度，就进入良善到什么程度。人不能既在恶中，同时也在善中，因为他无法同时侍奉两个主人。提及这些事是为了让人知道，尽管人无法凭感官觉察是为了公益之行动而实践，还是为了自己，也就是说，这些公

益之行动是属灵的，还是纯属世的。但他能通过分析自己是否将邪恶视为了罪而知道这一点。若视恶为罪，并因此避免作恶，那么他所实践的公益行为就是属灵的。当他因着厌恶的感觉避开罪恶时，就开始对为了公益之行而对实践之爱有敏锐的觉察，这是因为他在其中找到了属灵的快乐。

427. (22) 仁爱与信心及其结合，和意愿与觉知及其结合相似。区分天堂的爱有两种，即属天之爱和属灵之爱。属天之爱就是对主之爱，属灵之爱就是对邻之爱。这两种爱的区别在于，属天之爱是对良善之爱，属灵之爱是对真理之爱。拥有属天之爱者出于对良善的热爱而去实践，拥有属灵之爱者出于对真理的热爱而去实践。属天之爱与智慧联姻，属灵之爱与聪明联姻。因为出于良善行善是智慧的标志，出于真理行善是聪明的标志。是故，属天之爱行良善之事，属灵之爱行真理之事。

这两种爱的区别只能通过以下方式界定：拥有属天之爱者将智慧刻在自己的生命中，而不是记忆里，因此他们不谈论神圣真理，而是将它们行出来。而拥有属灵之爱者将智慧刻在自己的记忆里，因此既谈论神圣真理，也根据记忆的准则将它们行出来。由于拥有属天之爱者将智慧刻在自己的生命中，所以他们能即刻觉察所听闻之事的真伪。当问及真伪时，他们只回答是或不是。他们就是主所说的那些人：

你们的话，是，就说是；不是，就说不是。(马太福音 5:37)

因其秉性如此，所以他们不愿听闻有关信的事，并说：“信是什么？不就是智慧吗？仁爱又是什么？不就是行为吗？”若被告知信就是相信不理解的东西，他们会转身离去，说：“这人疯了。”

他们就是居于第三层天的人，是最有智慧者。在世时通过远离如地狱的邪恶，并单单敬拜主，将所听闻的神圣真理直接运用到生活中的人，就具有这种性情。由于十分纯真，故在别人看来，他们就象婴孩。并且，由于他们从不谈论智慧之真理，言辞中也无一丝过人之处，所以看似愚人。然而，当他们听别人说话时，能从语气觉察出其爱的全部性质，从言辞觉察出其觉知的全部性质。具有这种性情的人是那些通过主拥有爱与智慧的婚姻之人。他们和前面提到的天堂国度的心脏区域有关。

428. 然而，拥有属灵之爱，也就是爱邻者，刻在生命中的并非智慧，而是聪明。因为出于对良善的情感行善是智慧的标志，出于对真理的情感行善是聪明的标志，如前所述。这些人也不知道何为信。当提及信时，他们理解为真理，当提及仁爱时，他们理解为行出真理。当被要求一定要相信时，他们称之为空谈，并问：“谁不相信真理？”他们说这话，是因为他们在自己的天堂之光中看见真

理。因此，要他们相信看不到的东西，他们要么视之为无知，要么视之为愚蠢。具有这种性情的人是那些构成前面提及的天堂肺脏区域的人。

429.但是，拥有属灵-属世之爱者，刻在生命中的既非智慧，也非聪明，只是出于圣言的某种信的元素，不过，这信的元素已和仁爱结合在一起。由于这些人不知道何为仁爱，也不知道他们的信是不是真理，所以他们不能住在天堂中拥有智慧聪明者中间，而只能住在拥有知识者中间。然而，这种人也做到了避恶如罪，故居于天堂的最外层，那里的光就象夜晚的月光。

而那些未执著于未知之信，同时拥有对真理的某种情感之人，会接受天人的指教，并根据他们接受真理的程度，以及照此的生活而被提升入拥有属灵之爱、因而拥有聪明者所在的社群。这些人变得属灵，其余的则依然属灵-属世。不过，照着从仁爱分离之信生活者，则被驱逐出去，被赶到沙漠中，因为他们没有任何良善，因而没有良善与真理的婚姻，凡在天堂者皆有良善与真理的婚姻。

430.本部分有关爱和智慧的所有论述都适用于仁爱 and 信心，只需将属灵之爱理解为仁爱，因而将聪明借以存在的真理理解为信心。无论所采用的术语是意愿和觉知，还是爱和聪明，都一样，因为意愿是接受爱的器皿，觉知是接受聪明的器皿。

431.对此，我要补充一个值得注意的经历：在天堂，出于对公益之行动之情感而实践的所有人，都因着他们的团体生活而比别人更智慧，更快乐。对他们而言，实践就是在各自的职业工作中行事诚实、正直、公义、忠诚。他们将这一切称为仁爱，将属于敬拜的纪念活动称为仁爱的标志，将其它事称为责任和义务。他们还说，当人诚实、正直、公义、忠诚地履行自己的工作职责时，就体现和维护了整体的利益，这就是所说的“在主内”，因为从主流入的一切皆为公益之行动，这公益行动既从部分流入整体，也从整体流入部分。那里的部分就是天人，整体就是天人所在的社群。

## 第 69 章 受孕时的人之最初形态及其性质

432.无人知晓受孕后在子宫内的人之初始或最初形态，因为它无法被看到。再者，它是由属灵实质构成的，该实质无法凭自然之光被看到。世上有些人热衷于探究人的最初形态，也就是来自父亲、得以怀孕的精子，其中很多人陷入误区，以为人自最初，也就是雏形时就是完全的，后来不断成长发育。为此，天人便将那雏形或最初形态的样式透露给我，主将它启示给了天人，这已成为天人智慧的一部分。而且天人乐意与人分享自己的所知，也得到恩准，故在天堂之光中将人的最初形态呈现在我眼前。其情形如下：

它看上去就象大脑的微小形像，前面有脸部的模糊轮廓，没有任何附件。该雏

形上面的凸起部分，是由连续的小球或小球体构成，每个小球体由更细小的球体构成，每个更细小的球体同样由最细小的球体构成。因此，它是由三个层级构成的。前面的扁平部分呈现出人脸的模糊轮廓。凸起部分被极其娇嫩的皮肤或透明的薄膜覆盖。凸起部分，也就是大脑的最小形式，被一分为二，可以说，犹如一个大型的脑被分成了两个半球。我被告知，右半球是爱的器皿，左半球是智慧的器皿，二者就象配偶与伴侣那样奇妙地交织在一起。

我在照亮它的天堂之光中还看到，就内在方位和连续运动而言，这小脑的内部结构处在天堂的顺序和形式中，而其外部结构却与天堂的顺序和形式截然相反。

我看到并指出这些事后，天人说，处于天堂秩序和形式中的两个内层，是主的爱与智慧的器皿；与天堂秩序和形式截然相反的外层是地狱之爱与疯狂的器皿。原因是，因着遗传的堕落，人生在各种邪恶中，这些邪恶就居于最外层。除非打开更高层，也就是前面所说主之爱与智慧的器皿，否则，无法除去这种堕落。爱和智慧才是真正的人，由于爱和智慧本质上就是主，人的最初形态就是一个器皿，故可知，这个最初形态中有一种朝向人的形式，也就是它逐渐披戴之物的不懈努力。